READERS

读者®

朗月照人　人在做，谁在看　学坏的人工智能　服色密码

ISSN 1005-1805

19>

9 771005 180158

微读者　读者读书会

2018·19 十月上

主办：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总第672期

冷冷冷冷……这几天重庆的气温直降十几摄氏度，师姐已经穿上了薄毛衣了 TAT。这秋天来得猝不及防，所以今天师姐就给大家安利几款秋冬好物，绝对不能让你们冷死和懒死在秋冬！

秋天来了，**除了买衣服这些东西也不能落下！**

冷热隔离保温杯

秋天来了，大家都开始喝热水了，但是呢，花大钱买了个保温杯，上午倒的水，下午还烫嘴，该怪谁！别慌，cococi 分舱保温杯有话说，不烫嘴和保温两者是可以兼得的！

分舱杯，顾名思义，就是把热水和冷水分开来，有时刻保温的热水，也有能随时饮用的冷水。和普通一体式保温杯不一样，cococi 分舱保温杯杯体有三部分。上部的分舱层可以实现快速降温（一般五分钟左右达到可饮用水的温度），中部为隔离调节层，下部为密闭保温舱。简单来说就是下面装热水，上面装冷水或者不装，中间有一个特殊陶瓷片装置可以分开这两部分。使用起来也很简单，水杯倒转，逆时针方向旋转上舱，开启舱门，底部热水就可以灌入上舱，再反方向旋转关闭就可以啦。这样一来就可以完美调节水温，你想喝多热就多热！

96 元

（领券减 3 元）

手机淘宝扫一扫

懒人神器焖烧杯

天气冷起来后，每天晚上师姐回家后都想直接钻到被窝里去，做菜什么的完全不在考虑范围之内好吗！但是长期吃外卖和零食也不行啊……所以师姐给大家安利一款焖烧杯！

焖烧杯用起来极其简单，直接把食材放入杯中，然后注入滚烫的开水，接着把盖子盖起来闷几小时，借助杯子保温的功能，就能使食物在近似于开水的温度中闷熟。由于焖烧杯采用了真空夹层，所以能阻断热力的传递，银色的杯胆还能反射热水的辐射，所以热量的损耗很低。因此，焖烧杯不仅可以煲、炖、焖、烧、保温、保冷，而且焖的过程能最大程度保全食物的营养。无须守侯、便于携带的优点非常适合宝妈、学生党以及早出晚归的工作狂魔，比如平时需要带餐送餐到学校或是没时间做饭但又想吃热腾腾的自家饭菜时，焖烧杯就可以派上用场啦。

49.9 元起

（领券减 20 元）

手机淘宝扫一扫

一支多用的木瓜膏

说到秋冬，师姐就必须把这款木瓜膏拿出来说了，本人无限回购的真爱！

Lucas 木瓜膏来自澳大利亚，主要成分是澳大利亚的番木瓜，因为木瓜蛋白酶可以清洁感染部位和清洁伤口，所以木瓜膏又被称为万能膏（真是我们贫民女孩的福音，Yeah！）。秋冬的话，师姐喜欢把它当作护唇膏和护手霜来用。说到护唇膏，师姐建议大家晚上涂的时候可以涂厚一点，早上洗掉之后会发现嘴唇上的死皮没！有！了！白天的时候就当作正常的润唇膏薄涂就可以了。或者你也可以把它当润肤乳，抹身体、抹脚都行。既然是万能膏，那还有哪些作用呢？在季节交换皮肤过敏的时候可以用；或者是感冒了擤鼻涕太频繁让鼻子周围一圈起皮的时候也可以涂一层；还能把它抹在发尾拯救一下干燥的发质。赶紧多备几支，师姐怕你们不够用！

39元

手机淘宝扫一扫

神设计反向伞

秋天来了，雨水就越来越多了，重庆就连续下了好几天的雨，所以雨伞赶紧准备起来！师姐给大家推荐的就是这款反向伞，听起来是不是觉得画风有点清奇？但实用性非常高哦。

反向伞就是以和普通雨伞相反的方向所折叠的伞，脑补一下花朵盛开的过程，大概就和它差不多。师姐看见这把伞的时候，第一反应也是“神经病啊！谁设计的这种伞！”但仔细想想，这样一来确实能解决许多传统雨伞所带给大家的困扰。比如上车时，要先收伞才能进车，手速再快也会被淋雨，上了车雨水又滴得到处都是。但反向伞就不会了，由于开、关方式与普通的伞相反，因此可以在上车后收伞。而收好伞后，淋雨的一面会是在伞的内侧，这样一来，雨水也不会滴下来。而且收好后的雨伞还可以直挺挺地立在地面上，完全不用担心地板被淋湿了。

64 元起

手机淘宝扫一扫

棉花糖可可粉

师姐作为一个甜食爱好者，有一段时间我钟情于幼儿饮品高乐高。但是去年冬天师姐入手了 Swiss miss 家的这款可可粉，简直好喝到惊艳。

和一般的可可粉不一样的是，这款里面有棉花糖，真材实料的棉花糖！师姐第一次是用热牛奶泡的，把牛奶放进微波炉里叮一下，没有条件的放在热水里泡 5 分钟也可以，拿出来的时候一般都是刚刚好入口的热度。这种温度泡可可粉是最合适的。可可粉可以完全泡开，而且棉花糖会膨胀到刚刚好，浮在可可表面，手捧着杯子幸福到炸裂。味道也很醇厚，还有一股淡淡的奶香。如果用水的话，千万别直接用烧开的水，棉花糖会融化掉，化掉，掉……另外一袋可可粉加 200ml 的水甜度正好！

无论是宿舍党还是有家的工作党，在书桌旁或是橱柜里备上一罐，秋冬的时候喝一杯超温暖的。

46.9元

（领券减 3 元）

手机淘宝扫一扫

一颗糖 = 一罐红牛

可能大部分人觉得疲惫的时候会选择喝红牛或者咖啡，但是以师姐个人来说喝不惯红牛，喝咖啡的话效果又来得太慢了，而且不知道是不是咖啡喝多了，提神的效果越来越差了。所以师姐找到了这款咖啡薄荷糖，吃一颗就相当于一罐 250ml 红牛所含的咖啡因的量！

Viter Energy 这个品牌是由两个美国人 Jacob 和 Bryan 共同研发制成的，按照这两人的说法，Viter Energy 不单单能让工作的人提神，还可以起到补充体力的效果。每颗糖里含有 40mg 咖啡因，除了咖啡因含量比较给力，这糖还不含奶、不含乳糖，零卡路里（听起来就觉得不错），还含有维生素 B6 和 B12！真是厉害了……味道是很清凉的薄荷味，放嘴里一会儿就融化了。不过也不能吃太多，每小时不超过 5 粒，每天不能超过 10 粒，小心晚上睡不着！

45元

手机淘宝扫一扫

滚蛋吧螨虫君！ **帮你轻松除螨的中药除螨包来了**

首先宣布一个喜讯:终于降温了！最近重庆被绵绵的秋雨和潮湿的空气包围,这样的温度不仅是小师妹喜欢的,也是螨虫最喜欢的生长环境。为了让大家也让自己在秋天里有个舒适的睡眠,小师妹为大家尝试了一款新的除螨好物。

拒绝600万螨虫陪睡

最近的温度实在是太适合在被窝里睡懒觉了，每天最幸福的事情就是忙碌后躺在床上全身心放松的时刻了。果然，床才是小师妹的最爱！只是,最近睡在床上总觉得身上痒痒的，床单换了也没有多大的作用。再联想到最近潮湿温暖的环境，小师妹知道大概又是螨虫在作祟了……

想必很多人都听说过“每晚 600 万螨虫陪睡”这句话,有很多人可能都对此抱有怀疑态度。小师妹要严肃地告诉你们,这真的不是危言耸听！螨虫,作为一种肉体看不见的微型害虫,种类颇多,至今发现在室内生活的螨虫就高达 40 种。螨虫的尸体、分泌物和排泄物都是可致病的过敏原，轻则引起皮肤瘙痒、长痘痘、毛孔粗大,重则导致脱发掉发、哮喘、鼻炎。它们分布在地毯、沙发、毛绒玩具、被褥、坐垫、床垫和枕芯等处,以人的汗液、分泌物、脱落的皮屑为食,繁殖速度极快。螨虫每 3 天繁衍一次,数量就会翻倍,所以 600 万螨虫陪睡绝非夸张。值得一提的是,越来越多的家庭饲养宠物,极易导致疥螨（寄生于人和哺乳动物的皮肤表层）通过衣裤、被褥直接传播给人,甚至造成人与人之间的相互传播。

中药除螨了解一下

说到除螨这个事，大家日常的除螨方式可能就是日晒和勤换床单。有关研究报告指出:螨虫一年四季都非常活跃,就是在烈日下暴晒一整天，也只能清除 30%的螨虫。如果大家想要除螨这件事变得轻松一点，可以试一试这款中药除螨包。

这款中药除螨包由纯中草药制成,只需把它放在家里各个角落，就能默默把螨虫“吸”掉。它的厉害之处在于它从多种草本植物提取出一种“植物抑螨素”,其散发的特殊香味能够将螨虫都吸引进药包里，刺激螨虫的神经中枢产生过量兴奋素，最终导致螨虫窒息脱水死亡。死亡的螨虫尸体不会遗留在被单、床垫、衣柜里，避免了和人体接触引发过敏。经疾控中心检测,24 小时之内驱螨率高达 98.17%！这样的产品,不会产生较强的抗药性，抑制螨虫再生的同时对人体也没有什么伤害，孕妇儿童也是可以放心使用的。一袋有 25 包,一包可以持续除螨 100 天用完。使用时,只需将药包放在枕头下、床垫四角、衣柜、鞋柜、宠物窝里等。

88元
（一袋25包）
（满199立减10元）
手机淘宝扫一扫

如果大家对螨虫尸体感兴趣的话,三个月后都可以拆开除螨包,你将会看到满满一袋的螨虫尸体和废弃物。当然大家肉眼是看不见螨虫的,但是能看见一些除了原料之外的残渣,那应该就是螨虫和分泌物了。拆开的时候注意不要被风扬起来了哦,否则那可就真的是太惨了……

这只会震动的洗澡刷,**治好了我背上的痘痘！**

南方人想像北方人那样搓澡怎么办？用这只洗澡刷就够了。北方人觉得搓澡太费时间了怎么办,用这只洗澡刷也够了！一款高达 25500 次 / 分钟的声波震动洗澡刷了解一下？

利用声波 震动出毛孔中的脏东西

说到搓澡，很多南方的小伙伴可能都和师姐一样没什么概念，觉得洗澡不就是冲澡吗？最多用毛巾或者浴球搓一搓就可以了。师姐读大学的时候有一位来自河北的室友,见面的第一个晚上,这位河北的妹子洗了一个小时还没出来的时候简直惊呆本重庆人了（没有地域歧视的意思哈),要知道,师姐夏天洗次澡十几分钟就 OK 了。但是! 洗这么快其实是不正确的，因为毛孔里面的脏东西根本没洗干净,特别是背部,所以很多朋友的背上会长痘痘,那不是青春痘,快点醒醒吧!

所以大多数人会选择用搓澡巾,但是粗糙的质地很容易导致角质层破坏。而且潮湿的搓澡巾和毛巾非常容易滋生细菌，长期使用会引发毛囊炎等皮肤疾病,让你的皮肤又黑又丑,黑没关系,丑就太可怕了……不过有了这个 INNERNEED 负离子声波洗澡刷，就能让你重新洗白白啦!

它的原理呢，就是利用声波震出毛孔里的脏东西，听起来是不是很黑科技的感觉! 用起来也很方便,长按洗澡刷背部的小圆钮,洗澡刷就开始工作啦,每按一下,就可以切换一个挡位。总共 5 挡,挡数越大，频率就越高，第 5 挡高达 25500 次 / 分钟!所以你可以根据自身清洁程度来选择。对了它直接打开是三挡,不是一挡,不要问师姐为什么这么设计,师姐也不知道……这样一来，通过声波震动就能促进血液循环，清洁角质以及螨虫哦。

这款洗澡刷是可以拆卸手柄的,对于小短手而言真的是福音啊。手柄长度大概为刷头的两倍,像用在手臂、颈部和上半身的前面时就可以直接拿着刷头按摩,如果是用在后背、脚踝等双手够不到的地方就可以接上手柄用啦，师姐才不会告诉你们本小短手以前用浴球刷背的时候扯到过筋,差点就手残了(哭)。另外,手柄的形状是 S 形,比起直手柄会更人性化,操作起来也更方便哦。

它的刷头也很有讲究，大家完全不用担心刷头太硬像猪鬃毛一样用起来会很痛。人家刷头采用的是食用硅胶等级的刷毛,足足有 1692 根！柔软到即便在小孩子自己洗澡的时候也不会伤到皮肤。而且刷毛采用的是波浪形排列方式,这样就更适合人体的肌肉线条形状,在刷洗的时候更舒服。另外,它上面还有很多圆形凸点设计，这是为了让你洗澡的时候还能身心放松的,通过凸点的摩擦,可以更好地促进血液循环。

防水等级MAX

前面说了像搓澡巾一类的洗浴用品，如果通风不好，很容易造成细菌滋生。但是这个洗澡刷用的是硅胶头,所以每次使用完甩一甩就可以，不会积攒毛发皮屑,而且轻轻一甩很容易就干了。对于防水的问题也完全不用担心，它的防水系数很高，机身为 IP68 级防水防尘，完全可以边淋浴边使用，哪怕你在深海里洗澡,人家都能正常工作 2 周。

好了说到这里，你们自己该知道如何将自己洗白白了吧！忘了告诉你们,这款洗澡刷每工作 10 分钟就会自动停止,不是坏了不是坏了！人家这样是为了防止你清洁过度。赶快 Get 一个,在家也能轻轻松松做 SPA。

种子的信仰

◉郁喆隽

如果地球是从一颗种子发芽长大而来的，那么这颗种子有多大？

提出这个问题的是亨利·戴维·梭罗。他的回答是：那是一颗“直径不到两英里半（约四千米）的圆球，放到康科德镇上，也不过占去其十分之一”。

离康科德镇不到四千米的地方有一片湖泊——瓦尔登湖。一八四五年三月底的一天，梭罗向朋友借了一把斧头，离开了镇子……两年之后，人们看见他回到了镇上。或许对梭罗来说，现代人崇尚的所谓“说走就走”依然有些造作——走就走了，无须多言；回就回了，不必再提。王子猷若能结识梭罗，二人一定心意相通：“吾本乘兴而行，兴尽而返，何必见戴？”

后人通过《瓦尔登湖》才明白了梭罗的用心。他说：“我来到树林，是因为我希望过从容不迫、深思熟虑的生活。”离开了瓦尔登湖的梭罗，开始研究自然：他观察松鼠是如何帮助油松传播种子的，他发现鸟类十分喜爱铁杉籽，他考察柳树是如何通过飘絮散播自己的种子的……此后十余年里，他写下了长达九千页的笔记。诗人变成博物学家，隐士成为园丁。

这些笔记也像一颗种子——沉睡许久，在梭罗逝世一百三十年后才得以出版，书名是《种子的信仰》。梭罗在书中写道：“我不相信/没有种子/植物也能发芽/我心中有对种子的信仰/让我相信你有一颗种子/我等待着奇迹。”梭罗就是一颗种子，他想在每个人心里播下一颗种子。

种子孕育生机，包含可能。它践行着一条神圣的准则：自然在卑微处最伟大。

当一颗种子消失的时候，将成就一个崭新的生命。

（断　浪摘自《书城》2018年第6期）

春天的树林/[法]乔治·修拉

卷首语

读者

ISSN 1005-1805

CN 62-1118/Z

·主管/主办·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人 马建东

编辑出版 读者杂志社

社长 总编辑 富康年

常务副社长 副总编辑 宁 恢

副社长 副总编辑 侯润章 袁勤怀 任 伟

·编辑部·

执行主编 张 涛 陈天竺

责任编辑 马逸尘

编 辑 李秀娟 孙烈举 南衡山 李永康

美术编辑 李艳凌

制 版 祁国宏

·发行印制部·

(0931) 8773310(传真)

副总监 刘志伟 8773036

区域发行经理

王 燚 8773039 姚宏霞 8773054

雷 洋 8773094 夏玉柱 8773092

颉慧雄 8845947

·广告部·

(0931) 8773029(传真)

总 监 杜孟瑛 8773309

广告经理 韩学斌 8773073

尹 莲 8773042

·品牌发展和综合部·

主 任 王 祎 (0931)8722496

行政助理 王 丹 8773070

品牌助理 樊又菲 8176293

稿 酬 叶丽琼 8773351

邮 购 白熠峰 8773350

陈志明 8773241

·新媒体部·

北京读者天元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常务副总经理 周 丹 (010)64701208

副总经理 桂 洋 (010)64701208

更多电子杂志等您领取

QQ906921573 戳此处进入

目 录 2018年第19期

文苑

【卷首语】 1 / 种子的信仰 郁喆隽

【文 苑】 4 / **带家具出租的房间** 欧·亨利

30 / 我们的耳朵曾经错过一些什么 陈思呈

65 / 我的秦腔记忆 陈忠实

66 / 小叔 路 明

【书林一叶】 6 / 话说乡味 费孝通

13 / 魏武之力 顾 随

【诗 笺】 72 / 失眠（节选） 博尔赫斯

人物

【人 物】 10 / **朗月照人** 钱 杨

【名人轶事】 14 / 当萨冈遇到杜拉斯 胡小跃

【回 忆】 64 / 黄土的儿子 王安忆

社会

【杂谈随感】 9 / 吃空气 陆文夫

16 / 好文章是什么味道 叶 开

38 / 学坏的人工智能 乔纳森·瓦尼安

59 / 棉T恤和塑料海洋 苗 炜

69 / 等待和希望 汪广松

【大 家】 34 / **人在做，谁在看** 西 闪

【话 题】 20 / 我们为什么结婚 钱 岳

【社会之窗】 52 / 数字遗产：互联网的身后事 江寒秋

人生

【人世间】 44 / 她一直爱着我 张小冉

【人生之旅】 27 / 肥肉 苏 童

42 / 我的行为艺术 残 雪

57 / 环游世界的陀螺 尤 今

【婚姻家庭】 8 / 情缘威士忌 埃特加·凯雷特

22 / 聋哑夫妻 琦 君

【两代之间】 18 / 妈妈的信 黎 戈

【青年一代】 24 / **我站立的地方** 张 国

48 / 撸串的医生 李斐然

（总第672期）十月（上）

生活

【乐　活】 29 / 旅途故事　王　渝
50 / “食草者”说　崔一凡

文明

【在海外】 32 / 航天的细节　吴　晨
41 / 他们眼中的中国　马嘉骊

【风情录】 56 / 当谈论冰岛的时候，我谈些什么　村上春树

【军事天地】 28 / 击鼓与鸣金　清正之风

【人与自然】 58 / 向塑料宣战　袁　野

【历史一页】 46 / “药神”与“神棍”　关山远

【文化茶座】 60 / 服色密码　臧　楠

悦读

【言　论】 23 / 言论

【漫画与幽默】 36 / 漫画与幽默

【影　像】 54 / 当商标变成日用品　大村拓

【智　趣】 68 / 趣味古诗词

点滴

【意　林】 63 / 扶一把　刘　墉
63 / 高人　祁白水
63 / 徒作苦　江泽涵
63 / 平常的茶最好喝　安东尼·德·梅勒
63 / 死于蛛网的牛蛇　拉·封丹

【点　滴】 12 / 数学家与诗人　蔡天新
15 / 教训　黄永玉
17 / 匠气　席慕蓉
19 / 最好的赞美是身体力行　韩松落
31 / 夜鸣　简　媜
43 / 字里行间　是枝裕和
51 / 自拍与自画像　寇　研

互动

【读书会】 70 / 我有工作，我不喜欢接受施舍　卡勒德·胡赛尼

艺术

【封　面】　浮香（摄影作品）

·联系我们·

杂志社电话　(0931)8773351
杂志社传真　(0931)8773353
文字投稿　duzhe@duzhe.cn
美术投稿　duzhe.ms@duzhe.cn
通讯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中央广场邮局《读者》信箱 730030
社　址　兰州市城关区读者大道568号

·更便捷实惠的阅读·

《读者》iPad版　苹果应用商店搜索**读者**
《读者》数字版　龙源期刊网、亚马逊、掌阅书城等平台均有售，搜索**读者**
《读者》手机报　发送短信dub到10659000或扫描二维码订阅

读者微信　读者书房　读者iOS

·读者读书会·

执行长　王　祎 (0931)8722496
内容总监　高翔飞 (0931)8773703
推广总监　王廷鹏 (0931)8773703
运维总监　温　彬 (0931)8773703

·印刷发行·

印刷　兰州新华印刷厂
总发行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报刊发行局
出版日期　每月1日、15日
如有印装问题，请致电：(0931)8773054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

甘肃玉榕律师事务所
(0931) 8177627转8122

本社所付作者的稿酬，已包括纸介质及数字形态出版的《读者》杂志的稿酬。因各种原因，我社未能联系到的作者的稿酬已按相关规定交由中国文字著作权协会转付，敬请没有收到稿酬的作者与该协会联系领取。地址：北京市西城区珠市口西大街120号太丰惠中大厦1035室。邮编：100050，电话：010-65978917，传真：010-65978926，e-mail：wenzhuxie@126.com。

《读者》(盲文版)《读者》(维文版)《读者》(藏文版)定期出版

带家具出租的房间

◉〔美〕欧·亨利　◎崔　爽译

躁动不安，来去匆匆，如浮云般飘忽不定——这正是下西区这片红砖街区里的居民的真实写照。

一天入夜时分，一个青年穿梭在林立的红色楼房间，拉响一栋又一栋楼的门铃。一直来到第十二栋楼的门口，他把行李包放在台阶上，摘下帽子，擦了擦帽檐和前额上的尘土。微弱的门铃声在遥远而空洞的深处响起。

这是他拉响的第十二个门铃。不一会儿，房东大妈出现在门口。青年开口问是否有空房出租。

“进来吧。”房东说，她喉咙里发出的声音似乎被舌苔堵住了，“我这三楼尽头有一间屋子空了快一个星期了，上去看一眼？”

青年跟着她上了楼。不知从何处透进来一丝微光，冲淡了走廊里的阴暗。两个人不言不语地走在铺着地毯的楼梯上，那地毯已经残破得不成样子，恐怕连它自己都觉得愧对地毯这个名称。

“就是这儿。”房东开口说，嗓子眼儿依旧跟被堵住了似的，“这房间特别好，难得空出来。过去三个月住在这里的是斯普劳斯和穆尼，他们俩是表演歌舞杂耍的。”

“您这儿的房客大都来自戏剧界吗？”年轻人问。

“对，我的大部分房客都跟戏剧圈有关系。先生，这儿可是剧院区。”

青年租下了这间房，先付了一周的租金。房东准备离开的时候，他终于问出了那个已经问过一千次，并且早就挂在嘴边的问题。“您记不记得这么一个人，瓦什娜，爱洛伊斯·瓦什娜小姐。有这样一个年轻女孩租过您的房间吗？没猜错的话，她应该在大舞台唱歌，皮肤白皙，中等个头，身材纤瘦，一头金发，左边眉毛附近有一颗黑痣。”

“没有。我没听过这个名字。”

没有，又是没有，永远都是没有。他花了整整五个月马不停蹄地追寻打听，终究还是无可避免地得到这个无可避免的否定回答。他，世上最爱她的人，一直在寻找她。他确信，她离家之后，一定是受了这个水边大城市的诱惑，流落在某处。

这个所谓家具齐全的房间以虚假的热情迎来了它头一回见面的新房客。那些破败的家具让所谓舒适的环境变成了睁眼说瞎话：长沙发和两张扶手椅上的锦缎已经残破不堪；两扇窗户之间只有一块尺把宽的廉价穿衣镜；墙角挂着几个金粉斑驳的画框，画框下有一副黄铜床架。

房间里的各种密码线索一一显现，那些前任房客留下的细小痕迹被一一放大，变得清晰起来。放眼望去，几乎每件家具都缺胳膊少腿，伤痕累累。那些曾经把这里称作“家”的人，竟然对着这儿发泄自己潮水般的恶意，毫不怜惜地肆意破坏，真是让人难以置信。

年轻的房客倒在扶手椅中，他的呼吸中全是这个房间的味道——那是一种阴湿的霉味，像是从地下室漫上来的，中间还掺杂着油毡上残油的哈喇味和木制品的朽烂味。

他就这么瘫在那儿，突然，整个房间充满了馥郁的木樨草甜香。它似乎是随着一阵风闯

读书交流QQ群：97172793

进屋子里的，是那么清晰、浓郁而强烈，沁人心脾，似乎就要幻化成活生生的访客。仿佛听到谁的召唤，年轻人失声大喊："亲爱的，怎么啦？"他从椅子上一跃而起，四下张望。浓烈的香味萦绕在他身边，他伸出手臂想要触摸，一切感官都在这一刻混乱地交织在一起。

"她住过这个房间！"他大吼一声，一蹦三尺高。他就知道自己肯定能认出曾属于她的物件和她触摸过的物体，无论那物件多么微小。这阵围绕在他身边的木樨草香，这种她喜爱且专有的气味，究竟来自何处？

房间的布置杂乱无章。他像一条嗅觉灵敏的猎狗，趴在地上把房间检查了一遍，没放过任何一处，翻遍了壁炉、餐桌、窗帘、挂画和角落里的小酒柜。他探查一切看得见的印记，希望能感知她是否曾出现在这里，在他身边、在他对面、在他所站之处或是头顶上方，恳求他，大声唤着他的名字……他的知觉乱作一团，却似乎能更加清晰地听到她的呼唤。

他将这间屋子的每个角落都搜了一遍，发现许多之前的住客留下的无趣或不雅的痕迹。可那个他遍寻不着的她，那个很有可能曾在这儿停留的她，那个灵魂仿佛曾在这里徘徊的她，仍未露出蛛丝马迹。

他想起了房东。他从三楼这间鬼屋似的房子里出来，跑到一扇透着一丝灯光的门前。房东应着敲门声出来了。他竭尽全力想要掩饰自己的激动。

"请告诉我，夫人，"他哀切地恳求着，"我来之前，到底是谁住过那个房间？"

"可以啊，先生，我再说一遍好了。就是斯普劳斯和穆尼嘛，我之前说过的。布列塔·斯普劳斯小姐是演员，后来变成了穆尼太太。我这房子可没什么不光彩的。"

"斯普劳斯小姐是什么样的人呢——我是说，她长什么样？"

"怎么了？黑头发呀，先生。短发，丰满，脸长得挺有趣的。他们俩上周二才走。"

"那在他们之前呢？"

"嗯，那得是那个单身汉了吧，做货运生意的。他走的时候还欠我一周房租呢。在他之前是克劳德太太和她的两个孩子，住了四周。再往前就是老道尔先生，房租还是他的儿子们付的。他可是住了六个月呢。这都是一年前的事儿啦，先生，再往前我就记不得了。"

年轻人道过谢，踉踉跄跄地回到房间。房中一片死寂。那阵给它带来勃勃生机的香气早已消散。木樨草香已经不在，取而代之的是破家具朽烂的霉味。

随着最后一丝希望的破灭，他的信念也已耗尽。他坐在那里，盯着那盏昏黄的煤气灯。过了一会儿，他走向床边，把被单撕成一绺绺，拿到窗户和房门旁边，用小刀把它们塞进每一处缝隙里。等一切都安排妥当，他关上灯，把煤气开到最大，欣然躺上床。

今晚轮到麦库尔太太做东请喝啤酒了。她拿上啤酒罐，跟珀迪太太在她们的一个秘密基地里小坐，那是房东们惯常聚会闲谈的地方。

"就在今晚，我把三楼尽头那间房租出去了。"珀迪太太面前的啤酒堆着厚厚的泡沫，"一个青年租的，两小时前他就睡下了。"

"真的假的?！珀迪太太，珀迪夫人！"麦库尔太太无比崇拜地说，"您可真有能耐，连那间房都能推销出去！那您告诉他了吗？"最后一句是神秘兮兮地低声说出来的悄悄话。

"房间嘛，"珀迪太太用她仿佛嗓子眼长毛的声音答道，"配上家具就是为了出租。我没告诉他，麦库尔太太。"

"您说得对，咱们就是靠租房过活的。要是知道这房里有人自杀死在床上，恐怕没人愿意租呢。"

"您说得一点儿没错，咱们也得挣钱过日子呀。"珀迪太太说。

"可不是嘛，就是这个理儿。我帮您把三楼尽头那间房收拾干净也就是上个星期的事儿吧？那姑娘是一个小美人儿呢，竟然开煤气自杀了——那小脸儿怪甜的，是吧，珀迪太太？"

"她的确长得挺好，您说得没错，"珀迪太太勉强赞同，但还是刻薄地说了一句，"可惜左边眉毛那里多了一颗痣。快给自个儿满上吧，麦库尔太太。"

（**去日留痕**摘自浙江文艺出版社《欧·亨利短篇小说精选》一书，**李晓林**图）

话说乡味

◉费孝通

口味和口音一样是从小养成的。“乡音无改鬓毛衰”，我已深有体会。口音难改，口味亦然。我在国外居留时，曾说“家乡美味入梦多”，不是虚言。近年来我常回家乡，解馋的机会变多了。但时移境迁，想在客店里重尝故味，实属不易。倒不是厨师的技艺不到家，究其原因，说来相当复杂。

让我举一个例子来说明。我一向喜欢吃油煎臭豆腐。这是一种很常见的大众食品。臭豆腐深受人们喜爱，原因就在于用鼻子闻时它似乎有点臭，但入口即香，而且越嚼味道越浓，令人舍不得狼吞虎咽。

它这个特色是从哪里来的？我念小学时，家住吴江县松陵镇，平日吃的臭豆腐都是家里自己“臭”的——从市面上买回压得半干的豆腐，泡在自家做的卤里，腌渍一定时间后取出来，在油里炸得外皮发黄，咬开来豆腐发青，真是可口。其鲜美程度，取决于卤的浓度和腌渍时间的长度。

我家在吴江期间，县城里和农村一样，家家有自备的腌菜缸，用以腌制各种咸菜。我家主要是腌油菜薹。每到清明前油菜尚未开花时，菜心长出细长的茎，趁其嫩时摘下来，可以当作蔬菜吃。油菜薹在市场上有充足的供应，货多价廉时大批买回来泡在盐水里，腌制成常备的家常咸菜。腌菜缸里的油菜薹变得又嫩又软，发出一种气味——香臭因人而异，喜吃这种咸菜的说香，越浓越香；不习惯的就说臭，有人闻到了要犯恶心。把豆腐泡在这种卤里几天就“臭”成了臭豆腐。由于菜卤渗入其中，泡得越久豆腐颜色越青，味道也越浓、越香、越美。我是从小就习惯这种味道的人，所以不臭透就觉得不过瘾。

1920 年我家从吴江搬到苏州后，家里就没有腌油菜薹的专用缸了。要吃臭豆腐得到店里去买，有时也有人挑了担子沿街走动，边炸边叫卖。但味道总是比不上早年家里做的，在我总觉得是一件憾事。当时我还不明白有越臭越美之味感的人，必须是从小在有腌菜缸的人家里长大的。在苏州城里居住的人，像我这种从小镇上搬来的并不多，他们的口味自然不同了，挑担叫卖的人当然不能不按照大多数买客乐于接受的标准来决定让豆腐臭到什么程度。在我看来是降低了质量，而大多数人可能觉得臭得恰到好处。

乡味还是使人依恋。这儿

读书交流QQ群：97172793

年我回家乡，主人问我喜欢吃什么，我还常常以臭豆腐作答。每次吃到没有臭透的豆腐，总生发出一点今不如昔的怀古之情。有一次我说了实话，并讲了从小用菜卤腌制豆腐的经验。主人告诉我，现在农民种油菜已经不摘菜薹了，哪里还有那种卤呢？卤已不存，味从何来？我真懊悔当时没有追问现在的臭豆腐的制作方法。其实知道了也没用，幼年的口味终难满足了。

我小时候的副食品多出自酱缸。我们家的餐桌上常有炖酱、炒酱——那是以酱为主，加上豆腐干和剁碎的小肉块，在饭锅里炖热，或是用油炒成，冷热都可下饭下粥，味道极鲜美。酱是自家制的，制酱是我早期家里的一项定期家务。每年芒种后雨季开始的黄梅天，阴湿闷热，正是适于各种霉菌孢子生长的气候。这时就要抓紧将去壳的蚕豆煮熟，和定量的面粉，做成一块块小型的薄饼，分放在养蚕用的匾里，盖上一层湿布。不出几日，这些豆饼全发霉了，长出一层白色的毛，逐渐变成青色或黄色。这时安放这些豆饼的房里就会传出一阵阵发霉的气味。霉透之后，把一块块长着毛的豆饼，放在太阳下晒。晒干后，用盐水泡在缸里，豆饼变成一堆烂酱。这时已进入夏天，太阳晒着缸里的酱，酱的颜色由淡黄变成紫红。三伏天是酿酱的关键时刻。太阳光越强，晒得越透，酱的味道就越美。

逢着阴雨天，要盖住酱缸，防止雨水落在缸里。夏天多阵雨，守护的人动作要快。这项工作是由我们弟兄几人负责的。暑假里本来闲待在家，一见天气变了，太阳被乌云挡住，我们就要准备盖酱缸了。

这酱缸是我家的味源。首先是供应烹饪所需的基本调料——酱油。在虾怀卵的季节，把虾子用水洗净，加酱油煮熟，制成虾子酱油。这也是乡食美味。我记得我去瑶山时，从家里带了几瓶这种酱油，在山区没有下饭的菜时，就用它拌白饭吃，十分可口。

这酱缸还供应各种日常酱菜，最令人难忘的是酱茄子和酱黄瓜。我们家乡出产一种小茄子和小黄瓜，普通炖来吃或炒来吃，都显不出它们鲜嫩的特点，放在酱里泡几天，滋味就脱颖而出，不同凡响。

我20岁离开老家，至今已整整65年。这样长的岁月里，我已和上面所说的那种多少还保持一些自给经济的家庭脱离了。在学校里有食堂管饭。自己独立成家后，在乡间自理伙食，但租屋而居，谈不上经营那些坛坛罐罐。我们的菜篮子也全部市场化了。只有在清华园住的几年，分到一所住宅，房子四周有不少空地，我和老伴就垦地种菜。所种的茄子和西红柿一度自家吃不完，便以分送邻居为乐。我们还养鸡取蛋，完全可以自给。可惜这种生活并不长，几年后离开清华园，菜篮子又完全靠市场供应了。

我这一代人，在食的文化上可说是处于过渡时期。我一生至少有1/4的岁月，是生活在家庭食品半自给时代。在那个时代，除了达官贵人、大户人家会雇用专职厨师，普通家庭的炊事都由家庭成员自己操持。炊事之权一般掌握在主妇手里。以我的童年来说，厨房是我祖母的天下。她有一套从她娘家继承来的烹饪手艺，后来传给我的姑母。祖母去世后，我一有机会就溜到姑母家，总觉得姑母家的伙食合胃口，念了社会人类学才知道这就是文化单系继承的例子。

一代有一代的口味，我想我应当勉力跟上“历史的车轮”，从那个轨道转入这个轨道。现在的臭豆腐固然在我嘴里已没有早年的香了，但还是从众为是。即使口味难改，也得勉强自己安于不太合胃口的味道了。说来也惭愧，我下这个决心时，早已越过古稀的年限了。

（一　东摘自群言出版社《费孝通文化随笔》一书，赵希岗图）

> 目与鼻，口之邻也，亦口之媒介也。嘉肴到目、到鼻，色臭便有不同。或净若秋云，或艳如琥珀，其芬芳之气亦扑鼻而来，不必齿决之、舌尝之，而后知其妙也。然求色不可用糖炒，求香不可用香料。一涉粉饰，便伤至味。
>
> ——（清）袁枚《随园食单》

情缘威士忌

◉〔以色列〕埃特加·凯雷特
◎方　铁译

八年前，我的父母在略微痛苦的情况下庆祝了他们结婚四十九周年的纪念日。我父亲鼓着两腮坐在餐桌前，一副仿佛嘴里藏着坚果的愧疚表情。“自从种了牙之后，他看上去就像一只诡计多端的松鼠。”我母亲恶声恶气地说，“不过医生说一个星期后会好的。”“她是故意这样说的，”父亲指责道，“因为她知道我现在没办法咬她了。不过别担心，妈妈，我们松鼠记性好着呢。”为了证实这个声明，父亲追溯至五十年前，告诉我和我妻子，他和母亲第一次是怎么遇见的。

我父亲那时二十九岁，做着在大楼里安装电气设施的工作。每次他完成一项工程，就拿着薪水用两个星期的时间纵情享乐，随后他躺在床上休养两天，再去接新工程继续工作。在某次狂欢中，他和一群朋友去了特拉维夫沙滩边的一家罗马尼亚餐馆。餐馆里的东西不怎么好吃，但酒水还成，而吉卜赛乐团的表演则棒极了。父亲在他的朋友们烂醉如泥被送回家后，还久久聆听着音乐家们演奏的忧伤旋律。甚至当最后一个就餐的客人离开，年长的店主坚持要打烊时，父亲仍拒绝离开。在一些恭维的话语和金钱的帮助下，那晚他让那个吉卜赛乐团成为他的私人乐队。

他们跟着他一路沿着沙滩漫步，奏着曼妙的音乐。我酩酊大醉的父亲突然不可遏制地起了尿意，所以他让他的私人乐队演奏一支欢快的乐曲来应和这一“渗透性事件”。随后，他对着附近的墙做起男人们在过度饮酒后都会做的事。“每件事都很完美。”他说，他松鼠般的脸颊上漾起笑意，“音乐，风景，轻柔的海风。”

几分钟后，欢快的漫步被一辆警车打断，它被叫来逮捕我那打破了宁静、未得许可进行“示威”的父亲。原来，他选来撒尿的正好是法国大使馆的西墙，而保安以为，一个男人在一队欢乐的吉卜赛乐手的伴奏下撒尿的行为是一次创造性的政治抗议行动。他们立刻给警察打了电话。

警察把我父亲推进警车的后座，父亲十分愉快地配合他们。车座又软又舒服，在度过了漫漫长夜之后，父亲很高兴有机会打个盹。不像我父亲，那群吉卜赛人很顽固，拒绝被捕，严正声明他们没做任何违法的事情。警察试图把他们推进车里，在争斗中一个乐手的宠物猴咬了警察的头儿。警察的头儿回以一声大吼，吵醒了父亲，父亲好奇地走下车，想看看发生了什么事。

在车外，他看见警察和吉卜赛人正在进行一场有点儿滑稽的战斗，在他们身后是几个好奇的路人，停下旁观这场难得一见的表演。在旁观者中，有一个漂亮的红发姑娘。即使通过蒙眬的醉眼，父亲也能看出她是他见过的最光彩夺目的女人。他从口袋里拿出工作用的便笺本，取出一直放在衣兜里的铅笔，走到姑娘身边，自我介绍说是调查员以法莲，问她是否是这场事件的目击者。姑娘受到惊吓，说她只是碰巧路过，不过父亲坚持要记下她的详细信息，以便之后再问她问题。她给了父亲自己的住址。在调查员以法莲再说出任何话之前，两

读书交流QQ群：97172793

吃空气

◉陆文夫

现在的吃喝也真是日新月异，有人好像是吃得没法再吃了，只好转而吃空气。

所谓吃空气就是吃那饭店的气派、气势、气氛，豪华的装修、精致的餐具、服务员们垂手而立的服务……这一切都是空心汤团，一泡气，只能感受，吃是吃不着的。至于那些吃得着的呢，那就一言难尽了。

中国的菜本来讲究色、香、味，后来有人加了一个形，即菜的外形、造型。这一加就有文章了，全国各地大搞“形式主义”。冷盆里摆一条金鱼、一只蝴蝶，用萝卜雕成玫瑰，用南瓜雕成凤凰，等等。厨师如果不会雕刻，那就上不了档次。某次有人请我吃饭，席面上摆着一只用南瓜雕的凤凰，那南瓜是生的（当然是生的），不能吃。我问大厨，雕这么一只凤凰要花多少时间，他说大概要三个小时。我听了觉得十分可惜，有三个小时，不，不需要三个小时，你可以把那锅鲫鱼汤多烧烧，把汤熬得浓如牛奶，这是我们苏州菜的拿手戏，何必匆匆忙忙，把鱼汤烧得像清水？

空头戏越唱越热闹，新开的饭店都在那里拼命地比装潢、比设备，很少听说哪家新开的饭店想和人家比比盘子里的东西。早年间，每一爿有名的饭店都有一两道名菜，要吃那名菜一定得去那一家饭店。那名菜可以世代相传，质量不变。现在却不大听说了，东西南北的饭店都差不多。

现在的饭店都十分气派。门童拉门，侍者相迎，大红的地毯从门口一直铺到三楼，旋转楼梯上的铜扶手擦得锃亮。小包房里冬暖夏凉，整套的红木家具，雪白的台布，每个人的面前有两只小盘子、三只玻璃杯，一双筷子套在纸袋里。台面上是梅花形的拼盘，中心盘里可能是一样能看不能吃的东西。

有一个懂吃的老朋友要请几位海外的贵客，当然要进高级饭店。席上，还没有吃出什么名堂来就结束了，一算账将近三千元。老朋友背着客人对服务员说：“小姐，这桌饭实在不值三千元。”

“老同志，这不算贵，旁的不说，你看我们用的餐具，多高级！”

“那就请你拿一个大塑料袋来，要大的。”

“把剩菜打包？”

“不，让我把餐具带回去。”

（**张秋伟**摘自人民文学出版社《陆文夫散文》一书，**喻梁**图）

个气疯了的警察跳到他面前，把他铐了起来，拖进车里。“我们再联系。”他从开动的车里用特有的乐观语调朝姑娘大喊。

红发姑娘在回去的路上一直害怕得发抖，她告诉室友，一个连环杀手狡猾地哄她说出了住址。第二天，父亲来到姑娘门前，头脑清醒，还捧着一束花。她拒绝开门。一周后，他们去看了一场电影，在那之后一年，他们结婚了。

五十年过去了。调查员以法莲不再从事电气工作，红发姑娘也很久没有室友了。不过在结婚纪念日这样的特殊日子，父亲仍然会从橱柜里拿出一瓶特殊的威士忌，就是早已关门的罗马尼亚餐馆里提供的那种，并给每个人倒上一杯。“当医生说第一周只能吃流食时，她指的是汤，不是那玩意儿。”我们大家碰杯时，母亲对我耳语道。“当心啦，妈妈，我什么都听到了。”父亲一边说一边往他鼓起的两颊间灌了一口威士忌，“再过十天，我就又能咬啦。”

（二　冬摘自上海文艺出版社《美好的七年》一书，**李　旻**图）

朗月照人

◉钱　杨

天以百凶成就一词人

叶嘉莹少年时就表现出兼具悲悯与智慧的“诗心”。这得益于她的家庭教育。旧学修养极深的伯父是她的启蒙之师。伯父给了她一本诗韵，教她“一东，二冬，三江，四支……”在她10多岁时，伯父就出题让她作诗。叶嘉莹记不起自己第一首诗的全部细节，只记得那是一首关于月亮的诗，用的是十四寒的韵。

王国维曾有一句感叹：“天以百凶成就一词人。”叶嘉莹忧患不断却成就斐然的一生，正是对这句话最好的注解。

自少年时代，叶嘉莹就经历了国仇与家难的双重变故。她一生少有安稳的日子，经历了3次大的灾祸。17岁丧母，让她比一般人更早明白了生死离别之意。

1948年，她随丈夫渡海抵台。台湾当局施行白色恐怖政策，丈夫因思想问题入狱，她和幼女也一度被拘，政治风暴让她无以为家。那时，她常常做“回不去”的梦。梦中回到老家北平的四合院，但所有门窗紧闭，她进不去，只能长久徘徊于门外。她还常常梦到和同学途经什刹海去探望老师顾随先生，却总是迷失在又高又密的芦苇丛中。

几年后，丈夫出狱，却因长期囚禁性情大变，动辄暴怒。为了老父和两个读书的女儿，她辛苦教书维持整个家庭，极尽忍耐，以平静示人。

王安石的《拟寒山拾得》把她从悲苦中提振了起来。其中一句，“众生造众恶，亦有一机抽”，如当头棒喝。她跟自己说，要把精神感情完全杀死，杀死了，就不会再烦恼。

“我们在大时代的战乱变化之中，真是身不由己。把你丢到哪里，就落到哪里，都不是你的选择。”在一篇文章中，她提出“弱德之美”的概念，说诗词存在于苦难，也承受着苦难，因此是“弱”的；但苦难之中，人要有所持守、完成自己，这是“弱德”。她说自己一生没主动追求过什么，面对不公和苦难只有尽力承担。她极其坚韧，“把我丢到哪里，我就在那个地方，尽我的力量，做我应该做的事情”。

1969年，叶嘉莹携全家迁居加拿大温哥华。

“我的忧患总是接连而至的。”在一次讲座上，她念起一首诗的诗引，“1976年3月24日，长女言言与婿永廷因车祸同时罹难……”她左手拿着讲稿，右手撑在讲台上，短暂地沉默了一会儿。

“平生几度有颜开，风雨逼人一世来”，“痛哭吾儿躬自悼，一生劳瘁竟何为”。她叹命运不公，反思劳瘁一生的意义。“我半生漂泊，辛辛苦苦维系着我的家庭，而我的大女儿和大女婿居然遭遇了这样的不幸。”

经过这一轮苦难，叶嘉莹突然觉悟，“把一切建在小家、小我之上，不是终极的追求和理想”。

1978年春天的一个傍晚，她独自穿过一大片树林去投一封寄往中国的信。在那封信中，她向中国政府申请回国教书。她说自己一生“很多事情没有选择的余地”，而这次是她唯一一次主动争取。从家中出来时，树梢上还有残阳余晖；往回走时，天色全暗了。那个黄昏，她一直在思索如何对待余下的日子，“唤起了我年华老去的警醒”。她当时写了两首诗，其中有这样两句：“漫向天涯悲老大，余生何地惜余阴。”

1979年，她收到中国教育部批准她回国教书的信，安排她先去北大教书，不久后又应李霁野先生之邀去了南开。每年3月，温哥华的大学停课放假了，她就回到国内讲学。如此奔波30多年，直到2014年，她决定不再越洋奔波，定居在南开。

“所以我就回来了。”叶嘉莹放下讲稿，露出了笑容。

莲心不死

回忆初回南开时的讲课盛况，叶嘉莹依然很兴奋：“那

读书交流QQ群：97172793

个房间里坐得比现在还满。”她朝台下比画着。台阶上、窗台上都坐着学生。

叶嘉莹白天讲诗，晚上讲词，学生听到不肯下课，直到熄灯号响起。她写了“白昼谈诗夜讲词，诸生与我共成痴”的句子，形容当时的场面。

“文革”刚过去，学生对于新知和旧学，尤其对承载着真善美的诗歌，有极大的热情。叶嘉莹继承了她的老师顾随先生的讲课风格，“纯以感发为主”，全任神行，一空依傍，注重分享心灵感受。

这是很多学生和教师闻所未闻的教学方式。课后，有很多学生给她写信。徐晓莉是其中之一，她写信告诉叶嘉莹，听了她的课，“我的人生就这样开始改变了”。

叶嘉莹在诗词教学中投入了深情。每次讲杜甫《秋兴八首》，念到“夔府孤城落日斜，每依北斗望京华”二句，总因为长久思念故乡而泪水涌动。学生钟锦说：“她不是把它（诗词）作为一个客观的学术对象，她是把学术、诗词本身和她自己的生命融为一体了。”

得知她有回国定居的打算，一些海外诗词爱好者与南开大学校方联系，出资为她在南开盖了“迦陵学舍”，名字取自她的号“迦陵”。她喜欢南开马蹄湖的荷花，于是学舍就建在湖畔不远处。她的母校辅仁大学当年在恭王府，师生常在海棠树下作诗。恭王府的工作人员移植了两株西府海棠栽在学舍院子里，满足了叶嘉莹的怀旧之思。

“现在已经完成了。”她露出笑容说，“所以我很高兴。终于有了一个归来的所在。”

叶嘉莹现在依然独立生活。她说自己有诗词为伴，不需要人陪。她对诗词投入了最多的情感，其外的事情，她都不在乎。她经常引用《论语》的话，说：“士志于道，而耻恶衣恶食者，未足与议也。”

如今，学生是她最亲近的人，他们傍晚陪她散步，她生病的时候他们在医院照料。

叶嘉莹形容自己是受了“旧道德、新知识”教育的人。这让她形成了遇事退让、平和不争的性格气质，但该做的事情她会做到最好。她自己不争，也要求学生不争。别的导师会为学生发论文托人、打招呼，她却不肯为学生到处请托。在功利倾向日益明显的学术界，她的学生发论文自然就没有别人的学生“便利”。但她坚信，好的东西，不需要走后门，别人自然能识得它的好。她公开对外说：“给我做学生就得吃亏。”

叶嘉莹心里清楚，诗词在现实世界里不能直接带来利益。前些年她收了一个学生，原本是学法律的，爱好诗词。叶嘉莹收了，但劝对方法律也继续学，因读诗词不好找工作。好在她的学生们也不为功利而来，能沉下心追随她，甚至有几位数十年来一直追随在她身边。

近些年，她把在海外多年的教学资料、录音录像一箱一箱地往回搬。其中包括她学生时代听顾随先生课时记的笔记。动荡岁月中，她曾把这些笔记宝贝似的带在身边。它们现在已由顾先生的女儿整理出多种著述。至于近年带回来的许多资料，她希望自己能在短暂的余年中，把它们整理出个样子来。

从 55 岁第一次回国教课至今已有 39 年，她仍觉得太短，感叹自己回来晚了。现实景象提醒她时间在流逝——每

1943 年，叶嘉莹（后排右二）与顾随（前坐者）及同班同学合影

数学家与诗人

◉蔡天新

数学家和诗人都是作为先知先觉的预言家存在于我们的世界上。只不过，诗人由于天性孤傲被认为狂妄自大，数学家则由于超凡脱俗为人们敬而远之。因此，在文学艺术团体里，诗人往往受制于小说家，正如在科学技术协会里物理学家领导数学家。但这只是表面现象。

“我做不了诗人，”晚年的威廉·福克纳彬彬有礼地承认，“或许每一位长篇小说家最初都想写诗，发觉自己写不来，就尝试写短篇小说，这是除诗以外要求最高的艺术形式。再写不成的话，只有写长篇小说了。”相比之下，物理学家并不那么谦虚，但无论如何，对每一个物理学家来说，物理认识的增长总是受到数学直觉和经验观察的双重制约。物理学家的艺术就是选择他掌握的材料并用其为自然规划出一幅蓝图，在这个过程中，数学直觉是不可或缺的。一个不争的事实是，数学家改行研究物理、计算机或经济，就像诗人转而写小说、随笔或剧本一样相对容易。

数学通常被认为是与诗歌绝对相斥的，这一点并不完全正确，可是不可否认，它确有这种倾向。数学家的工作是发现，而诗人的工作是创造。画家德加有时也写十四行诗，有一次他和诗人马拉美谈话时诉苦说，他发现写作很难，尽管他有许多概念，实际上却是概念过剩。马拉美回答：“诗是词的产物，而不是概念的产物。”另一方面，数学家尤其是代数学家则主要搞概念，即把一定类型的概念组合起来。换句话说，数学家运用抽象思维，而诗人的思维方式较为形象，但这同样不是绝对的。

（仰　岳摘自商务印书馆《数学传奇——那些难以企及的人物》一书，本刊节选，Matt Leyen 图）

年秋天回到南开，马蹄湖的荷花凋了大半。早年她就写过这样的诗句：“甘为夸父死，敢笑鲁阳痴。”她解释道：“夸父是追太阳的。我没有什么大的本领，也没有什么大的学问，我也做不出什么大事来，但是我真的喜欢诗词。我看到了诗词的好处，我应该把我见到的好的东西说出来、传下去。”

叶嘉莹写过一首《高枝》，其中有这样两句：“所期石炼天能补，但使珠圆月岂亏。”诗中包含了她晚年的心愿——炼石补天般地传承中国古典诗词；也表达了对年轻人的期待，生怕他们对诗词之美无知无觉，“如入宝山，空手而归”。

诗的后一句来自民间传说。相传海中蚌壳里的珍珠圆了，天上的月亮也就圆了。叶嘉莹将其义引申开来，说只要每个人内心的“珠”是圆的，那天上的月亮就是圆满的、不亏的。她放下讲稿，望着台下说：“我虽然老了，还是有这种痴心在。”

《考古》杂志刊登的一篇报道，让她相信古典诗词文化终能“珠圆月满”。因为报道说，两颗从汉朝坟墓中挖出来的莲子，在精心培育之下，奇迹般地长出了叶子、开出了花。“莲花落了有莲蓬，莲蓬里边有莲子，莲子里边有莲心，而莲心是不死的。”叶嘉莹受其鼓舞，写了一首《浣溪沙》，词中说：“莲实有心应不死，人生易老梦偏痴。千春犹待发华滋。”

此后，在很多场合，每当人们问起她对诗词文化未来传承的看法，白发苍苍的叶嘉莹总是复述这个故事作为回答。

（三　江摘自微信公众号“人物”，本刊节选）

读书交流QQ群：97172793

魏武之力

◉顾　随讲

◎叶嘉莹　笔记

◎高献红　顾之京　整理

曹公“奸雄”。

曹孟德在诗上是天才，在事业上是英雄，乃了不得之人物。唐宋称曹孟德为曹公，称陶渊明为陶公，而李、杜后人皆不称公，非如此不能表现吾人对曹、陶之敬慕。

曹公在诗史上作风与他人不同，因其永远是睁开眼正视现实。他人都是醉眼蒙眬，曹公却永睁着醒眼。诗人要欣赏，醉眼固可欣赏，但究竟不成。

按时代，曹在前，陶第二，杜第三。在文学价值上，亦然。

众人多以为韵文表现情感，余近以为韵文更能表现思想。中国后来的诗人之所以贫弱，便因思想贫弱。余之所谓思想，乃是从生活得来的智慧，以及对生活所取的态度。凡作品包括情感、思想、精神，前二者打成一片，而在诗中表现出来的作风即作者之精神。情感加思想等于作风，而作者精神即从作风中表现出来。

曹、陶、杜三人各有其思想，对人生取何种态度、如何活下去，选择各不相同。

曹、陶、杜三人各有其作风，三人各有其苦痛。一般来说苦痛偏于外界，悲哀偏于精神，而二者互为因果。假设没有外界苦痛，悲哀从哪儿来呢？

一个人活在现世，外界苦痛就造成他内心的悲哀。曹操《短歌行》有句：

对酒当歌，人生几何！

譬如朝露，去日苦多。

其后又言：

月明星稀，乌鹊南飞。

绕树三匝，何枝可依？

“月明星稀”，该休息了，然而“乌鹊”还要“南飞”；想要休息，但“绕树三匝，何枝可依”，就没地方可歇。你有气力，还是飞；没力气了，一头摔死也可以——这才是真正的悲哀。普通人以为伤感是悲哀，而曹公不是伤感。

杜甫亦能吃苦，可是老杜有点耍花招了。魔术戏法，不是真的，不过假得可爱。老杜在愁到过不去时就开自己玩笑，在他的长篇古诗中总开自己玩笑，完事儿一笑了之，无论多么可恨、可悲的事皆然。不过老杜老实，大概是无意。常人在暴风雨中要躲，老杜亦然，而曹公则决不如此。

渊明前有曹公，后有工部。渊明有时也避雨，不似曹公坚苦，然也不如杜之幽默。但他也有一把伞、一个屋檐，那就是大自然和酒。

曹、陶、杜三人中，老杜生活最苦，他并不甚倔，常受人帮助。人不能与社会绝缘，所以老杜有时也和无聊人在一起。而渊明没有，因为他还有几亩地。然而也还是不行——还乞食。我们再看看老曹，没人帮他忙，只有自己干。天助自助者，非常时代造就非常人物。生于乱世，只有自己挣扎。弄好，成功了；弄不好，完了。所以三人中最寂寞者仍为孟德。其思想、行为不易为人所了解、同情，其艰难也无人可代为解决。刘备是幸福的，他有诸葛武侯嘛！交给武侯没错。而老曹交给谁？他多疑——想不疑都不成，谁能帮他忙？

曹公有铁的精神、身体、神经，但究竟他有血有肉，是一个人。他若真是铁人，我们就不喜欢他了，我们所喜欢的还是有感觉、有思想的活人。我们不喜欢铁人、金人、石人、玉人……

有文章说，声音太小听不见，但若太大也听不见。这话对。若作者精神太集中、太强，我们也将失去听力。

（四　支摘自河北教育出版社《顾随讲曹操·曹植·陶渊明》一书，黎　青图）

当萨冈遇到杜拉斯

◉胡小跃

杜拉斯和萨冈可以说是法国当代最著名的两个女作家。杜拉斯比萨冈大21岁，1954年，当萨冈出版处女作《你好，忧愁》时，杜拉斯已大名鼎鼎，《抵挡太平洋的堤坝》奠定了她在法国文坛的地位。她除了写作，还积极参加社会活动，报刊上常有她的消息。所以，当默默无闻的18岁女孩萨冈面对她时，心里除了崇敬，更多的是胆怯。

萨冈第一次遇到杜拉斯是在伽利玛出版社门口。杜拉斯的丈夫马斯科罗是那里的审读员，她的书也是在那里出的。但那天不知为什么，她没有进去，而是待在停在门口的车中。也许是以为没人会发现她，她一副疲态，竟打起盹来。但萨冈“从红色的唇膏和菩萨般的眼皮上认出是谁来了”，“玛格丽特就那样睡着了，一张被淹死的年轻女人那样光亮的脸，让人不敢打搅”。

萨冈是去那儿找她的朋友弗洛朗丝的。弗洛朗丝比萨冈大两岁，20岁就进入伽利玛这家法国最著名的文学出版社工作，不能不说是沾了她父亲的光。她父亲马尔罗是著名作家，获得过龚古尔奖，更重要的是，他还是戴高乐将军最重要的助手之一，后来担任法国文化部部长近10年。有了这层关系，热爱文学的弗洛朗丝在法国文坛当然就如鱼得水，没有什么做不到的事情。

当时，杜拉斯住在圣伯努瓦街5号，一些文坛好友常在她家聚会，被人称作“圣伯努瓦街帮”。当萨冈把在门口瞥见杜拉斯的事告诉弗洛朗丝时，弗洛朗丝便问她想不想去杜拉斯家做客，萨冈当然求之不得。于是，到了那天，弗洛朗丝就带着她的好友去了圣伯努瓦街5号杜拉斯家。

根据惯例，她们带了一瓶红酒。一进门，就看见墙上挂着一把张开的大剪刀，客厅里堆满了书籍、报纸和从世界各地收集来的种种东西，杜拉斯的儿子乌塔正坐在地毯上玩。杜拉斯穿着围裙从厨房里迎出来，发现两个女孩有些拘束，便跟她们攀谈起来，介绍她做的菜，尤其是越南炒鸡蛋。晚餐没有牛排，因为她不知道晚宴有多少人来，而且，“每次做牛排都是一场悲剧”。

读书交流QQ群：97172793

教训

◉黄永玉

达·芬奇的故居真是朴素得令人感动。我决心要在此写一次生。

他的屋后有一块不大的橄榄林，延展成变化丰富的纵深局面，野草丛生，远远露出暖紫色的后墙和屋顶。

我架起画架，一切顺利，屋顶画出来了，挺拔疏落的橄榄树画出来了，草地也画出来了。太阳西落，工作了9个小时后，开车回家。

在客厅重新把写生画装在大画架上，改改这里，修修那里，直画到深夜2点，兴致高昂，心里对达·芬奇崇敬不已，觉得若把这块乱草丛生的地面改成鲜花怒放的花园岂不更好？不假思索便动了手。为了痛痛快快地玩一场鲜艳的颜色创作，为了塑造非同凡响的达·芬奇故居，画面上出现了热带植物园的奇花异草。

临近完成的时候天已微明，我仿佛从梦中醒来——理想的花园出现，达·芬奇朴素的故居到哪里去了？

一整天加上一整夜的辛劳，换来了羞愧的悔恨。我怎么能用这种方式去认识和理解达·芬奇呢？让他的在天之灵对我施以怜悯的微笑？我受伤似的躺倒了。什么地方也不去，什么话也不说，什么事也不做……3天后，我决心带上行头再去一次芬奇镇。天气已经很冷，山风吹起衣服，我把所有的鲜花都刮了，狠狠打上薄薄的底子。“对不起，达·芬奇！让我把你的草地重画一遍吧！我庸俗的劣根性玷污了你和你的草地。你知道，几十年来，我一直徘徊在如何辨别理想的歧路上，真辛苦！”

一群孩子刚从故居参观出来，围在我的周围，一边看，一边不停地轻轻叫好，还和我照了相。你看，达·芬奇让他们来安慰我了。

过了几天，占美从香港打电话来，问画画进度如何。我还在生自己的气，恨不得一口把电话听筒嚼了：“太艰难了！”

“艰难？”他说，“67岁还觉得艰难？那我恭喜你了！”

（檬　男摘自人民文学出版社《沿着塞纳河到翡冷翠》一书）

当晚客人的名字都如雷贯耳：格诺、巴塔耶、卡尔维诺、蓬热、布朗肖等。这些人，萨冈以前只闻其名，现在见到真人，她都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此刻，她太崇拜和羡慕杜拉斯了，“假如像科莱特和杜拉斯那样被人喜欢，就是一个女作家的生活，那人们愿为之付出一切”。

在餐桌上，大家谈得更多的是政治。萨冈不太感兴趣，她还太年轻。杜拉斯发现两个女孩被冷落了，便主动问她们一些问题。弗洛朗丝说她的朋友写了一本小说，下星期就要出版了。18岁的少女出书，应该是一件了不起的事情。但这是什么地方？巴黎文坛中心的中心，名人都在这儿呢！“餐桌上的谈话停了下来，大家都盯着她看”，然而，萨冈感到的不是羡慕和敬佩，“她忍受着大家的嘲笑、假惺惺的尊重和惊讶，或者更糟，冷漠”。谁也不把这个小女孩写的书当一回事。有人问：“在哪家出版社出的？”这个问题的杀伤力太强了，“巴黎式的问题，就像一个陷阱，言外之意是：‘你算老几？’”

但大家毕竟都是有教养的人，还是祝贺了一下这个陌生女孩，然后谈其他问题去了。

谁都没想到的是，那天晚上“坐在桌角、害羞地缩在椅子里的女孩，很快就在全世界出名了。虽然她被这些仅有一面之交的同行看不起，但她很快就比围坐在那张桌前吃饭的大多数人出名”。一个星期后，萨冈的《你好，忧愁》出版，首印4500册，很快就销售一空，后来印数不断增加，达到84万册，成为战后法国的第一部畅销书。

相比起来，大姐杜拉斯头上的光环有些暗淡了：虽然书还在出，但没有新的突破；电影拍了很多，艺术探索固然宝贵，但由于太小众，喝彩的人少，让她缺乏成就感；加上此时她被法共开除，有些心灰意冷。直到1984年，《情人》的出版才让她扳回一局，重获辉煌。但这时，距萨冈的成功已经整整过去30年。

（五　微摘自《中华读书报》2018年7月11日，李晨图）

好文章是什么味道

◉叶　开

蒲松龄的《聊斋志异》里，有一则非常有名的故事，叫《司文郎》。

一个盲眼的老和尚，他有一种特异的能力，只要闻一下烧过的稿子，就知道这篇作品的好坏。两个北方书生和一个南方书生，他们对对方的写作水平并不服气。听说老和尚这么神奇，参加完乡试，他们决定一起去找老和尚，让他判断自己的应试作品到底怎么样。

老和尚说："你们把作品焚烧了之后让我闻一下，我就能知道好坏。"

来自余杭的南方书生先把一些大师的作品逐一焚烧。老和尚一闻到味道就大声说："哇，味道太好了，简直是浑身通泰，好文章。"

接着，余杭书生就把自己的作品焚烧了给老和尚闻。

老和尚一闻到气味，就叫："这是谁的作品？太难闻了，我都要吐了。"

余杭书生很不高兴。几天后发了榜，余杭书生竟然考中了。

他们又去找老和尚，说："你看，你的判断非常不准确，你说不好的文章，却被考官看中了。"

老和尚说："那不是我的错。可能那考官的文章写得跟你一样臭不可闻。不信，你把考官们的文章找来烧了，我一定能闻出来哪一篇是看中你的考官写的。"

余杭书生就找来阅卷考官们的作品，焚烧到其中一篇时，老和尚大叫了起来，说："太难闻了，完全受不了，这一定是看中你的考官写的。"

《聊斋志异》里的这篇作品非常有意思。文章因好坏而气味不同，好作品气味芬芳，坏作品臭不可闻。

我们没有老和尚那样的神奇能力，但我们也有自己的方法。作为一个每天都要读很多作品、每次读完都要迅速做出判断的资深编辑，我摸索出了三个基本方法。

第一个，就是语言。

一部作品的语言，就像它的衣服。它的好坏，它是否得体，都直接影响一部作品的具体面貌。

意大利文学大师伊塔洛·卡尔维诺说过："准确，是最优美的语言。"

准确的语言，能够有效地描绘、生动地呈现故事场景。

卡尔维诺的名作《分成两半的子爵》写梅达尔多子爵所到之处，都留下"一半"的痕迹。"仆人们就这样从田野上找到森林里，他们看见一个被切成一半的蘑菇、半个石菌，随后又是半个石菌、半个有毒的红菌。他们继续向森林中走去，不时看见一个个蘑菇从地里冒出来，只有半边把和半个顶。"

这段话，使用的是描述性语言，不带任何情感色彩。但它所呈现的，是一个很生动、很特别的场面，也就是说，画面感很强。

王国维在《人间词话》里谈到，词有隔与不隔，就是有隔膜与无隔膜的感觉。比如，"水面清圆，一一风荷举"，这就是不隔。

因为，你一看，发现荷叶就在你面前。

所以准确的语言就是不隔的语言。

过多的修饰、过多的形容词、过多的定语，通常是没必要的。如鲁迅先生说的那样，"竭力将可有可无的字、句、段删去"。

第二，呈现细节。

有一句话叫，细节是魔鬼。

一个非常生动精彩的细

读书交流QQ群：97172793

匠气

◉席慕蓉

常常听到这两个字，尤其是在同行相轻的时候。批评谁谁的画作不好，在罗列了种种缺点之后，总免不了加上一句："太匠气了。"

说的人仿佛高高在上，轻描淡写地说出这两个字之后，就表示无须再谈了。而旁边聆听的人通常比较年轻、比较心急，希望能够很快地归纳出一种标准与知识，于是就会产生这样的结论：一是做画家实在很难，稍不小心就会变成工匠而万劫不复；二是有才情的人才能成为画家，没有才情的人再怎样用功都只是一个工匠。

年轻时的我，就是这样想的。到了这几年，才逐渐有了不同的想法。

一个工匠，一个对他的工作有着真正认识与把握的工匠，制作出的器具就已经表现出相当高的美感与精致度。而一个有才情又肯用功的工匠，他制作出来的东西完全就是一件绝美的艺术品！

不是吗？几千年来，多少令人惊叹、珍爱的艺术品不都出自工匠的慧心与巧手？在世界各地任何一座博物馆里，不都充满这样的证据吗？

所以，沿用"匠气"这样的词来形容一些不自然与造作的画作，虽然还算贴切，但是，也总会造成误导——让我们有了错觉，以为画画不成功便可以转行去做工匠，以为工匠在才情与努力的程度上都低于画家。

这样的误导与错觉，对那些在几千年里不断将珍奇的物件传留下来的工匠来说，岂不是太不公平了吗？

（**秋水长天**摘自《广州日报》2018年5月9日）

节，对读者的打动效果要超过长篇大段的描述。

余华在小说《许三观卖血记》里，不正面写饥饿，而是通过烘托的方式，把它呈现出来。

饥饿年代，农民许三观家里没吃的东西了，全家人饿得躺在床上，靠忍耐度日。

他有三个儿子，分别叫一乐、二乐、三乐。那天晚上躺着的时候，三乐先受不了了，说爸爸我要吃红烧肉。许三观说，好吧，爸爸来给你做红烧肉。我们先拿出一块上好的五花肉，切三片，用水氽了，煮熟，上锅蒸……接着二乐说，爸爸我也饿了。

他问，你想吃什么？

二乐说，我也想吃红烧肉。

他又如法炮制，讲了一模一样的做红烧肉的过程。

话还没说完，大儿子一乐说，爸爸我也要吃红烧肉。

许三观说，你们这些孩子怎么都要吃红烧肉。

我觉得这个细节胜过用十万字描写饥饿。

这就是细节的力量。

判断一部作品好与坏的第三个标准，是真情实感。真情实感是跟你的生命、你的经历、你的情感发生直接联系的感受。但真情实感很容易被虚假的情感带动。我们对自己没有信心的时候，就会把虚假的情感当成真情实感。这个时候我们需要对自己的情感、自己的经验、自己的经历有更多的自我反思。

萧红的《呼兰河传》里面有很多表现真情实感的好例子。

小说第一章就写，呼兰河城里有一个大泥坑，城里的所有人都要经过那里，要么绕过去，要么跳过去，要么顺着墙爬过去，也有人冒冒失失冲过去就陷到那里，要找好多人把他抬出来。

就是这么一个大泥坑，从来也没有人想过把它填平，没有人想过，对它做点儿什么。它就这样日复一日、月复一月、年复一年地存在着。萧红说："我也是走过这个泥坑的那么多人中的一个。"

她就生活在这样一个具体的、栩栩如生的小城。它所孕育出来的一草一木，都跟她的生命发生直接的关系，因此，我们就称其为真情实感。

（**张秋伟**摘自《叶开的深夜书桌：修炼好文笔》音频，**王　原**图）

妈妈的信

◉黎 戈

吃饭的时候，妈妈突然低下头，有点儿羞涩地说："我昨天找换季衣服，翻了好几个抽屉，居然翻到当年我给你写的信。"妈妈顿了一下说，"真想不到，我当时居然有那么多话要对你说，好像怎么写也写不完。"

我连忙让她把信拿出来给我看。妈妈从床下拖出箱子，里面有几封信：转学后，原校同学寄给我的、过年时的贺年卡，20世纪90年代的卡片——上面涂着粗糙的银粉，画着幼稚的图案；还有，就是这封妈妈的信。

信封上写着我的学校、班级，还有我的名字，名字后面写着"女儿"。不记得自小腼腆的我是怎么在众目睽睽之下收信的。中学时代的信，都是放在传达室里，有时也有同学顺路拿到班上，摊在讲台上，大家自取。我是偷偷地拿走这封信的吗？不记得了。

皮抢过信纸，想大声地读出来，我立刻制止了她，怕她外婆也就是我妈会觉得不好意思。我把发脆的信纸展开，上面是妈妈年轻时的字迹。原来字也会老。妈妈现在手的力道不足，记性也差，字的棱角没了，字体是软的，还有很多错别字。她年轻时的字，看起来十分隽秀。看落款是1990年，那年我13岁，妈妈去上海探亲，后来转道去云南。她舍不得买卧铺票，三天三夜的火车，坐得腿全肿了。妈妈就是在这旅途中，从上海到昆明，一直在给我写信。

写了什么呢？"女儿，那天你帮妈妈推行李到火车站，妈妈很高兴，我的女儿终于长大了。""你该考过期中考试了吧？考得怎么样呢？妈妈很想念你，一定给你带礼物。"这样矜持克制、几乎没有什么修饰语的表达，却已经远远超过了她日常的抒情程度，足以让现在的妈妈觉得有点儿尴尬了。我爸爸特别善于言谈，热衷于表达。从小，家里都是爸爸的声音：发号施令、对我们狂暴怒吼、醉酒后骂街；很少听到妈妈的声音，她几乎是一个悄无声息的存在。

妈妈的爱，是春风化雨，无声无息。皮刚出生的时候，被推出产房，所有等候的家属都拥过来，亲啊，抱啊，摸啊。我妈却只是在床边转了一圈，默默观察了一番，然后就悄然出门了。等所有人亲完、抱完、赞美完，终于发现我们带来的奶瓶尺寸不对时，妈妈已经赶在超市关门之前，买回了新奶瓶。她高度近视，又担心我，急着往回赶，一脚踩进水洼，弄湿了半条裤腿。

妈妈不善言语，却有耐心和慧心。皮周岁的时候，还不能完整地表达，坐在小推车上，老是哭，我们都不明白是为什么。妈妈仔细观察后，调整了推车的角度、散步的路线。后来有一天，

读书交流QQ群：97172793

最好的赞美是身体力行

◉韩松落

我很喜欢法国导演侯麦的电影，因为它们温煦、细腻、真诚，光与影都接近自然，却又很美。还有，他总在赞美人们在爱情、友情，以及一切人际关系中表现出的聪慧。

比如“人间四季”系列里的《春》。两个姑娘，一个叫珍妮，一个叫娜塔莎，因为偶然的机遇相识。珍妮是哲学老师，娜塔莎正在为父亲交往的年轻女友烦恼，两个女孩一见投缘，迅速成为无话不说的好朋友。她们促膝长谈，谈论哲学、艺术和生活细节，也讲述、自剖、反省。这些谈话促成了她们对彼此深刻的了解，娜塔莎甚至打算让珍妮进入自己的家庭，来做自己的后妈。故事就是这么简单，却迷人，迷人的是她们在情感世界里表现出的聪慧、节制，以及高度的教养和同理心。

而在很多电影里，你所能看到的，是爱情中的愚蠢。女人愚蠢地牺牲着，男人愚蠢地迷乱着，独占欲得到大篇幅的书写，失控构成了关键的戏剧转折，自我审视从来没有发生过，自我改造遭到无情的嘲笑。愚蠢的激情，处在被歌颂的位置；愚蠢的失控，呈现出一种悲剧性的美感。当然，电影中的愚蠢是虚构的，是戏剧性的来源，但它同样是美的，甚至和侯麦电影里的聪慧一样美。与爱情有关的愚蠢，往往拥有一种特权，会得到善意的解释、精美的包装，以及赞美和效仿。

我们该赞美愚蠢，还是聪慧？是该赞美失控、迷乱、独占欲，还是赞美一个人身上所具有的较高的心性？显然，后者更让人愉悦，不管是对当事人，还是对旁观者。聪慧程度是爱情的系数，聪慧程度越高，爱情就越饱满和愉悦。就像人字梯，相互支撑，在更高处交会。

只有赞美还不够，最好的赞美，是身体力行。自我审视、自我改造，向着更聪慧的境界迸发，与另一个聪慧者会合。

（七　虞摘自鹭江出版社《越爱越懂爱》一书）

妈妈给皮缝了一个小垫子，皮不哭了，也不在椅子上扭来扭去了。原来是因为车座套的布料薄，她的小屁股怕冷。妈妈终于读懂了不会说话的皮的心思。

我新婚时，妈妈常常穿过整座城市来看我。她舍不得坐车，骑将近一个小时的自行车，穿越城市来我这里，带来各种洗净的肉和菜——一只鸡，洗得干干净净，内脏装在小塑料袋里，葱姜全都处理好了。那只鸡我一直没吃，过年时把它带到了婆家，漫天的年夜鞭炮声中，我想妈妈，不知她的餐桌上有没有炖鸡。在这些菜旁，常常有妈妈写的纸条，写的都是菜的做法和处理方法，或是给我带了什么东西，放在哪里。这些留言条，才是妈妈给我写得最多的信吧，也是她一贯的表达方式：切实、简单、不言爱。

而我一直到了今时，在做了母亲、历经人生沧桑之后，才能在妈妈，这个不习惯说想念和爱的人的留言条里，读出爱，读出想念，读出我离家后她的孤独。

我是一个长期浸淫于语言，并且大量生产语言的人，可是我知道，最深的爱，往往没有语言的外壳，就像妈妈对我这样。雨夜回家，妈妈早早烧好了热水，她想我一定很想泡个脚。皮哭闹时，她立刻抱走皮，让我安心读书写稿。妈妈不发一言，却总在想我需要什么。一盆热水、一个安静的空间，都是妈妈给我的信，上面写着爱与关怀。

（六　鱼摘自豆瓣网，沈　璐图）

我们为什么结婚

◉钱　岳演讲　◎徐　蓓整理

大家真的都结婚了吗

被长辈逼婚的时候，如果你反问长辈，为什么要结婚呢？他们大多不会给你讲述婚姻的意义，他们会说，因为大家都结婚了呀。

大家真的都结婚了吗？

通过研究我们发现，从1970年到2010年，30到34岁女性的未婚比例已大大提高。举一个例子来说，1970年，中国台湾地区30到34岁女性中只有2%的人处于未婚状态；到了2010年，这一比例接近40%。1970年，韩国30到34岁女性中大概只有1%的人处于未婚状态；到了2010年，这一比例也提高到接近30%。可见，在东亚国家和地区，女性推迟结婚甚至不结婚的现象已非常普遍。

中国大陆的情况怎么样呢？1970年，中国大陆30到34岁的女性里只有1%的人处于未婚状态，2010年时这一比例也只有5%左右，说明中国大陆30到34岁女性的未婚比例并不高，和印度尼西亚、印度差不多。

但是，这个数据是涵盖农村和城市的全国平均数据，像北上广深这样的大城市，未婚女性的比例会高出许多。以北京为例，2010年，在30到34岁的人中，有17%的男性和12%的女性处于未婚状态。

如果再加上学历条件，那么，2010年，在北京30到34岁有本科或以上学历的人中，有22%的男性和18%的女性处于未婚状态。在北京这样的大城市里，即使过了30岁，仍有很多人没有结婚。

为什么许多高学历女性不结婚

为什么有这么多高学历的女性不结婚呢？

我们先来看看美国的情况。

在美国，1970年时，拥有本科和硕士学历的人中，大概有40%是女性、60%是男性，拥有博士学位的人中只有10%是女性。而到了2014年，60%的硕士和本科学位被授予女性，博士学位的获得者中也有超过50%是女性。我们可以看到，美国女性的受教育程度开始反超男性。

这种变化趋势会导致高学历女性不结婚吗？

有意思的是，美国的很多研究发现，受教育程度越高的女性，她们结婚的可能性反而越大。而且，和我们中国的传统认知不同，在美国，妻子比丈夫学历高的婚配模式越来越普遍。比如，1980年时，有24%的夫妻是丈夫比妻子的学历高，22%的夫妻是妻子比丈夫的学历高，其他是丈夫和妻子的学历相当。而到了2010年，有29%的夫妻是妻子比丈夫学历高，只有15%的夫妻是丈夫比妻子学历高。

于是我们不禁要问，为什么在东亚社会里，女性特别是高学历女性中，有这么多人不结婚呢？

人口学家在解释这个问题时提到一个很重要的概念，叫作“婚姻包袱”。这个概

读书交流QQ群：97172793

念一开始是用来解释日本的婚姻现象的，但是我认为它适用于整个东亚社会。

“婚姻包袱”主要是指在东亚的传统家庭里，结婚并不是一件小事，而是将很多的事情捆绑在一起，包括结婚、生孩子、养孩子、照顾年迈的父母，所以婚姻就成了一个“包袱”。

在日本的传统家庭里，女性一旦做出结婚的决定，就被期待着以家庭为重。她们要承担大部分的家务劳动，并且要督促辅导孩子，帮助他们取得学业上的成功，这就意味着她们要放弃自己的事业。

很多高学历的女性觉得，婚姻对她们来说意味着丧失自我，因此她们选择推迟甚至放弃结婚。

怎样才能降低离婚的风险

2017 年，我在上海采访了一个 36 岁的单身女性。她对我说，她的爸爸妈妈已经不逼她结婚了，因为这个世界变化太快，她还没结婚，周围的同龄朋友们已经纷纷离婚了。

2017 年《中国统计年鉴》上的数据显示，中国每年的结婚登记数量从 1985 年的 831 万对增加到 2016 年的 1143 万对，增加了 38% 左右。而中国的离婚数量从 1985 年的 46 万对增加到 2016 年的 416 万对，增加了 8 倍多。在北京和上海，2016 年，一年的离婚数量已经快赶上当年的结婚数量。

怎样才能降低离婚的风险呢？

很多研究表明，太年轻的结婚年龄是造成离婚最主要的因素之一。因为年轻人往往对自己认识不足，而且他们往往对自己的另一半以后会变成什么样子有错误的预期。

研究同时发现，适当地推迟结婚年龄是获得稳定婚姻的一个有效因素。学者认为，那些结婚较晚的人通常比较成熟，他们较少在选择配偶时做出错误判断，并且他们也更能应对婚姻生活中的各种挑战。

另外，有研究认为，婚姻的稳定程度在谈恋爱的时候就已显现。

美国一项持续 14 年的研究讨论了恋爱时男女双方对爱的程度、结婚可能性的认知分歧与日后他们离婚的关系。专家发现，恋爱时双方相爱的程度差不多，对感情的未来走向有着比较一致的预期，会提高日后婚姻的稳定性。为了达到这个目标，需要男女双方多花时间相处，并且能够坦诚地表达自己的想法，通过沟通来维系情感。

总之，不论是找一个爱你的人，还是找一个你爱的人，都不如男女双方爱得一致。

如何让婚姻更美满

如何让婚姻更美满？要讨论这个问题，让我们先来看看婚姻的意义。

美国社会学家安德鲁·切尔林认为婚姻意义的变化主要经历了以下 3 个阶段：

第一个阶段，19 世纪 50 年代以前，美国的婚姻以制度化婚姻为主。也就是说，人们只有结了婚才可以生养孩子，未婚生育是不被认可的。

第二个阶段，从 19 世纪 50 年代开始，美国的婚姻逐渐从一种制度化的关系变成一种陪伴式的关系。这个时候，人们强调的是夫妻双方不仅要是彼此的恋人，也应该是彼此最好的朋友。

第三个阶段，个人化婚姻阶段。随着女性受教育程度的提高，她们和男性一样在外工作、赚钱养家，这时，人们对婚姻的满意程度更多取决于自己在婚姻里有没有获得成长。

在制度化时期，婚姻主要满足的是人们的基本需求，比如提供住所、食物，让我们免受外界的侵害。

到了陪伴式阶段，由于上述那些基本的需求已经可以在婚姻之外获得，所以夫妻双方更多关注的是那些精神层面的需求，比如爱、被爱、体验浪漫的激情。

到了个人化婚姻阶段，人们想在婚姻中满足更高层次的需求，比如自我实现、表达自我和获得尊重。

我们可以借鉴心理学上著名的马斯洛需求层次理论来解释婚姻现象。根据马斯洛需求层次理论，我们可以把婚姻想象成登山。

如果你登过高山就知道，登得越高，呼吸就越困难，每呼吸一口，你都会感觉氧气在变少。在现代婚姻中也是如此。如果一个妻子对丈夫的要求只是满足她的温饱，那么她的丈夫很容易就能满足她的这种需求。但如果妻子要求丈夫满足她自我实现的需求，这就

聋哑夫妻

◉琦　君

一对朋友夫妇来美旅游，我们在纽约小聚。我看他们俩容光焕发，健康情况比以前更好，便向他们请教养生之道。风趣的先生笑嘻嘻地说："很简单，我们的生活之道只有四个字——聋哑夫妻。"

太太连忙解释道："他的耳朵有点儿聋，是先天的。当年新婚宴尔，一点儿也不觉得。因为整日偎依耳语，没有听不见的。孩子一个个来了以后，他们的哭闹声、我的叫骂声，他都充耳不闻，乐得做一个慈爱的好爸爸。如今儿女们都成家立业、各奔前程了，剩下我们相依相守。我是愈老愈啰唆，他的耳朵当然是愈老愈聋。无论我对他抱怨什么、唠叨什么，他总是一张笑眯眯的弥勒脸，从不开腔。可见聋与哑都是他一个人，我是既不聋也不哑。"

我发现她放连珠炮似的说的每一句话，她先生都听得一清二楚，因为他幽默地接道："其实我是左耳聋，右耳正常。所以凡是太太心情愉快、妙语连珠时，我就让她走在我的右边，一同散步。遇到她暴跳如雷时，我就走在她右边，拿左耳去抗拒她发出的噪音。所以，你看到我们走路时左右的位置，就知道太太的心情是晴天还是雨天了。"

这一对风趣的夫妻，使我想起那个"哑妻"的短剧：做丈夫的一直抱怨太太是一个哑巴，千方百计地请名医将她治得能说话了。她一开口说话，就没完没了，丈夫听得招架不住了，又请教医生有什么办法让她变回哑巴。医生摇摇头说："唯一的办法是把你的耳朵治一下，变成聋子。"

我把故事讲给朋友夫妻听。他们认为自己很幸运，因为丈夫的耳朵"左右逢源"，可以省却一笔手术费。

（**夕梦若林**摘自九州出版社《母心·佛心》一书，123RF 供图）

需要丈夫花很多时间和妻子交流，倾听并帮助她。

然而，在现代社会里，我们的工作压力越来越大，生孩子、养孩子的压力也越来越大，夫妻双方甚至很少有时间在一起。于是，一方面我们对婚姻的要求越来越高，另一方面我们没有时间和伴侣交流。这就像爬山，本来登到山顶已经是一件很难的事情，而越来越稀薄的空气更让我们难以呼吸，所以我们在婚姻里常常会有一种窒息的感觉。

那么，怎样才能减少这种婚姻中的窒息感呢？

2018 年情人节时，美国著名婚姻研究专家斯泰芬尼·库茨在《纽约时报》上发表了一篇文章，叫作《如何让婚姻更美满？像一个单身人士一样生活》。她在文章里写道：随着人们推迟结婚、离婚率增高，还有平均寿命的延长，我们有越来越多的时间是在婚姻之外度过的，所以我们应该学习如何经营自己的单身生活。这种技能不仅有益于那些没有结婚的人，它对婚内人士维持亲密关系也非常有益。

为什么这样说呢？有研究显示，很多人离婚或丧偶之后觉得到了世界末日，其实他们的很多问题并非因婚姻结束而产生，而是因为他们曾过度地依赖自己的配偶，于是失去了自己的朋友圈子，甚至失去了自力更生的能力。

在现代社会中，人们对配偶的期待和要求太高了，总是希望另一半可以满足自己所有的需求，但其实，"你是我的一切"并不是幸福婚姻的最佳配方。

这里说的"像单身一样生活"，并不是要我们过一种与世隔绝的生活，而是说我们应该学会享受独处的时光，能够和那些与你互相帮助、沟通、理解的人建立紧密的朋友关系。这会让你和你的配偶，甚至朋友们都从中受益。

（**八　齐**摘自《解放日报》2018 年 7 月 13 日，**喻　梁**图）

读书交流QQ群：97172793

你们不点赞，我还出门做什么？

——暑假期间，你的朋友圈里至少有3个朋友去了茶卡盐湖，4个朋友在青海湖前留影，5个朋友在泰国吃杧果，7个朋友去过稻城亚丁，还有10多个朋友发布了港澳台的代购信息

如果说过去的肖像照是自传，如今的自拍则是小说。

——杜撰成分太多

微信朋友圈这事儿，你情我愿是底线，礼尚往来是中位线，推动友谊、成就他人是天际线。

——语出邢军的文章。他说，忙碌的我们，无法天天活在天际线，能活在中位线已很美好，同时别忘了尊重别人的底线

记住，没有一位女性是丑陋的。

——柯南·道尔如此说。他塑造的福尔摩斯也具备骑士风度和英国式的自重

人穷识广。

——意为有些人虽然在物质上比较贫穷，但“精神”极为丰富。具体表现为，某样东西我虽然买不起，但是我对它了如指掌

胸有鸿鹄之志，手无缚鸡之力。

——只有做好小事，才能成就大业

能力素养，兴趣爱好，内部环境。

——职业规划三要素

你自己一个人的时候吃的东西，才是真正的你。

——一个人吃过的东西、吃东西时的态度，都能透露一个人的气质

量小随意，客各尽欢，宽严并济，各适其意，勿强所难。

——清人张晋寿所著《酒德》，放在今天依然值得借鉴

心一松散，万事不可收拾；心一疏忽，万事不入耳目；心一执着，万事不得自然。

——（明）吕坤

把“随你便”改成“听你的”。

——恩爱夫妻用语一例

投放好几排，一骑车就坏，走路绕不开，报废堆成海。

——共享单车引发的“城市病”

缺觉，睡不着。

——一个全球化的病症

免于客套的自由。

——作者毛球君认为，从童年被父母要求“会叫人”，到成人后长辈们“在哪工作”“结婚了吗”的关心，这种略显虚假的客套，是人际关系中的一大悲哀

从前，喝酒、唱歌，那叫档次；现在，做家务、陪家人，那叫靠谱。不管你是什么身份地位，能把重心放在靠谱上，才叫责任。

——成长，就是找到最恰当的生活方式

发了工资，感觉就像挑苹果，不仅红彤彤，心里还甜甜的；到了月末，感觉就像买青菜，不仅绿油油，心里还凉凉的。

——工资与心理的变化

实际的收获，却是情趣的死敌。

——那些枯燥的、刻板的东西，往往给我们的人生道路打下坚实的基础

比起最后胜利的人，离开的那个才是真正的赢家。

——在热播剧《延禧攻略》里，皇后临死前，最大的愿望就是魏璎珞可以出宫；在现实职场里，真正的赢家也许是那些不在乎输赢、内心自由的人

我站立的地方

◉张　国

一

现代文明一定是吃尽了苦头，才走到我国西藏边境这个叫“陇”的地方：2018年1月，在电灯被发明出来近140年之后，这里的灯丝终于接入了国家电网。

对4000多公里外的北京来说，陇只是西南偏南方向上一块毫不起眼的石子，却嵌在一道不可忽视的屏障上：中国与14个陆地邻国中的12个划定了约两万公里的边界线，占陆地总边界的9/10，而陇所拱卫的部分属于另外的1/10。猿猴在崇山峻岭间来去自如，它们脚底携带的泥土，牵动着两个大国的相处。

1960年，中国人民解放军的一支队伍经过长途跋涉，来到这里扎下营地。

这支戍边队伍如今叫六连。连里的一名年轻人看过这几年热播的电视剧《冰与火之歌》，剧中的“守夜人”，让他想起了自己的身份——相似之处在于，他们都是在一个令人畏惧不前的冰封之地，一个近乎与世隔绝的地方，守护着一个庞大的国家。

“这个国家的绝大多数人不知道我们在巡逻，我们也不会到处去说。”这个名叫刘东洋的年轻人说。他们的守护范围大都是无人区，其中一个地方的地名翻译过来叫“魔鬼都不愿去的地方”。

“长夜来临，守望开始，至死方休……我是黑暗中的刀剑，城墙上的岗哨。我是御寒的火焰，启明的光线，醒世的号角，护国的盾牌。”“守夜人誓言”这样说。

对生活在陇的边防官兵来说，特殊的边情时常提醒他们，自己置身于真正的边防线。“提高警惕，保卫祖国”8个字刻在山南军分区大门两侧，门内第一块石头上则是5个大字：“站在最前线”。

陇这个地方不存在绝对的安静，这里的夜晚适合孕育“铁马冰河入梦来”式的梦境。距离宿舍不到10米是水声隆隆的甲曲河，河流的喧嚣和雪山的沉默在士兵的床头对峙。

“有人说，在这里，即使是睡觉，也是在守卫边疆，在保卫自己的祖国。”21岁的士兵卢盛玉说。

他们在开饭前经常合唱的歌是《当那一天来临》。没有人期待“那一天”真的到来，或者说，他们今天厉兵秣马的一切努力，都是为了避免“那一天”来临。

峡谷密林间，这个小小连队里，每个人都熟记一句话：决不把领土守小了，决不把主权守丢了。

二

这里没有界碑，也没有“您已进入中国”的边境警示牌，有的只是脚印。在这儿留下脚印最多的，是个头儿不足1.7米的杨祥国。

杨祥国是部队里著名的开路先锋。他走过的巡逻路最多，多数时候，他都腰系绳索、手持砍刀，走在最前面。

他负责开路。在这里，他见识到什么叫“走的人多了便成了路”。有的路线往返要在野外行进六七天，沿途是峭壁、冰河、雪山和森林。山与山之间断了一截，就“抬几根棒棒”搭上梯子，手拉绳索，从空中走过去。一条巡逻路线曾被统计出200多处危险路段，但杨祥国说，统计数据永远无法做到精确——这一次是坦途，下一次就可能变成天险。

在超过2000米的海拔落差里翻山越岭，人体受到挑战最多的是肺和脚。肺的体验众人一样——整个途中都像是快要被拉破的风箱，脚的感觉则因人而异。

杨祥国被称为“巡逻王”，但他也免不了濒临崩溃。他形容，每一次巡逻后都会“对人生多一些领悟”。最长的连续行军会从凌晨走到傍晚，人到后来连话都不想说，只是跟着前面人的脚步，机械地移动。

恐怖的路段各有各的恐怖：刀背山、刀锋山、老虎嘴、绝望坡，这些非正式的地名出处已不可考。绝望坡最好

读书交流QQ群：97172793

是埋头去爬，抬头看一眼就会失去前进的勇气，“越看越没力气”。刀背山的山脊只有沙发椅那么宽，侧面坡度接近直角，下面照例是深渊。

最受欢迎的地方，无疑是卧在河里的一块“两间房子大小”的石头，离宿营点不远。“我们叫它‘挪亚方舟’。”杨祥国解释，“看到‘挪亚方舟’，就看到了希望。”

当一次巡逻终于完成，远远望见平地，有经验的军官会转过身，退着下坡以保护膝盖，毛头小子则恨不得一步冲下去。

从最长的那条巡逻路返回，有些人会瘦好几斤。刘东洋比较清楚这一点，他受过高等护理教育，在连队里做卫生员。他与这里的伤痛打过很多交道。

三

如果换一种心情，这一路的不少景致其实是诗情画意的。他们在轰鸣的水声中穿过竹林，绕过瀑布，跨过乱石，从五六个人才能合抱的参天大树下经过。他们会与猴子、黄羊、野猪、松鼠和小熊猫打照面，会见到质地密实、刀枪难入的稀有树种红豆杉。他们头顶有不见身影但歌喉动听的鸟儿，也有美貌惊人但叫不出名的鸟儿。

但是，那种对风光的好奇早在第一次巡逻中就消磨殆尽了，所有人提起这些路，都会使用一些描述炼狱的词语。因为等在前面的，也许是世界上最可怕的事情。

这是国家无战事但边关有牺牲的年代。六连有据可查被追认为烈士的就有 14 位，因公牺牲者更远多于此。

杨祥国曾 47 次与死神擦肩而过，救人 13 次，也被人救过。他曾从山上摔下被树接住，透过树枝只看得到崖下细细的水线。战友张威被他救过多次。有一次张威丢了墨镜——这可能导致雪盲症进而遇险，杨祥国与他轮流戴一副墨镜，手拉着手行军。

“巡逻路上你把手伸出去，就相当于把生命托付出去了。”杨祥国说，他跟这些人平时连电话都不常打，但彼此在心里是抹不去的。大家曾生死与共。

这条路上的一个传统，不知始于何年，一直传到今天：巡逻者每人左臂会系一根红布条。红布条从实用角度看是一个便于辨认的记号，同时在心理上是一个寓意平安的标志。

前些年，连里的一个习惯是巡逻前让战士们写遗书。遗书存在留给家人的“后留包”里。

杨祥国忘了写过多少封遗书。他 18 岁那年第一次留下遗言，很慎重地写了两封，一封给父母，一封给暗恋过的中学同学。18 岁的遗言里其实没什么大不了的事情：嘱咐爸妈保重身体，以及告诉那个有点像演员李若彤的女孩，他曾是那样自卑和懦弱，一直没有向她表白。

天长日久，他很快写到“没什么感觉了”。到后来不知还能写些什么，就照抄过去的遗书，换个日期。他记得别人的一封遗书里只写了 5 个字：“我一定回来。”

四

对所有人来说，巡逻之路最具吸引力的地方莫过于终点，他们所说的“展国旗”——也就是上级所确定的宣示主权的地方。

杨祥国说，走到那里，再苦再累，腰杆会不自觉地挺到最直，军姿也站得最标准，因为战士们清楚地知道自己代表的是中国。

“展国旗”的时刻，所有人集合，拉开一面国旗，打开摄像机。指挥官在镜头前向上级报告：“现在是北京时间某年某月某日某时某分，巡逻分队经过几天几夜到达指定地域。”那一刻到来时，每个人会自觉或不自觉地整理武器装备和着装，他们会拉好拉链，翻出领花，以最佳形象示人。

“展国旗”时，从大学休学入伍的士兵李声松会有身后有十几亿双眼睛看着自己的感觉。即使不远处的情况不明，气氛十分紧张，但“整个中国在当我的后盾，我后面有 13 亿人，有什么可怕的”。宣示主权时，指挥官会带领大家喊一些口号，诸如“祖国万岁，人民万岁”“祖国必胜，人民必胜”。

在 2017 年一个这样的时刻，指挥官带头喊了一句：“我们站立的地方是——”“中国！”战士们高声回答、敬礼。

读书交流QQ群：97172793

肥 肉

◉苏 童

我记忆中最早的美食，是苏州一家工厂食堂里的红烧块肉。

那家生产高频瓷的工厂远离苏州城区，但我有三个舅舅都在那家工厂工作。其中的四舅，家眷都在老家，一个人住在工厂宿舍里。小时候每隔几个月，我会跟随我大舅或者三舅，到城北的公路边搭乘工厂的班车，去看望我的四舅。我每次都很期待这样的旅行，一方面瓷厂有酷似玩具的瓷品可捡，另一方面的原因纯属嘴馋，我最喜欢吃的是瓷厂食堂里的红烧块肉。

食堂的菜谱被抄在一块大黑板上，红烧块肉通常被写在第一排，有点领衔主演的味道。价格是五分钱还是八分钱，现在记不清了，反正不会超出一毛钱。那红烧块肉取材于猪肋条，其形其状不同于家庭主妇们小锅烹制的红烧肉，食堂师傅把肉切成严格的长条形，虽然厚度只有一厘米多，但由于长度和宽度都很可观，看上去体积便也很可观。这样一块肉，通常以肥肉为主瘦肉为辅，红烧过后浑然一体，显得晶莹剔透、仪态万方。它是食堂里唯一有资格享受精美包装的一道菜，每一块肉配以一丛碧绿的青菜，用赭红色的小陶钵隆重地盛放，一个个摆在长长的料理桌上。我至今记得在瓷厂食堂里踮脚窥望陶钵的心情，唯恐排队的人太多，它们突然消失不见。在我看来，那些陶钵里隐藏着一片美味的天堂。

肉形石，藏于台北故宫博物院

我不是一个美食家，只能勉强算个肉食主义者。多少年来走南闯北，我最尊重的餐桌通常都端上了“肉”，那些餐桌的主人大多与我相仿，对肥肉有着渴望与之白头偕老的深厚情谊。

在杭州和徐州，我吃到了最正宗的令人产生怀古之思的东坡肉；在长沙湘潭一带，我品尝过光辉灿烂的毛氏红烧肉；在绍兴，我吃到了咸香可口的霉干菜焖肉；在江苏兴化，当地的咸猪头肉成了我对这个地方最美好的记忆。最大的惊喜则是来自一个好友家的餐桌，每次去她家做客，都能吃到她家钟点工特制的红烧肉。这几乎是一个奇迹，那个来自安徽的中年妇女，总体说来厨艺平平，独独把那一碗红烧肉做得出神入化。

朋友圈里现在很少有好吃肥肉的人了。据观察，一部分人是从小不喜肥肉，还有一部分人则是因为健康饮食的缘故，担心肥肉进肚后，血脂与胆固醇会像水银柱一样升高。不知为什么，我对后一类朋友充满怜悯。我若批判他们无趣，他们一定骂我无知。但我认为饮食放弃肥肉，就像文学放弃诗歌，放弃的都是传统，这其实不一定是健康的做法。

（**林冬冬**摘自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肥肉》一书）

五

每个人都知道，在最好的青春留在这里之后，自己迟早会与西藏告别。多数人将到中小城市谋生，重新汇入城市。

每一年，新兵穿上军装时，也是老兵摘去帽徽的时刻。在六连，“欢迎新战友”的横幅背面可能就是“欢送老战友”，送来新兵的汽车掉个头就接走老兵。

有人尝试将营区的野牡丹种子带回家，令人惊讶的是它们的倔强——在别处基本不会成活，成活了也不开花。那些碗口大小的花朵是点亮整个营区最富色彩的事物。

当他们最终离开，许多人没有见过山南“站在最前线”的那块大石，没有见过拉萨布达拉宫的喇嘛。他们只是凑近飞机的舷窗，俯瞰过亚洲中部这个一望无际的“屋脊”。他们只是在巡逻之路有限的半径里踏过西藏的土地，吹过印度洋送来的季风。

（**大浪淘沙**摘自《中国青年报》2018年7月18日，本刊节选，**李 晨**图）

击鼓与鸣金

◉清正之风

战争是一种集体行为，没有组织纪律性的军队战斗力自然低下。小说中经常使用的“击鼓进军”“鸣金收兵”，使许多人形成了中国古代军队只有进攻和后撤两个指挥信号的印象。

在一些粗制滥造的影视作品里，中国古代军队作战很像散漫的武装游行——大批毫无组织纪律性的战士在各种乐器的伴奏下前行，等贵族车战或骑兵分出胜负后，所有人一拥而上或一哄而散。在这些影视作品里，大批步兵只是作为战争的陪衬而存在。但是，如果我们仔细研究一下春秋时期的金鼓制度，就会发现事实绝非如此。

其实“击鼓进军”“鸣金收兵”这两个词语，只是对中国古代指挥体系的一种文学上的简化。在现实中，仅鼓的使用就包含数类信息的传递。

第一种是通过鼓的大小和音调的不同来传达不同级别的指挥信息。《周礼·夏官司马·大司马》中提到“王执路鼓，诸侯执贲鼓，军将执晋鼓，师帅执提，旅帅执鼙，卒长执铙，两司马执铎，公司马执镯”。《尉缭子·勒卒令》中提到将鼓的声调为商，帅鼓的声调为角。这些都是对不同级别的指挥官使用的鼓进行的严格区分。战时军令从主将的军鼓向下级依次传递，以指挥士兵完成不同的战阵排布。

第二种是通过击鼓的不同频率来指导不同的进攻速度。《尉缭子·勒卒令》中提到三种不同频率的鼓声：一步一鼓是要求步伐整齐，缓步前进；十步一鼓是要求快步前进；当鼓声连续不断时则意味着要发起冲锋。

第三种是用不同的击鼓次序来指挥不同的兵种。《司马法·严位》中提到的七种鼓法包括：“鼓旌旗，鼓车，鼓马，鼓徒，鼓兵，鼓首，鼓足”。这说明在作战时，主帅会使用不同的击鼓次序或特殊的鼓来对专门的一个兵种进行精确指挥，这说明中国古代军队的军种分化和不同军种间的配合已经达到相当高的水平。

第四种是用鼓来控制军事生活中的各个环节。《吴子·治兵》中要求：一鼓整理兵器，二鼓练习列阵，三鼓吃饭，四鼓检查，五鼓列阵。这包含了行军过程中的多个环节。

此外，鼓还要和其他乐器配合以发出更复杂的指令。

而“鸣金收兵”中的“金”并不像一些影视作品中演的那样只是一片金属。《周礼·地官司徒·鼓人》中提及四种被称作“金”的乐器和其使用方式：“以金錞和鼓，以金镯节鼓，以金铙止鼓，以金铎通鼓。”就是指用金錞调和鼓声，用金镯节制行军时的鼓声，用金铙示停行军时的鼓声，用金铎示令军鼓齐作。每一种乐器都有自己代表的命令，同时还要与鼓进行配合。《周礼》中记载了周代例行军事演习的一套固定规范，例如：

中军元帅击响鼙鼓，受命的鼓人皆击鼓三通，两司马摇响铎，群吏摇旗，士卒皆起立。鼓人连续击鼓，军队前进，公司马敲响镯来指挥车辆、步兵的行进速度。鼓人击鼓三通，两司马摇铎，群吏放

读书交流QQ群：97172793

旅途故事

◉王　渝

1

在开罗的一家咖啡馆里，英国女作家给我们讲了一个故事："我丈夫在动物园看到一只鹦鹉，十分兴奋，对着它学鸟叫。丈夫叫了半天，鹦鹉却不为所动，只用一双哲人般的眼睛久久地盯着他。丈夫讨了个没趣儿，正想离去，那鹦鹉突然悠悠地用伦敦腔的英语说了声再见。"

这家咖啡馆就是这位英国女作家坚持要来的。她说以前埃及大作家马哈福兹常光顾这里，既然我们要上咖啡馆，那就非这家莫属了。我们进来刚坐下，一个埃及小男孩便在我们的小圆桌上放了一包花生米。英国女作家立即结结巴巴地用才学的当地话向他致谢。而那个小男孩则用字正腔圆的英语告诉她，这种花生特别好吃。

于是，英国女作家讲了上面那个关于鹦鹉的故事。

2

乔治·迈克是出生在匈牙利的英国作家，其作品以幽默著称。他常喜欢带点儿挖苦地幽英国人一默，而英国人并不恼火，反而赞扬。他有一篇文章叫《如何做一个伪君子》，不长，我把它翻译如下：

假如你想做一个真正的英国人，你必须成为一个伪君子。

问题是，怎样才能成为伪君子？

有人认为举例子比谈理论有效。那么，我就来试一试吧。

有一次，我和一个朋友在旅店的酒吧饮酒。当一颗流弹在一百米外爆炸时，我们正坐在吧台前的高脚凳上。我着实被吓傻了，过了一会儿我向四周一瞧，朋友不见了。后来才看清楚，原来他直挺挺地趴在地板上，像一块大饼。当他终于意识到旅店中一切如常后，他爬了起来，掸掉身上的灰土，脸上浮起不屑的微笑，对我说："天啊！你竟怕成这样，连动也不敢动了吗？"

3

旅行回到家中，就好像刚刚过去的一切已失去真实性。独坐于客厅对着窗外发呆，窗外是一成不变的景观，时而有急驰的车辆驶过。一切都是这样熟悉，习以为常的生活，变量越来越少。不禁要怀疑：到底是否出去过，远游过？

出轨的生活，倏忽就转成梦境般的恍惚。

这时最能体会什么是人生如梦。

（十　灰摘自《南方周末》2018年4月19日，辛　刚图）

下旗帜，全军停止前进……

除了乐器之间的配合，金鼓还要和旗帜进行不同的指令搭配以指挥排布不同的战阵，如鼓一鼓、树黑旗则列曲阵。

这些乐器的运用使指挥信号更加复杂，表达的意思更加准确。其后，中国古代军队对已经非常复杂的金鼓系统进行了进一步发展。战国时期，诡道对军事发展的影响越发明显。在很多时候，将帅可以通过改变使用习惯来迷惑对手，创造战机。比如临时调换进攻、撤退的信号，在敌军以为己方撤退时发起进攻。

复杂的指挥工具和指挥系统不仅意味着将帅要有相当高的水平进行复杂的操作，也要求士兵进行更严格的训练。这就无怪乎周代必须保证每年春天一大训、冬天一大阅，还要对乱步伐、乱行列的士兵施行"立斩以徇"的严厉处罚。

正是出于对军队组织和指挥的高度重视，中国古代军事将领对金鼓制度十分重视。所谓"存亡安危在于枹（击鼓棒）端""将死鼓，御死辔"等，都是这一思想的体现。一支注重指挥、具有完善指挥体系、士兵训练严格、有丰富战斗经验的军队，必然是一支战斗力十足的军队。

（步步清风摘自微信公众号"冷兵器研究所"，勾　犇图）

我们的耳朵曾经错过一些什么

◉陈思呈

1

一天下午，我坐在村子里一条小石子路旁边的树下刷手机。我很喜欢那条路，因为路上铺的是小小的碎石，简直有点儿日本枯山水的味道，也极少有人经过那里，真是一块风水宝地。

用眼久了，便闭眼休息一下。四周是乡村特有的宁静。突然，我听到一阵非常轻微的声音，又轻又快的“唰、唰、唰”。不是风吹竹叶声，风吹竹叶的声音要疏朗一些，有猎猎之感。也不是细雨落池塘，雨落池塘，再小的声音也有共鸣，是连成一大片的、成规模的。

原来，是一只小狗，在那条铺着碎石的路上来回地走，它厚厚的肉掌摩挲着路面，就发出了那种非常轻快的“唰唰”声。

真好听，让人心里暖融融的。更重要的是，这细微的声音，好像给我的耳朵开了光，我的耳朵仿佛瞬间有了明暗的对比，它突然听懂了此处的安静。

此处并非纯粹的安静。如果混沌一片地听，会觉得一切本该如此；但如果是一双清醒的耳朵，就能听出多层次、多声部。

首先，蝉鸣是一片不知疲倦的背景色，连绵一片又易被忽略，但它与蓝天是多么般配。

然后一些鸟的啼叫点缀其中，勾勒出纵深。

短促而干净的叫声，仿佛在发表意见，但绝不饶舌。那大概是长尾缝叶莺？

另一个更有底气的声音，明显它发表的意见更有分量，也更准确。那大概是黑脸噪鹛？

还有一个跟班……是红耳鹎？

群鸟的叫声与远远的群山唱和。而这时，低声部不可或缺。

那是蛙鸣。沼蛙的声音像狗叫，本应是刺耳的，但因融入了混沌的寂静，竟让人不觉突兀。

各种声音被分解的过程，让我想到电影《借东西的小人阿莉埃蒂》。借物小人只有10厘米高，所以在她耳中，无数声音被放大。她能听出水在水管里流动的缓急，能听到昆虫在叶子表面振翅飞走时带动的气流声。

那么我们到底错过了多少声音呢？作为一个用眼过度的资深近视者，我意识到自己对听觉的荒废。

2

比大自然的声音更迷人的，是街市巷陌中，人的声音。

那天仍然在乡村——是一个离市区比较近的乡村——听到有人挑着担子在卖鱼。叫卖声由远及近、由近及远地传遍整个村子。那是一首自创的歌谣，歌谣的内容不外把各种鱼的名称，按它们的发音顺口程度连缀起来。但他天生的好歌喉，加上韵律的巧妙搭配、鱼名的合理罗列，整个过程婉转高扬、气度不凡。

琢磨很久，知道他非这么唱不可。鱼名是顺势而为，高音必须恰好落在尾音，如此才能把叫卖声往外扩散。如果都用平常说话的方式来发音，如何扩散？另外，在发音方法上他故

读书交流QQ群：97172793

夜鸣

◉简嫧

入了夜，莫名的声音在耳边回响。

不止一种，有的近在咫尺，有的仿佛从远处溪畔传来，拿我的耳朵当回音谷。近的是风吹动树叶，枝叶反拍窗户，还夹带一只巡逻中的蚊子；远的大约是数种不知名的生物齐声合鸣，一阵蛙、一阵蝉，再来就超乎我的认知了。

格列佛漂流到陌生国度，醒时发现数不清的小人儿爬到他身上牵绳打结。此时的我闭眼养神，也觉得夜声像无数身手矫捷的小人儿，拖出最好的绳子来绑我，仿佛怕我入睡后耽溺于绚丽梦境，不愿再回世间。眼闭着，心却清澈见底，竟有着不染尘埃的平静，随着忽远忽近、时而喧哗时而低吟的声音起伏，渐渐忘却所属的时间、空间，慢慢模糊了自己是一个平凡人的意识——很多细微滋味是在忘记自己是一个人的时候才能感受到的。夜鸣，乃季节的喉咙，抚慰着被世事折腾过度的灵魂。

在白昼，我们也常用声音安慰他人——当然，有时反而助长对方的骚动。比起夜声，人的声音太喧嚣了，七嘴八舌地争着发言，愈说愈兴奋，分不清谁是倾诉者、谁在聆听，甚至

言说之后，心情更低迷。这是因为人的交谈惯性常为了分辨出明确的人事情节，而逐步缩小范围，甚至钻入牛角尖。不像自然界的声音，一阵微风拂过、一颗果子坠落、雨滴弹奏溪流、一只不眠的蝉朗诵星空，都令听者得到舒放的自由，不知不觉往辽阔的远方神游——仿佛墙壁消失了，屋宇不复存在，喧嚣的世事从未发生，人只是自然界的一块回音石，在夜声中闪闪发光。

天亮时，众声沉默。虫子们噤声了，大概它们知道，再宽广的音域也比不上人的一张嘴吧！

（若　子摘自九州出版社《微晕的树林》一书，123RF 供图）

意将发音唱得含糊，一来可能是为省力（清晰发音太累），二来听者会努力分辨他唱的是什么，注意力不知不觉地被吸引过去。

这就是民间的智慧。

想起来，有很多叫卖方式都才华横溢。叫卖声一定是符合发音规则和音律的，包括收破烂的“旧电器旧报纸，旧电视旧摩托，旧书旧被，旧铜废铁”，增一字则多，减一字则少，任一字都不可调动位置。就像前贤论诗所说，好的用字有黏着力，调动之后都不如原文贴切。

每一类叫卖声又有区别。卖鱼的，叫卖声悠扬远传，高处直入云霄，低处拖曳不去，戏曲一般，竹筐里的每一片鳍翅鳞光大概都是他的底气。收破烂的，则短促简洁，如快板、如三句半，讲究的是直入耳膜、不容置疑。

最为优雅的是卖花声。吾生也晚，竟没听过。“卖花声过，人唱窗纱”“枕上鸣鸠唤晓晴，绿杨门巷卖花声”“数歇卖花声过耳，谁家斗草事关身”的情形，只在资料里得见。

也不是只有卖花声才具诗意，几乎所有的市声都是诗意的。比如在老家，醒得很早的时候，天还没有亮透，就能听到从路口的小集市传来的声音。猪肉铺老板率先排开案板，然后，将一大扇猪重重地甩在案板上，“砰”一声，宣告一天的开始。然后便是“手之所触，肩之所倚，足之所履，膝之所踦，砉然向然，奏刀騞然，莫不中音，合于《桑林》之舞，乃中《经首》之会”。

他旁边的早点铺子，卖油条、豆浆加肠粉，也没闲着。风炉烧起来，炉膛里的“呼呼”声越来越响；碗、碟、筷各就各位，“叮当”恳切；间插于其中的，是早点铺子老板娘和猪肉老板的聊天声，他们比邻工作已经多年。

这是平凡的一生中平凡的一天。

（丁　强摘自《文汇报》2018 年 7 月 25 日，本刊节选，刘树勇图）

航天的细节

◉吴 晨

1965年，进行人类首次太空行走的苏联宇航员阿列克谢·列昂诺夫，在走出飞船的那一刻向莫斯科汇报：“地球的确是圆的。”透过舷窗俯瞰地球已是无与伦比的感受，而沉浸在无垠的太空中直面蓝色星球的第一人，却说出如此直白的话语。或许只有简单的言语，才能描绘这巨大的震撼。

美国宇航员斯科特·凯利在他的新书《持久》中感叹，当他于2016年结束在国际空间站一年的航天飞行之后，他深刻意识到，宇航员个人成就的背后，是成百上千人的努力，他为自己能成为这些人集体努力的结晶而感到自豪。他的这本书，恰恰希望用细节去解构航天的“宏大叙事”和“英雄史观”。他还原了一个有血有肉的宇航员的视角，为全球航天事业，尤其是国际空间站上各国的合作，填充了鲜活的细节。

“仪式感”与“小确幸”

当隶属美国国家航空航天局的航天飞机退役之后，俄罗斯的“联盟”号飞船成了欧美日宇航员前往国际空间站的唯一交通工具。美国宇航员因此必须和俄罗斯宇航员一同训练、一同出发。凯利曾两度乘坐“联盟”号飞船，对俄罗斯的航天文化耳濡目染，有惊叹之处，也有错愕之时。入乡随俗，最让他印象深刻的还是俄罗斯航天的“仪式感”。

“联盟”号飞船在哈萨克斯坦的发射场发射升空之前，会有东正教的神父来做祝祷，向每一位宇航员脸上洒圣水，据说这一仪式在苏联第一个宇航员加加林时代就有了。很难想象20世纪60年代的苏联，在全人类科技突飞猛进的当口，仍然和过去迈向未知的探险时一样，期望有神的祝福。不过凯利对此的看法很温和：多一点祈福总不是什么坏事，毕竟坐在那么多液体燃料之上的旅程，风险不低。

让凯利更吃惊的事发生在前往发射台的路上。这时候宇航员们都已经穿戴完毕，被套进厚厚的宇航服。载着宇航员的大巴行至中途，却突然停了下来。宇航员依次下车，来到大巴车的右后轮处，解开早就被密封而且检查过的宇航服，对着轮胎撒尿。因为俄罗斯的宇航服必须从胸部位置将整个身体套进去，女性宇航员没办法像男性那样小解，但是她们也会带上一瓶尿液，或者至少是一瓶水，洒在轮胎上。

为什么会有这样的仪式？肇始者也是加加林。据说，加加林在第一次太空飞行发射之前，因为尿急突然叫停了大巴车，下来朝着右后轮撒了一泡尿。既然加加林这么做了，然后成为抵达太空的第一人，并且安全返回，俄罗斯的宇航员就都重复这一做法，美国人也不得不入乡随俗。

相较于加加林，美国的宇航员就没有那么幸运了。美国第一位完成绕地球轨道飞行的宇航员约翰·格伦，因为发射的准备时间很长，尿憋不住了，他问宇航中心，是否可以暂时从“友谊7号”飞船上下来，上一趟厕所。宇航中心回答，就尿在宇航服里吧。所以，第一个成功完成轨道飞行的美国宇航员，是穿着被尿湿的裤子执行整个航天任务的。

如果说俄国人有他们的

读书交流QQ群：97172793

“仪式感”，美国人也有自己的“小确幸”。出发之前，美国宇航员们要一起打一场扑克，一定要让指令长输光所有筹码才能出征，因为指令长要把自己的坏运气全留在地球上。

美国人的另一项“小确幸”是喜欢针对菜鸟做恶作剧。在第一次作为指挥官执行任务时，凯利就想了一个恶作剧。在登机前，他突然对3个菜鸟说，你们带登机牌了吗？说着就从口袋里拿出了自己打印的登机牌。另外3名老宇航员也不约而同地掏出了登机牌，以配合凯利。3名菜鸟一下子面面相觑，慌了神。凯利接着煞有介事地说，哎呀，没有登机牌，你们几个怎么办？直到4名老宇航员中的一个憋不住笑了出来，菜鸟们才知道自己被耍了。

魔鬼都在细节之中

上厕所，是航天飞行中排名前三的重要细节。另外两点中，一个是水处理，也和尿液息息相关，因为空间站上大部分的水都来自宇航员尿液的循环处理。另一个则是空气净化，以确保空间站中的二氧化碳含量不超标。厕所是国际空间站上最重要的设备，如果厕所坏了，宇航员们就只有一个选择：弃船逃生。所以修厕所是宇航员最重要的工作之一。

洗澡和换洗衣服也是有趣的细节。凯利第一次乘航天飞机上天时，也免不了被老宇航员戏耍。其中一位宇航员就把他的备用内裤都藏了起来，害得他在整整7天的航天飞行中都穿着同一条内裤。不过他反倒因祸得福：无论是在航天飞机上还是在空间站里，洗澡和洗衣服都是不可能的。所谓洗澡，就是用毛巾把身上干了的汗渍擦掉而已。在空间站里长期居住，没办法换洗衣服，穿脏的衣服只能直接扔掉。所以，长期飞行，宇航员需要尽可能地把衣服穿久一些。凯利在第一次航天飞行时遭遇恶作剧，就算是为此后在空间站上长期居住做准备。

在太空，为了保证肌肉不萎缩、骨骼不退化，宇航员每天都需要做一定时间的锻炼，跑步机当然少不了。这里又有一个很少有人提及的细节：如果跑步不当，可能会让空间站机毁人亡。这听起来耸人听闻，但是跑步时宇航员有规律的步伐，如果其频率恰好与某个会引发空间站共振的频率一致，所引发的共振会带来致命的危险，有可能撕裂整个空间站。所以挂在墙上的跑步机（在失重的环境里是不分上下左右的，完全可以站在挂在墙上的跑步机上跑步，就是挂在天花板上也没问题）会配备专门的共振消除器。

太空中最细小的细节，其实是人的心理。某种意义上，在空间站中一年的旅行，不仅是对身体变化的科学实验，也是一场心理实验。国际空间站每3个月就会迎来或者送走一批宇航员，这都在考验常驻者的心情。别离的心情，复杂而微妙。当返回舱的舱门关闭之后，3名共处了3个月的同事一下子不见了，虽然在通信设备里还能听见他们和地面的沟通，可人已经不在身边了。几个小时之后，三人小组就降落在哈萨克斯坦，从此“天人两隔”。

到2016年完成任务时，凯利成为在国际空间站中一次停留时间最长的美国宇航员，可是全人类航天飞行的纪录仍由俄罗斯人保持。空间站就是来自世界各国的宇航员一起生活、一起工作的一个平台。在环地轨道上，宇航员们也有了超越世俗的视角，尤其是对全人类共享的地球的看法。

凯利就记下了这样一个美妙的瞬间。有一天凌晨3点，他起身上厕所的时候，发现一名刚刚登上空间站的女宇航员，在可以俯瞰地球的穹顶舱吹长笛。空间站以每小时超过两万公里的速度扫过地球，悠远的笛声仿佛天籁。这一幕天人合一的美景，超越尘世间的一切。

当然，空间站大多数时候仍是世俗的。俄罗斯宇航员大多数时间待在俄罗斯部分，美国宇航员待在美国部分，每周五聚餐的时候他们一定会聚在一起。俄罗斯与美国在太空也有易货贸易，空间站中的空气、水、食物，甚至“进步”号飞船返回舱里装垃圾的空间，都是俄美交易的标的。当然宇航员们有时候也会背着地面私下交易，只讲交情，不论价钱。

（十一真摘自《经济观察报》2018年7月16日，小黑孩图）

人在做，谁在看

◉西　闪

自从足球比赛有了视频助理裁判（VAR），我发现在胸前画十字的球迷越来越少，比方框的越来越多。

过去说“人在做，天在看”，现在老话需要修正。人类梦想中的“上帝视角”在绿茵场上徐徐降落，让那些承担责任的可怜人终于松了一口气——所有人都记得马拉多纳的“上帝之手”，却鲜有人知道，目睹这一事件却无力改变判决的边线裁判至死才摆脱愧疚。

不只裁判，一项新技术的引入带来的改变总是多方面的。球员的侥幸心理开始向观众席转移。与此同时，人们对比赛流畅性的要求逐渐降低，对不确定性的阿Q式恭维几乎绝迹。更令人惊讶的是，所有身处现场的人都做出一个共同的选择：不再轻信自己的眼睛。无论飞身铲球还是成功破门，无论起身欢呼还是痛苦转身，脑中必有一个声音在提醒：等一等！除非看到视频回放，否则眼前的一切都不算真的。

《阳台》

从心理学的角度看，这当然是一种分心。当你的情绪与你本该注意的目标无法匹配，分心就成为必然。你甚至会出现类似“情绪性注意瞬脱”的心理状态。在这种情形下，身处比赛现场的所有人，不管球员还是观众，都有一种时空间离的幻觉，就像一群人在进行电子竞技，另一群人在看电子竞技。

分心与专注其实是注意机制的两个方面。就像我们抬起手臂，一组肌肉收缩的同时另一组肌肉舒张。达尔文对此早有论述。他认为在人类的演化过程中，没有任何一种生理机制比注意机制更重要。他形象地指出专注与分心的紧密关系，“动物明显地体现出这一能力（指注意机制）——例如当一只猫盯着一个洞穴，准备一跃扑向老鼠的时候——动物有时候会如此专注地紧盯目标，以致很容易被人类捉住”。

差不多同时，社会学家涂尔干也在强调专注与分心不可分割的性质。他说：“在某种程度上，我们总是处在分心的状态。因为注意力在将心智集中于少数对象时，对大量其他对象会视而不见。所有的分心状态都拥有将某些心理状态从意识中撤离的效果。这不会使这些状态变得不真实，因为它们仍在起作用。”

为什么19世纪的知识阶层如此关心注意机制？在回答这个问题之前，必须先核实问题的真伪。对此，艺术史家乔纳森·克拉里提供了有趣的证据。在《知觉的悬置》一书中，他注意到当时的西方画家们对注意机制的表现饶有兴致。例如印象派领袖马奈就有多幅作品涉及这一主题。包括《阳台》中视线毫无交集的3个人物，《在花园温室里》中缺乏交流的夫妇，以及《在拉图依老爹家》中左侧男人古怪的凝视。

表面上看，马奈的作品跟古典主义绘画差别不大，但仔细观察就会发现，那些精神涣散、心不在焉的人物，以前几乎没有艺术家刻画过。不信？请回想一下委拉斯凯兹或伦勃朗。《在拉图依老爹家》里那个男人的目光格外有意思，生动地表现了专注与分心的复杂性。

读书交流QQ群：97172793

乍一看他的目光热忱而充满关切，可是如果把他的视线具象化，就会让人产生怀疑：他要么紧盯着面前的女人，要么什么都没看。

《在花园温室里》同样如此。女人明显分心了，眼神呆滞而涣散。男人的分心并不明显，他的右眼好像很专注，但画家刻意把他的左眼藏在阴影里，给观者造成的感觉是他似乎在偷瞄女人的手套和阳伞。当我知道马奈笔下的模特是装扮成一对夫妇的两个已婚男女，我更觉得他们的分心很诡异。

克拉里认为，马奈笔下的人物要么心不在焉，要么目光呆滞无神，既不反映外部世界，也不投射内心活动，却揭示了19世纪西方社会的时代经验——而对在观念上和制度上仍占据主导地位的专注，由漫不经心、胡思乱想和无聊发呆组成的分心正在成为“自由与反抗的权宜之计”。《知觉的悬置》写得相当晦涩，不过我认为克拉里的这个观点颇为有趣。

社会学家弗兰克·富里迪把专注与分心的对立向前推进一大步。他正确地认识到，只有在专注受追捧的前提下，分心才会被重视。譬如他注意到，当18世纪启蒙运动在欧洲展开之际，专注和分心才一并被赋予道德上的意义。一方面，启蒙思想家们盛赞专注是启蒙的源头，是理性得以施展的最重要的精神官能；另一方面，他们批判分心不仅是思想上的怠惰，还是一种“降低道德机能的恶习”，一种对社会体系和道德秩序造成威胁的罪恶。

18世纪晚期，分心已经被世人视为一种道德疾病。最有代表性的例子是德国医生魏卡德，他在1775年首度将分心列为疾病，患有此症的人名为“不专心的人”。这种病人缺乏稳定性和集中注意力所必需的道德品质，因而被认定是不谨慎、粗枝大叶、心不在焉和不节制的。在医学史上，魏卡德被认为是在医学文献中第一个描述注意缺陷多动障碍（ADHD）的人。

《在花园温室里》

《在拉图依老爹家》

和魏卡德相比，英国的儿科医生斯蒂尔更加直接，他在1902年的医学报告里明确地把注意缺失的病症称为“道德控制缺陷”。这让我立刻理解，为什么印象派的领袖不是莫奈、德加或者雷诺阿，而是马奈。因为是马奈而不是别的什么人率先刻画了一种跟视觉秩序叫板的目光。这种心不在焉的目光揭示的，正是启蒙时代以来的现代性困境。

当然，马奈那一代艺术家料想不到，把专注视为美德的时代也会被打破。在新的时代里，视觉秩序呈现后现代的独特现象。一方面，注意缺失已被纳入《精神疾病诊断与统计手册》，并得到有效的治疗；另一方面，一定程度的分心不仅得到消费主义的鼓励，而且还进一步变得规则化、制度化。要知道，如今在有些地方，低头刷手机的行人可以得到专门的提醒，甚至专用的步行通道。当然，最典型的还是足球赛场的视频助理裁判。很多人没有意识到，引入这项技术，就是引入一个分解注意力的机制。专注与分心的视觉秩序，也正是如此一步步演变的。

（**若　子**摘自腾讯《大家》栏目）

计谋

“服务员，把我点的回锅肉换成毛血旺吧。”

“好的。”

“还没做啊，那不要了。”

清醒

我和几个朋友在路边小摊喝酒，其中一个人喝醉了非要扮奥特曼，另外几个人竟配合他扮起了怪兽。一群人不亦乐乎地追逐打闹，越跑越远。我和老板在一旁笑得肚子疼。就在我也打算起身离去的一刹那，老板突然走过来对我说：“兄弟，你先结了账再变身。”

吃得慢

跟老公出去吃饭，我们到的时候隔壁情侣已经吃了一半，可等我们吃完了，他们还没吃完。

我好奇地问老公：“他们怎么吃得那么慢？”

老公说：“咱们是来吃饭的，人家是来谈恋爱的，目的不一样。”

女同事

我和一个女同事住在同一个小区。我们经常一起去公司，有时我蹭她的车，有时她蹭我的车。

昨天公司门卫对我说：“我看见你媳妇在外面搂着一个男的。”我知道他误以为我和女同事是夫妻，便故意逗他说：“她这人就是贪玩，我也管不了。”

今天上班，女同事对我说，门卫送了她一朵玫瑰……

减肥

女友办了健身卡计划减肥。健身一个月后，她欣喜地对我说：“你看你看，我的皮带以前只能扣在第一个孔，今天可以扣到第二个孔了。”我看了看，说：“嗯，你的手劲果然练大了。”

好消息

医生说有一个好消息和一个坏消息要告诉我。

我说：“只告诉我好消息，行不？”

他说：“行。医学界将会以你的名字来命名一种新的疾病。”

意外事件

小林花了一个月的生活费买了一堆蜡烛，在女生宿舍楼下摆了一个女生的名字，大声向她告白，可是被拒绝了。

小林痛苦了几十秒后，迅速用蜡烛摆了另一个女生的名字，又开始表白，这次居然成功了！

大家问那个女生为什么答应小林，她说：“我就是怕浪费了那些蜡烛，看他也是个会过日子的人！”

十字路口

女儿：“在爱情的十字路口，我该怎么办？”

母亲：“站在路中央，哪儿也不去。”

女儿：“为什么？”

母亲：“这样一来，他们都得听你指挥。”

莫名躺枪

吃饭时，侄子满屋子跑，老妈一边跟着跑一边说：“快点吃，吃了饭才有劲跑。”侄子就是不听。老妈实在忍不住了：“快过来吃，再不吃，我就把你的饭喂狗了。”说着，“啪”一声，把侄子碗里的饭菜全倒进了我碗里。

兴奋

参加完饭局打车回家，可能是喝了点酒的缘故，一路上我兴致勃勃地和司机分析我国经济局势、叙利亚战局、英国脱欧、欧盟是否会解体、全球气候变化等一系列事关国计民生的重大问题。

司机大哥默默地听着，临下车的时候问我：“兄弟，你以前也是开出租车的？”

暗示

换季了，小美在家整理东西，她故意举起一个包，对老公撒娇道：“我这个包呀，是夏天买的，现在都冬天啦！”

没想到，老公回道：“咋了？你的包也怕冷？”

（**浪底飞花、张晓玛**等摘）

读书交流QQ群：97172793

你什么样，孩子就什么样

◉王　原

自己不正，还指望孩子不歪

强求孩子做圣人

自己哪儿都对，错全是孩子的

自己没做好，拼命逼孩子

一点不可爱，还抱怨孩子不爱你

热爱养巨婴

学坏的人工智能

◉〔美〕乔纳森·瓦尼安　◎冯　丰译

2016年3月微软推出Tay时，非常看好这款人工智能聊天机器人。Tay不仅能回答事实性问题，还可以进行更复杂的交流——Tay能表现出幽默感，像朋友一样跟用户说笑。宣传材料中提到：你跟Tay聊得越多，她就越聪明，体验也会更个人化。但当人们发现Tay会学习模仿交流对象的言语后，一些心怀恶意的人与Tay聊天时故意说一些具有侮辱和攻击性的话。几个小时后，Tay已是脏话连篇。上线不到24小时，微软就宣布下线产品并公开道歉。

Tay项目失败之后，微软人工智能项目总监艾瑞克·霍维茨迅速让技术团队研究“自然语言处理”项目，寻找问题根源。团队成员很快发现，与聊天程序相关的最佳基本行为遭到忽视。在Tay之前的基础版软件里，经常有屏蔽不良表述的协议，但此次并没有保护措施限制Tay可能学习的数据。

如今，微软在全球推出了更加成熟的聊天机器人，包括印度的Ruuh、日本和印度尼西亚的Rinna。在美国市场，微软推出了Tay的姐妹聊天机器人Zo。中国市场的聊天机器人叫小冰，已经开始主持电视节目，给便利店顾客提供购物建议。

然而，这次微软明显谨慎许多。霍维茨说，现在机器人推出得比较慢，而且公司会认真观察软件发展过程中与大众互动的情况。不过微软也清醒地意识到，即使人工智能技术在两年里能获得长足发展，管理机器人行为的工作也永无止境。微软员工一直在监视导致聊天机器人行为变化的对话。

从聊天机器人的上述缺陷能看出，哪怕只是部分应用人工智能，潜在的祸患也会被放大。虽然商业世界已经准备好更广泛地应用人工智能，但该技术存在的问题，让技术人员寝食难安。

所有人都相信，我们正处在企业人工智能大爆发的前夜。研究公司IDC预计，到2021年，企业每年将在人工智能相关产品上花费522亿美元。经济学家和分析师都认为，相关投资届时可以实现数十亿美元的成本节约和收益。其中一些收益将来自岗位压缩，更多则来自产品与客户、药品与病人、解决方案与问题等之间的高效匹配。

人工智能技术之所以流行，主要因为深度学习系统的不断发展。利用深度学习，企业可以在电脑中输入大量信息，让深度学习系统梳理、分析数据。不久的将来，各种规模的公司都能通过应用深度学习系统挖掘数据，寻找人仅凭经验很难发现的最佳商机、决策核心等。在科技主义者的设想中，公司可以用人工智能整合过去多年的数据，更好地预测下一次大卖的机会，药业巨头可以削减研发畅销药的时间，而汽车保险公司也能通过录入数万亿字节的事故报告，实现自动理赔。

尽管人工智能系统潜力巨大，但它也有黑暗的一面。首

读书交流QQ群：97172793

先，系统的决策水平受到人类提供数据的限制。用来培训深度学习系统的数据虽在不断完善，却并不中立。成熟的算法扫描历史数据库后可能得出结论：白人男性最有可能当上首席执行官。无视偏见是人工智能系统的一项根本缺陷。

当前应用的强大算法“没有为所谓公平进行数据优化，”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技术伦理学教授迪尔德丽·穆里根表示，“只存在为完成某项任务进行的优化”。人工智能以前所未有的速度将数据转化为决策，但穆里根表示，科学家和伦理学家发现很多情况下“数据并不公平”。

让问题更加复杂的是，人工智能系统比之前应用的传统算法更加复杂，即便让经验最丰富的程序员理解人工智能系统做出某项决策的逻辑都十分困难。再者，由于系统的开发者们都在拼命保护数据和算法，担心专利技术泄露导致利益受损，外部监测机构很难发现系统里存在什么问题。

近年来最典型的一次人工智能失控案例是，2016 年美国大选前期，脸书的新闻推送中出现了假新闻。

社交媒体巨头脸书并非故意散布假新闻，而是因为新闻信息流的推送机制并不会区分“真”和“假”，只会根据用户个人兴趣推送个性化内容。脸书没有公开算法的具体信息（涉及专利问题），但承认计算时会参考其他兴趣相近用户阅读和分享的内容。结果是，假新闻一出现就吸引了网友们的注意，由此一传十、十传百，数百万人的新闻信息流里都出现了假新闻。

脸书的例子正是个人选择与人工智能发生恶性互动的实例，但研究者更担心人工智能误读整体数据。提米特·葛布鲁曾在微软等公司研究算法伦理，她对人工智能影响保险市场的方式很担心，因为在保险市场上人工智能与数据结合后可能导致少数群体受到不公正待遇。假设有一组汽车事故索赔数据显示市中心交通事故发生率比较高，而市中心居住的少数族裔人数比较多。如果人工智能系统获取了相关数据，可能认为少数族裔与车祸之间存在联系，还可能给少数族裔司机贴上某种标签。简单来说，人工智能可能出现种族偏见。如果进一步回顾市中心附近车祸现场的照片和视频，人工智能系统更有可能认为，在涉及多名司机的事故中，少数族裔司机肇事的可能性更大。系统还可能建议向少数族裔司机收取更高保费，不管他之前的驾驶记录如何。

随着科技巨头们准备将人工智能系统嵌入其客户商业软件，上述问题便从学术界所讨论的“假如”命题变成急需考虑的事情。这一挑战的关键之处在于，科技公司所面临的两难境地并不在于创建算法或聘请员工来监视整个过程，而是在于人性本身。真正的问题并不在于技术或管理，而是关乎哲学。

技术伦理学教授迪尔德丽·穆里根指出，计算机科学家很难将“公平”编入程序，因为公平的意义会因人群的不同而发生变化。穆里根还指出，社会对于公平的认知会随着时间的变化而改变。而且对于大家广泛接受的理想状态的“公平”理念，也就是社会决策应体现社会每位成员的意志，历史数据存在缺陷和缺失的可能性尤为突出。

谷歌云计算部门的人工智能首席科学家李飞飞表示，技术偏见“如人类文明一样由来已久”，而且存在于诸如剪刀、扳手这类普通事物当中。她解释说：“几个世纪以来，剪刀都是由右撇子的人设计的，而且使用它的人大多都是右撇子。直到有人发现这一偏见，才意识到人们有必要设计供左撇子使用的剪刀。”全球人口中仅有约 10%是左撇子，作为人类的一种天性，占主导地位的多数人群往往会忽视少数人群的感受。

事实证明，人工智能系统最近所犯的最为明显的过错也存在同样的问题。我们可以看看俄罗斯科学家利用人工智能系统在 2016 年开展的选美大赛。为参加竞赛，全球有数千人提交了自拍照，其间，计算机根据人们脸部对称性等因素来评价其美貌程度。然而，在机器选出的 44 名优胜者当中，仅有一名是深色皮肤。这一结果让全球舆论哗然，竞赛举办方随后将计算机的这一明显偏见归咎于用于培训电脑的数据组，因为数据组中的有色人种的照片并不多。计算机最终忽视了那些深色皮肤的人的

照片，并认为那些浅肤色的人更加漂亮，因为他们代表着多数人群。

这种因忽视造成的偏见，在人工智能系统中尤为普遍。在这些系统中，图片识别是培训过程的重要组成部分。此类算法空白在线上选美比赛中看起来可能是微不足道的事情，但葛布鲁指出，此类技术可能被用于更加高风险的场景。葛布鲁说："试想一下，如果一辆自动驾驶汽车在看到黑人后无法识别，会出现什么后果。想必后果是非常可怕的。"

葛布鲁的观点激起了不小的浪花。微软和 IBM 均表示，公司已采取针对性的措施来完善其图片识别技术。尽管这两家公司拒绝透露其举措的详情，但正在应对这一问题的其他公司则让我们窥见了如何利用科技来规避偏见。

亚马逊在部署用于筛除腐烂水果的算法时，公司必须解决抽样偏见问题。人们通过研究大量的图片数据库来培训视觉辨认算法，其目的通常是为了识别，例如，草莓"本应"具有的模样。然而，正如你所预料的那样，与完好浆果光鲜亮丽的照片相比，腐烂浆果的照片相对较少。而且与人类不同的是，人工智能系统倾向于不计算或忽视它们，而人类的大脑则倾向于注意这些异常群体，并对其做出强烈反应。

亚马逊的人工智能总监拉尔夫·荷布里奇解释道，作为调整，这家在线零售巨头正在测试一项名为"过采样"的计算机科学技术。人工智能工程师可通过增加不具充分代表性的数据的统计学权重，来主导算法的学习方式。在上述案例中便是腐烂水果的照片。结果显示，培训后的算法更为关注变质食物，而不是数据库中可能建议的食品关联性。

荷布里奇指出，过采样也可被应用于分析人类的算法（然而他拒绝透露亚马逊在这一领域的具体案例）。荷布里奇说："年龄、性别、种族、国籍，这些都是特别需要测试采样偏见的领域，以便今后将其融入算法。"为了确保用于识别人脸照片的算法不会歧视或忽视有色、老龄或超重群体，人们可以为此类的照片增加权重，以弥补数据组存在的缺陷。

其他工程师正专注于进一步"追根溯源"——确保用于培训算法的基本数据具有包容性，且没有任何偏见。例如，在图形识别领域，在录入计算机之前，人们有必要对用于培训人工智能系统的数百万张图片进行审核和标记。数据培训初创企业 iMerit 首席执行官雷德哈·巴苏解释，公司遍布于全球的 1400 多名训练有素的员工会代表其客户，以能够规避偏见的方式对照片进行标记。iMerit 在印度的员工可能会觉得咖喱菜不是很辣，而公司位于新奥尔良的员工可能会认为同样的菜很辣。iMerit 会确保这两条信息均被录入这道菜照片的标记中，因为仅录入其中的一个信息会让数据的精确性打折扣。在组建有关婚姻的数据组时，iMerit 将收录传统的西式白婚纱和多层蛋糕图片，同时还会收录印度或非洲精心策划、色彩绚丽的婚礼。巴苏表示："良好的伦理政策不仅仅包含隐私和安全，还涉及偏见以及我们是否遗漏了某个观点。"而找出这个遗漏的观点已被更多科技公司提上了战略议程。

然而，在这一代更加多元化的人工智能研究人员进入劳动力市场之前，大型科技公司已然将人工智能系统融入其产品。而且即便顶级研究人员越发意识到该技术的缺陷，并承认他们无法预知这些缺陷会以什么样的方式展现出来，他们仍然认为人工智能技术在社会和金融方面的效益，值得他们继续向前迈进。

脸书高管坎德拉说："我认为人们天生便对这种技术的前景持乐观态度。"他还表示，几乎任何数字技术都可能遭到滥用，但他同时也指出："我并不希望回到 20 世纪 50 年代，体验当时落后的技术，然后说：'不，我们不能部署这些技术，因为它们可能会被用于不良用途。'"

确实，很少有人依然持有"人工智能绝对可靠"的观点，这是一个进步。谷歌前任人工智能公共政策高管蒂姆·黄指出，在互联网时代初期，科技公司可能会说，他们"只不过是一个代表数据的平台而已"；如今，"这一观点已经没有市场"。

（留　痕摘自财富中文，www.fortunechina.com，〔意〕马尔科·马里伦戈图）

读书交流QQ群：97172793

他们眼中的中国

◉马嘉颖

2016年，我带着一块白色便携手写板，走过了全球105个国家。每到一国，我都让当地人写下他们对中国或中国人的看法。

规则很简单：除了中国食物，什么都可以谈（否则多少纸都不够他们写）。

如你所见，事情正在发生变化。除了“中国＝有钱”“人人都养熊猫”和“待会考试就靠你了”，外国人对这股“东方神秘力量”的认知，变得丰富起来。

韦罗妮卡，意大利，护士

中国人的家庭观念很强，我很欣赏他们把除夕这天留给家人的传统。

但在中国过年时，长辈总是喜欢问一些牵涉隐私的问题，比如“你有男朋友了吗”“你什么时候结婚呀”。

塞尔吉奥，墨西哥，工业工程师

中国是全世界最大的国家，有着最多的人口和最大规模的制造业。

有时候我也会自问，我会不会也是“made in China”的？

玛丽亚，西班牙

中国人不喜欢卷入任何的纷争和梦幻之中，他们总是很安静。

他们热爱旅游，不希望在旅途中错过任何风景。

法赫德，阿富汗，酒店主管

关于中国，我有三个野心：见到成龙、学中国功夫、试一下中国的针灸。

卡伊，德国，路政工程师

中国人总是问我：“你结婚没啊？”

紧跟着的问题一定是：“干吗还不结啊？”

伊斯，智利，影视制片人

中国就像是影片《绿野仙踪》里的那个铁皮人，一直在找一颗真实的心脏。

安德鲁，越南，IT从业者

中国年轻一代给我的印象是，他们有点儿自我封闭。

我觉得他们可以放开一点儿，试着去接触和包容不同的人。

达丽娅，瑞士，学生

你知道怎么分辨中国人、韩国人和日本人吗？我有一个小秘诀：那个留齐刘海的一定是中国女孩！

（**留　痕**摘自微信公众号“看客 inSight”）

我的行为艺术

◉残　雪

我从3岁的时候起就热衷于表演。但在我小的时候，那种表演是很特别的——我在脑海里进行表演，因此没有任何人知道我所上演的戏剧。

有时候，一个人待在房间里，我就开始表演了。我家里起火了，到处是烟，而我外婆生病了，行动不便，我搀扶着她，同她一起跑出房间。我们俩多么快活啊！

有时候，在半夜，一只老虎在后面追我。我跑啊，跑啊，跑得喘不过气来。然后我闭上眼睛，对自己说："跳！"我从悬崖上跳了下去。但我知道我不会死。当我醒来时（我总是在关键时刻醒来），我发现我活着。

上小学时，我的老师是一位很穷的年轻男老师。他的外貌不好看，似乎没有年轻女人乐意嫁给他。我坐在教室里听他的课，但我在走神。我想帮助他，使他快乐。有一天，我写了一篇很漂亮的作文。作文写得如此之好，以至在学校里引起了轰动。人们相互询问："她是谁的学生？""文老师的学生！文老师的学生！"文老师和我多么快乐。我们在操场上散步，我们说呀，说呀……当然，这些事在现实生活中并没有发生。

长大后，我的表演就持续更久，情节也更复杂了。

到了十三四岁，我就开始读小说了。读了小说后，我很想爱上某个人，但哪里有人可以让我爱？我家很穷，父亲去劳动教养了（在图书馆做清洁工）。平时，当我外出遇见别人时，大部分人都给我以白眼。此外，我已经失去上学的机会！

所有这些意味着我只能同周围的两三个女孩来往。于是，大部分时间我都待在家里。我每天去一个小食堂买饭回家吃，一天两次。一个阳光灿烂的日子，我从食堂回来时，看见一个健康的男孩在操场上打篮球，他看上去比我年龄大一点，我觉得他很好看。我的脸因为害羞而变红了。当然，他根本没注意到我——男孩们总是这样的。到了夜里，躺在黑暗中，我开始表演我和他的邂逅。我是如此的兴奋，我们相处的情景反反复复地出现。我设计出种种情节，在这些情节里，我和男孩总是面对面地交谈着。

我的"天堂生活"持续了整整一个夏天。我每天都要经过操场，我仔细地倾听跳动的篮球发出的响声。当我倾听时，我不敢朝那个方向看，我必须装作一点儿都不在意他。他是多么敏捷而有活力啊！他的身体多么美！昨夜我还同他一块儿在公园里散步呢。我们坐在草地上，看鸽子从天上飞过。和那个时代的所有少年一样，我们不敢相互触碰，我仅仅用目光触摸他。

时间飞逝，自某一天起，他不再出现在操场上，他永远地消失了。但我的表演又延续了一年。

我直到30岁才开始写作。那之前我做过

读书交流QQ群：97172793

字里行间

◉〔日〕是枝裕和
◎陈文娟　译

被书名吸引，买了一本《夏至将至》。

这是白水社出版的散文集，作者永田和宏先生是细胞生物学方面的权威，同时还是一位和歌诗人。文章围绕他与同为诗人的妻子河野裕子的生活，记录日常点滴。书名取自永田先生知道妻子癌细胞扩散、大限将至时，所写的一首和歌。

过一日
少一日
与你的时间
夏至将至

影像和文字虽有区别，但这首和歌传达的感情和审视时间的方式，让我发现了某种自己想表达的理想形式。散文中还有一段关于短歌的观点，虽然有点长，还请容我引用：

和歌中基本不会言及悲伤、寂寞的感受。不言明，但让读者感受到，这就是短诗的基础。所以，让读者从简短的字里行间感受言外之意，是短诗成立的前提。

我想电影也应该尽量不直接言及悲伤和寂寞，而把那份悲伤和寂寞表现出来。在创作电影时，我也希望利用类似文章里的“字里行间”，依靠观众的想象力将其补充完整，让他们参与到电影中来。

（**张秋伟**摘自南海出版公司《有如走路的速度》一书）

“赤脚医生”、街道小工厂的工人，还当过代课教师。我成为作家之前的最后一份工作是个体裁缝。我为什么学习做服装？一个原因是我和丈夫都想赚钱来养活小孩和自己，但最主要的原因是，我需要更多的钱来维持我的写作——表演。表演是我从孩童时代开始的理想，我从未有哪怕一瞬间忘记这件事。丈夫支持我实现自己的理想。时间就是金钱。

我们俩同时开始根据裁剪书学习裁剪和缝纫，我们每天从清晨工作到半夜。半年之后，我们俩成了裁缝。我父亲的那套房子变成了我们的工场。我们甚至雇了 3 个帮手，不久就开始赚钱了。那是 1983 年，即使在城市里，也只有少数人干个体户，但我们成功了。

就在我们成功的同一年，我开始在缝纫机上写小说。有一件奇怪的事发生了，那就是，我发现我在写小说时不需要事先思考情节与结构，不论是很短的还是较长的作品都一样。我只要一坐下来就可以写，从来不考虑该如何写。白天里，顾客来来往往，总是打断我的写作。我的时间是破碎的：10 分钟、15 分钟，最多半小时。到了晚上，我那 4 岁的顽皮儿子几乎占去了我的全部时间。然而就在这些 10 分钟、15 分钟或半小时里，我居然写出了一个小长篇——我的处女作。作品的情节十分连贯，是一个完美的整体！

我是如此吃惊，我没料到我能做到这样：当我想要表演时，我就表演；当我决定停止时，我就可以停止；但事后，我又可以随时回到那种意境。这是多么奇怪的事！我想也许我有点像古代的诗人，他们喝着酒，到野外写诗，就好像他们想写就能写。但我同他们又不完全一样，因为好像有一种逻辑的力量在推动我的笔，我写下的任何词或句子都是“正确的”，不可能犯错误。所有的情节与对话都是那么贴切、那么美，正如我孩童时代的那些表演！同那时的唯一区别是，现在我表演时头脑更加清醒，内含的决心也更大了。

也许我就像美国的舞蹈家邓肯，我的表演是世界上最自然的事，无须事先设计。当我不再需要为金钱操心时——那是我开始创作 5 年之后——我就给自己定下一条规则，每天创作一小时。这个时间通常在上午（有时也在晚上），在我跑完步之后。刚好一小时，不多也不少。无论我是写短篇还是长篇，我总是提笔就写，流畅地写完一小时，之后便不再做任何修改了。在写之前我只需要想一两分钟，第一个句子就会出现。第一句带出第二句，然后第三句……啊，我多么快乐！

如今，我一年比一年老。当我书写时，我的手会发抖，但只要开始表演，词语和句子就仿佛听到了召唤，变得充满活力！

（**十三元**摘自《青年报》2018 年 7 月 8 日，本刊节选，**刘程民**图）

她一直爱着我

◉张小冉

1

早在11岁时，我就体验了后来电视上频繁播放的那句广告词描述的状态：感觉身体被掏空。夜晚，我起床上厕所的次数达到两位数；白天，我带着一对眼袋赶往学校；冬天，体育课上简单的热身运动，也能让我汗如雨下，倒在操场边干呕。

母亲察觉我的异常，第一时间带我去了医院。医生拿着我的尿检报告审视一番，用笔圈出其中一项指标，随即起身，推开身后的玻璃窗，一只手撑着窗台，一只手比出一个“4”，对着对面那栋楼大喊：“检验科！检验科！刚才那个叫张小冉的女娃，尿蛋白是‘4个加’吗？确认无误吗？”得到对方肯定的答复后，医生回到座位上，面色凝重地写下几行字，把检查报告夹在病历本里，推给母亲：“带孩子去华西看看吧，我们这儿，看不了。”

母亲捏着病历本，刚跨出医院大门，就伸手拦了一辆出租车，带着我直奔华西医院。

医生拿着报告单，认真地给母亲讲解：“每个人的肾脏都是一个过滤系统，像一个有筛选能力的漏斗，为身体留下营养物质，把废物排走。但你女儿的肾脏把蛋白质也送走了。”我听不懂，还没心没肺地喜形于色，心里盘算着：太好了，这段日子我应该不用去学校上课了。

我牵着母亲的手，一蹦一跳地跑下楼，刚走出医院大门，母亲就哭了。母亲是一个很强势的人，在独自抚养我的过程中，她是无所不能的。这是我第一次看见母亲流泪，从这之后，她的泪腺闸门就好像被彻底炸开了。

2

2002年，我上初中后，开启了上午在学校读书、下午在医院输液治疗、周末去医院复查的生活。在摸清了医院看病的流程后，我拒绝了母亲的陪同，独自在医院和学校之间穿梭，享受着挑大梁的快感。

初二下学期的一次诊察，医生建议我换激素治疗试试，让我把母亲请过来，一起敲定方案。我自豪地说：“我妈妈没来，每次都是我一个人看病。我自己的身体我能做主，我妈妈都听我的。”医生却说：“你们母女俩真奇怪，每次都是一前一后地来，给你讲完一遍，还得给你妈妈讲。”我很疑惑，走出门诊部，用IC卡给母亲打了一个电话，告诉她治疗方案有变。让我大跌眼镜的是，5分钟后她就出现在我的面前。原来，母亲从未放心过我，一直默默跟在我后面。

我没有征求母亲的意见，选择接受激素治疗，并且每天心情愉悦地吃掉12颗“泼尼松”，还高兴地觉得自己长些肉会变得好看一些。曾有亲戚调侃，说我的肋骨可以当琴弹，一看我就知道我们家里穷。我不甘示弱地说：“我家才不穷，我妈妈赚的钱都买药了。我吃的药可贵了，有蜈蚣，还有鹿茸，贵得吓死你！”

我的确从未感到我家和“贫穷”二字沾边：在同龄人都在赶公交车或者骑自行车上学

读书交流QQ群：97172793

时，母亲怕我累着，给我买了一台2000多元的电瓶车；后来，她又怕我在出现什么紧急情况时联系不到她，给我买了一部手机。这两款初中生眼里的奢侈品，让我成为班级里走在潮流前端的“弄潮儿”。后来我才知道，这些都是用母亲全年无休、上完正常排班再连轴转上通宵夜班的收入换回来的。

3

接受激素治疗期间，药物的副作用特别强烈，我的骨骺线提前闭合，再也没有长高，体重却发展到145斤。我开始讨厌逛街，讨厌买衣服。我受不了销售人员把我从头到脚打量一番后，说“没有合适的码”。母亲察觉到我的抵触情绪，故作轻松地逗我：“咱们多划算啊，用同样的钱，买同样的衣服，布料却比别人多，赚了。”

2005年，我上了高中。随着“泼尼松”剂量减少，身上的赘肉也渐渐离我远去。这时，母亲也知道我已重新融入学校集体生活——老师在开家长会时，点名批评了班上早恋的学生，名单里有我。

家长会刚结束，我就听到了风声，心想完蛋了。可回家后，母亲并没有质问我，甚至没提这个事。这让我之后几天都过得提心吊胆，最后主动和母亲聊起此事。母亲犹豫了一下，说：“那个男孩子知道你生病的全部情况吗？你得和那个男生说实话，不能瞒着人家。”我心知母亲默许了我，开心极了，一个劲儿地说：“他知道，他知道，他啥都知道。”我被喜悦冲昏了头，完全忽略了母亲的担忧。很快，这份担忧就应验了。

一天晚自习结束，我们走出校门，并排走向公交车站，男朋友把他的校服披在我的身上。忽然，有人大力扯掉了我身上披着的校服，连带我的头发都有强烈的拉扯感。等回过神来，我看到男朋友的母亲一边把他往自己的电瓶车上拽，一边大喊：“她有病！她会拖累死你！”

我心里一紧，眼泪不住地流了下来。接着，我给母亲打了一个电话。我刚张口喊了一声“妈妈”，就再也说不出话。我哭得很过瘾，母亲一个劲儿地让我别哭，自己却和我一起哭了起来。

4

2007年，整个高三，我的病情都在反复。母亲的心情也随着我病情的反复跌入谷底，开始病急乱投医。她在报纸上看到一个小广告，说某家医院是治疗肾病的顶级医院，就拉着我去了。那里的医生拍着胸脯保证，我的病一定能治好，然后给我们开出一张高额的药费单，一服中药500元。

那时，母亲已经下岗，新找的工作月工资只有1000多元钱。她拉着医生的袖子，问医生能否便宜点儿。医生拿出一个本子，里面密密麻麻地记录着患者的年龄和支付的金额，推到妈妈面前：“看，还有一服药收1200元的，收你500元，是看你孩子生病多年，我太想治好她了，收的成本价。”母亲看了看我，坚定地说：“我们治。”

在我坚持服药的第二个月，一家报纸刊登了本地黑医院的名单，给我开中药的那家医院赫然在列。母亲带我再次去复查时，整栋楼已经人去楼空。我十分心疼被骗走的药钱，母亲拍拍我的肩膀宽慰我说：“没事啦，你不是嫌坐公交车晕车，抱怨这儿太远了吗？这样以后都不用遭罪了，咱们还是回大医院继续看。”

母亲说得很轻松，可我知道她已经没有钱了。母亲下岗再就业，一直担心自己会被辞退，每天晚上都拼命地学习公司发下来的资料，生怕断了收入，让我无法继续治疗。

高三下学期，我再次入院，选择做肾穿刺活检手术。手术后，肾穿刺活检报告很快就出来了，我患的是系膜增生性肾小球肾炎。医生说，虽然我是整层楼的病友里患病时间最长的，但由于我长期接受治疗，“养护”着我的肾，我的病情是最乐观的。“所有的功劳都属于你妈妈。幸好这8年，她从未想过放弃。”

随着身体逐渐恢复健康，我从最初的每周复查一次，减少为每年复查一次。

如今，我也是一个母亲了，有了一个健康活泼的宝宝。有了宝宝之后，我理解了母亲当年所有的心路历程。我爱我的孩子，就像母亲爱我。

（十四寒摘自网易人间工作室，本刊节选，杜凤宝图）

“药神”与“神棍”

◉关山远

一

陶仲文比李时珍大43岁，他们都是今湖北黄冈人。1541年，当23岁的李时珍屡试不中，决心放弃科举专心致志当医生的时候，66岁的陶仲文已经被嘉靖皇帝奉为上宾，恩宠无边了。

嘉靖是明朝历史上非常特殊的一个皇帝，任性、倔强又敏感。经过短暂的“嘉靖中兴”，他丧失进取之心，甚至创下20年不上朝的纪录。

不上朝，干什么？修道。方士陶仲文就是在这个背景下粉墨登场的。

陶仲文的引路人叫邵元节，江西贵溪龙虎山的道士，颇得嘉靖宠信。大约在1539年的时候，皇帝召邵元节进宫驱魔，当时天黑，邵元节年纪大了，老眼昏花，干不了这活儿，就推荐陶仲文替代自己。陶仲文瞎猫碰上死耗子，运气不错，史载他“以符水噀剑，绝宫中妖。庄敬太子患痘，祷之而瘥，帝深宠异”。他装神弄鬼，误打误撞，居然治好了太子的痘疾。嘉靖一看，哇，比邵元节强多了，从此将他留在身边。方士陶仲文从此开始飞黄腾达，这一年他64岁。

陶仲文受宠长达20余年，当他以高龄去世时，嘉靖伤心不已。嘉靖宠信这个方士到什么程度？1544年，地方官员在大同抓到了一个间谍，嘉靖认为这是陶仲文祷祠之功，加授他为少师（此前他已获得少傅、少保的官衔），史评“一人兼领三孤，终明世，惟仲文而已”。陶仲文的儿孙、门徒也鸡犬升天，个个加官晋爵。一个方士位极人臣，让那些苦读诗书、皓首穷经的儒生情何以堪！

陶仲文对嘉靖很有影响力，他为保自己的恩宠地位，胡诌说因为“二龙”不能相见，所以不能立太子，嘉靖居然信了。《明史·陶仲文传》载：“又创二龙不相见之说，青宫虚位者二十年。”可见，嘉靖对陶仲文的“法术”是深信不疑的。在他心中，陶仲文是上天派来辅佐自己的，他给这个方士赐了一个长长的封号：神霄保国弘烈宣教振法通真忠孝秉一真人。

陶仲文是一个聪明人，受宠而不骄，最终得以寿终正寝。《明史》载：“仲文得宠二十年，位极人臣。然小心慎密，不敢恣肆。”

但“神棍”就是“神棍”，历史对陶仲文评价很差，《明史》关于他的传记，

读书交流QQ群：97172793

归于“佞幸”一类。

二

嘉靖宠幸陶仲文，学道修玄，服用陶仲文炼出的“仙丹”。上梁不正下梁歪，各地的皇族、官僚、乡绅纷纷效仿，设坛炼丹，甚至朝中大臣有的也戴起方士帽，以取悦皇帝。虽然远在黄冈，李时珍也能感受到他这个显赫同乡的流毒：黄冈蕲州玄妙观，成为方士炼丹之处，他们在观内掘了一口水井，专供炼丹之用，曰“丹井”。井旁有一“丹炉”，以丹砂、水银、硫黄、铅锡等矿物质为原料炼丹。方士们鼓吹，这是在炼令人“长生不死”“羽化登仙”的仙丹。

作为一名医生，李时珍怎不懂服食丹药的危害？但在那个环境下，说真话需要勇气。要知道，当时一些医生为“跟上形势”，也终日谈论“灵芝仙鹤”“天仙地仙”等邪说，许多人也服食丹药。一时间，“九转丹”“六一泥”之类的丹药充斥医药界。

李时珍挺身而出，态度坚决地说，丹砂、水银、砒霜、铅锡之类怎么能和在一起？炮制出来的玩意儿与其说是仙丹，不如说是毒药！水银是极毒的东西，人吞下去，就会因其“入骨钻筋，绝阳蚀脑”而死。

为了证明自己的观点，李时珍征引前人的例子：宋朝学者沈括的一个表兄，误将一块丹砂当成丸药吞下，旋即不省人事，很快就死了；唐朝的一个官员信了方士柳沁的邪说，服了他的丹药，结果便血多年，痛苦不堪地死去。

灵芝，也是嘉靖因陶仲文之流的忽悠而钟爱之物，逼各地进献。李时珍鄙夷道，灵芝为“腐朽余气所生”，说它是瑞草，吃了可成仙，真是荒唐无稽！

1567年1月23日，嗑药成瘾的嘉靖感觉自己不行了，遂从西苑搬回乾清宫，当夜即驾崩。至此，方士们的黄金时代结束了，继任的隆庆皇帝对他们深恶痛绝。陶仲文已死，便罢了，但他的谥号被取消、官阶被剥夺，其他的方士则绝不放过。新皇帝捉拿、处死方士，废坛醮，撤炼丹所。方士们作鸟兽散，那些以炼丹嗑药为时髦的官员纷纷变身为“反方士先锋”，那些违背良心鼓吹“仙丹妙药”的医生噤若寒蝉，连炼丹用过的雄黄等药材也不敢提了。

但李时珍又一次“不合时宜”了。他说，炼丹术对医学还是有好处的，比如，水银的确不能吞服，但是它治病的功用是不可抹杀的。《本草纲目》中，就记载了用水银和猪油治疗某些皮肤病的方子。

《明史》中也有李时珍的传记，但篇幅极短，远不如陶仲文。有的人，机缘巧合，走了捷径，红极一时，却迅速被遗忘，沦为被遗落在历史深处的一粒尘埃。有的人，信念坚定、埋头苦干、不求显达，却能在大浪淘沙中彰显价值，人格光芒辉映历史的甬道。

回溯历史，来到李时珍生活的年代，我们会看到一位有着超强意志力的男人，不畏艰险地入深山、攀悬崖，以那个年代中国人罕有的科学精神，采摘草药、辨识药理。自1565年起，李时珍先后到武当山、庐山、茅山、牛首山及湖广、安徽、河南、河北等地收集药物标本和处方，并拜渔人、樵夫、农民、车夫、药工、捕蛇者为师，参考历代医药等方面书籍925种，“考古证今、穷究物理”，记录札记上千万字，弄清许多疑难问题，三易其稿，于明万历十八年（1590年）完成了192万字的巨著《本草纲目》，是当时中国最系统、最完整、最科学的一部医药学著作。

完成《本草纲目》时，李时珍已经72岁了。

李时珍生前没有见到《本草纲目》的刊印，在他去世3年后，这部巨著才在南京面世。

三

无论行医还是制药，皆需要敬畏与悲悯。北宋名臣范仲淹有言：“不为良相，便为良医。”

在李时珍的时代，朝廷没有良相，反而有严嵩这样的奸相。幸好，在民间，还有李时珍这样的良医。

欺世盗名者，终将被扫入历史的垃圾堆，李时珍却英名不朽。

这就是“良医”的价值。

（**大浪淘沙**摘自《新华每日电讯》2018年7月27日，本刊节选，**黎　青**图）

撸串的医生

◉李斐然

清华大学的南门对面开了一家烧烤店。白天，它看上去跟周围的餐馆没什么差别；可一到工作日晚上9点以后，来吃饭的客人说起话来，常常像在使用某种暗语——“来一瓶啤酒庆祝一下，我今天拿了一个瘤子。”“你今天麻得不错呀！”“哈哈哈，你再乱说，回去我给你插尿管！”

只有店员说得出这背后的缘故：拿瘤子的肿瘤科医生、技法进步的麻醉师、泌尿科大夫下班了，现在是他们的聚会时间。

这是一家叫作“柳叶刀”的烧烤店，也是在北京遇到下班的医生概率最高的餐厅。经营它的同样是一群医生，发起人之一的程丝就在北京一家医院工作。在这座城市，医生几乎每天都要面对巨大的焦虑、误解、危机，而开一家烧烤店，就是程丝和她的朋友们对抗压力的一种办法。

这个主意也是在饭桌上想出来的。刘安鹃毕业于北京大学医学部，现在成了柳叶刀烧烤店的店长。跟同行聊天的时候，他发现大家都喜欢参加医学学术会议，这不完全是为了提升业务水平，也是因为每次开完会，晚上总有聚餐。“干我们这行的，太需要理解了”，而只有医生才最能理解彼此的难处，大家热闹地吃饭喝酒，毫无顾忌地聊聊天，“每次开会，晚上的那顿饭，才是本质”。

2017年，程丝和身为肿瘤科医生的朋友王建，联合其他14名医生，筹钱合开了这家烧烤店。店名源自他们上班的时候最常见到的顶级医学学术期刊——《柳叶刀》。除了刘安鹃全职负责烧烤店的经营，其他股东医生平时并不参与烧烤店的工作，他们还是每天在医院出诊看病，只偶尔在休息日来转转。

在这家烧烤店里，每个人都有一点填饱肚子以外的愿望。程丝说她最大的愿望是，在这里让更多人知道，医生究竟是什么样的。

上学的时候，她想象过当医生的样子——就像美剧《实习医生格蕾》里那样，穿着帅气的刷手服走向手术室，或白大褂飘飘，“走起路来带风的那种，超酷”。

然而在现实中，医生工作时从来没有这么酷。光是“白大褂飘飘”这一点就做不到，医生要随身带好多东西，白大褂口袋里装得满满的，它飘不起来，也带不了风。

对程丝来说，医生的工作，意味着永远不能松懈的神经，总要加号、加班、加床位的工作量，还有一鞋柜的跑鞋。她曾经和同事们非常认真地讨论过跑鞋的重要性，每个医生都有跑鞋，这是“工作必需品”。一是因为出急诊时要跑步，穿跑鞋能快点去救人；另一个理由是，万一遇到医闹，讲什么道理都是白搭，只有一条路——赶紧跑！

“我觉得我做这一行最大的苦恼是，我想做一个好医生，想让病人信任我。可是有时候看着他们的眼神，又怀疑，又渴望帮助。那种感觉很无奈，也有点凄凉。”她说。

在医院，她经历过治愈瘫痪老人的喜悦，也见证过命运的残酷。当住院医师第一年，她遇到一个肿瘤病人，妻子残疾，父母瘫痪，全家都靠他，他病倒，相当于整个家都垮了。程丝试过很多种治疗方案，最终还是无能为力。

“看到报告的时候特别压抑，我不知道该怎样告诉他这个坏消息。让我特别意外的是，我看到过好多病人及家属号啕大哭、怨天怨地，但是他们家人异常平静。隔了一天，他非常理智地告诉我，他要出院，不看了。”出院前，他还特意跑来嘱咐程丝，要注意休息，别太辛苦。“我觉得特别感动，一个病人走投无路了，却还想着关心别人。”

这些感受，在医院里没空跟人聊，出了医院其他朋友又听不懂，所以不用去医院上班的时候，她就会到烧烤店坐坐，跟听得懂的人聊聊。“算是一种调剂吧，换换心情。”

在店里，有时候她甚至会遇到患者。她发现有的客人就算吃完了，还是一直留在店里，到最后才不好意思地承认，他们想碰碰运气，

读书交流QQ群：97172793

想等某某医院的大夫来了咨询一下。

加号似乎并不现实，但程丝说，她还是会试着帮他们分析，应该怎么办。有时候，病情并没有严重到一定要去大型医院就诊的程度，只是医患双方信息不对称，他们不知道该去什么样的医院，也不知道该看什么科室。

“我们自己知道的（信息），能帮就会去帮。我知道他们可能确实挺难的，要不是走投无路，也不至于上一个烧烤店来咨询。”

王建说，他最大的初衷是建立一个“医生的据点”，给医生一个自己的地盘——既能在这里自由切磋业务，也能下班了来放松放松、倒倒苦水。“我们的门面，是不是很像《柳叶刀》杂志的封面？你一推门，就像是走进书里面，我们想让医生有种回到精神家园的感觉。”程丝说。

今年春天，店面重新装修，他们还特意跟设计师强调，要让这家烧烤店能为医生所用。烧烤店一楼近50平方米的就餐空间，在每天下午3点到5点的闭店时间内会变成会议室，租下场地的医生打开投影仪，就可以随时开始讨论。

《柳叶刀》高级执行主编威廉·萨默斯基尔博士（右二）在柳叶刀烧烤店

店里的服务生小哥已经经历了好几场类似的医师讨论会。店铺两侧墙上贴着已发表的高分SCI论文，这些医生坐在论文下面，守着烤串、水果还有炒方便面，边吃边激烈争论。“都是医学名词，我听不懂。”服务生很认真地回忆，“但能感觉到，他们说的事好像特别重要。”

烧烤店刚开业的时候，SCI是他们试图聚集同道中人的暗号。因为医生大多有发论文的要求，所以他们提出，凭借SCI文章吃串打折。一开始设计的优惠规则是“发了SCI就免单”，但很快发现不行，“中国人发文章的能力太强了，这么吃下去就得倒闭了”，现在改成了根据影响因子打折，最高打7折。

尽管打折力度大幅度减小，这里还是成了最容易发现医生的地方。2017年秋天，《柳叶刀》高级执行主编威廉·萨默斯基尔博士，和带着女儿的《柳叶刀》亚洲区总编辑一起，专程跑去排队吃串。发现他的身份后，店里的客人纷纷递上名片找他合影，直到那时王建才发现，店里居然同时坐着广东省人民医院心内科主任、南京医科大学附属医院心内科主任，以及许多“正在撸串的国内专家学者”。刘安鹃说，让他最意外的是，经常有大夫带着老婆孩子一家人来。“他们发了文章，自己又不好意思炫耀，跟家里人解释他们也听不懂，就带着家人来，通过打折体现一下价值。”他模仿着他们的心声，“你看，我的文章能在这儿打折，能当钱使，爸爸厉害吧！”

连续出急诊的那段日子，程丝每时每刻都很焦虑，长了好多痘，内分泌失调，非常疲惫时总在想，是不是该放弃了。结果，就在急诊室，她见到了自己过去的病人——老人因为半边大脑中动脉闭塞，一度半身瘫痪，没法说话。结果，老人并不是来看病的。“程大夫……我现在……会说话啦！”逐渐恢复了语言功能的病人，用非常缓慢的语速告诉程丝，“不是看病……只是来……谢谢你……”

程丝说，就是这样的时刻，支撑着自己继续努力做一个好医生。不过，在烧烤店里，她恐怕算得上一个有点糊涂的老板。她会搞错店里办学术活动的时间，直到有人翻账本，她才意识到财务危机，“才20多天就打了3万多元的折出去”。

不过，这并不是最要紧的。对那些参与其中的医生来说，更珍贵的是在这家烧烤店里，所能拥有的那些暂时不做医生的时刻。

（**张晓玛**摘自《人物》2018年第6期）

『食草者』说

◉崔一凡

虽然一年前朱煜的体重是170斤，但他还是觉得，那时的自己“形容枯槁”。

长时间不规律饮食和太多油腻的外卖摧毁了他的消化系统，让他整个人变得“油腻”。

在沙拉治好他的便秘之前，他一直觉得这是一种“反人类食物”。不过，现在每个工作日的晚上，他的办公桌前都有一碗茂盛的“草”，他打开扣紧的盒子，抽出叉子，边吃边工作。

和朱煜一样，越来越多的年轻人开始把餐桌上的食物换成沙拉，这种生活风尚被戏称为“吃草”，更时髦的叫法是“轻食”。城市生活的压力让年轻人选择简单的生活方式，轻食从作用到概念都满足了这一需求。

费尔巴哈说：“人就是他所吃的食物。”这句名言不管在形而下还是形而上的角度，都为都市里吃沙拉的年轻人提供了佐证。

食物与审美

老板5年前大学毕业后，在一家大型企业做财务。工作忙，晚上常常加班到八九点，饮食不规律，大多数时候，他把头埋在格子间里吃外卖。

他发现自己的肚子以肉眼可见的速度向外凸出。几年前还是翩翩少年，现在却成了口气浓重、体重数字直追身高的胖子。中年感伴随亚健康一同袭来，长夜无眠，胃痛难耐。他觉得，生活不能这样下去了。

在女朋友的影响下，老板开始接触沙拉。效果是显而易见的，两个月瘦了五六斤，口气清新了，肠胃舒适了。

与他的经历相似，几乎所有“食草者”的初衷都是减肥。

刘忻曾写过一段勉励自己的话：“不是只有确凿的中产们才热衷以健身来塑造生活品质，确凿的‘无产者’们也如此需要健身。上一段生活留下的满地狼藉，只能靠自己每一寸肌肉的酸痛来收拾。就算输光光，还有自己的身体可以控制啊。”

从那时起，配合着健身，沙拉成了她每天

必备的食物。

更重要的是，“吃饭不再只是为了生存，每次点外卖我都觉得自己在敷衍生活。”朱煜说。大学毕业，来到北京工作之后，他在敷衍自己的道路上越走越远。下班回到家，趴在床上，不想洗漱，唯一让他有动力起床的是炸鸡。这是最美好的食物，是他的“生命之光”。

这种状态自从开始吃轻食后有所改观。他网购了一台厨房秤，精确到0.01克，吃一块萝卜也要上秤称一下。

说到底，所谓轻食，和“小资”“中产”的定位脱不了干系。

我想成为他们那样的人

对更多的人来说，轻食已经跳出健康饮食的范畴，成为一种生活方式。在北京国贸，一家著名的轻食店里人头攒动。店面的设计很简洁，水泥色的墙面上挂着几张白纸，黑色水笔写明今日供应的沙拉品类。新鲜的食材就放置在前台玻璃柜中，等待人们选购。

桌椅散落。食客们手执刀叉，费力地捞起餐盘里花花绿绿的沙拉。顾客中一小半是外国人。玻璃窗外，是国贸拥挤的高楼和衣着光鲜、穿梭其间的年轻白领。

“那时候我也想成为他们这样的人。”周芮

读书交流QQ群：97172793

自拍与自画像

◉寇　研

关于自拍，学者尼古拉斯·米尔佐夫在《如何观看世界》中提到一个观点，即自拍的前身是自画像，且反映了“一个曾经的贵族消遣活动是如何成为一种全球化的视觉文化的”。

尼古拉斯·米尔佐夫在书里写道：“自拍是一个剧本，它描绘了人们在生活中的自我演绎和内心的情绪。”那些自拍100张最终选定一张，又经过360度无死角修图，最终发在朋友圈、静待人们前来点赞的自拍发烧友，自然懂得这句话的含义。其实画家的自画像也有此项功能。凡·高有一幅很有名的作品，是《割耳朵后的自画像》。这幅自画像背后的故事流传很广，说是他和画家高更发生剧烈的争吵，高更大怒而去，而凡·高抑制不住自己的情绪，便将耳朵割伤。这次争吵于凡·高想必是刻骨铭心的，所以他选择用自画像来表达自己的情绪。尤其是将《割耳朵后的自画像》和另一幅《献给高更的自画像》放在一起看，人们能看到一个更完整的故事。

《割耳朵后的自画像》中的凡·高，神情痛苦。有评论说，这幅自画像有着“扭曲的面孔、恐怖的眼神和颤抖的手势，他仿佛在代替人类受刑，成为痛苦的化身”。在一次失败的友谊中能获得如此深刻的痛苦，大约也只有凡·高这样的人能做到。而智能手机时代的好朋友们，是怎么展示自己的爱恨情仇的呢？或许该是：好朋友在一起自拍，握紧拳头抵着下巴、嘟嘟嘴、剪刀手。而如果某天你在朋友圈看见某张照片，作者只给自己修图，让朋友真实出镜，大约就能猜出：哦，这对朋友闹掰了。

（雪　茹摘自《扬子晚报》2018年7月26日，〔法〕Jean Jullien图）

说。“他们”代表着精英、时尚、城市的未来和年轻人的梦幻。周芮承认，大约10年前，最初接触轻食的一部分原因是，想通过食物获得一张虚拟的城市入场券。

10年后，周芮成为“他们”的一员，也不觉得羡慕了。“吃草”吃不出优越感，就像西装穿在不同的人身上会有不同的效果。

现在，她的“沙拉时间”是独享的。没人打扰的时间是宝贵的，宝贵的时间要用来发呆。她看着窗外匆匆的行人车流，一个小时后，她再次起身，汇入他们的洪流。

沙拉就是自律开关

如果给食物打分，朱煜觉得，最好吃的沙拉也不过6分。每当暮色降临，他坐在工位上接到外卖小哥的电话，都会感到心中一沉——又要受罪了。无奈，还是鼓一口气，叉起蔬菜和苍白的鸡胸肉往嘴里塞。

沙拉是朱煜的自律开关，吃不吃沙拉与他去健身房的次数和效果成正比。

几个月前，减肥取得一定效果之后，健身教练告诉他，下一个阶段的目标变为增肌。也就是说，他不再需要每天吃沙拉，于是，碳水化合物重新出现在他的晚餐中。

几个月后，当他站在体重秤上，看着脚尖上的数字蹦到180，心中一阵感慨。他回想起几个月前熬过的夜，回想起熬夜时吃掉的炸鸡，才意识到，沙拉于他已经不仅是摄入热量的多寡，它像一台闹钟，时时刻刻提醒他生活的节奏。闹钟不响了，人也就自暴自弃了。

“你控制不了你的工作，控制不了别人喜不喜欢你，很多事你都控制不了。”刘忻说。所以让自己尽量健康地生活，是都市青年们唯一能掌控的。

（赵红星摘自《博客天下》2018年第13期，勾　犇图）

数字遗产：互联网的身后事

◉江寒秋

隐形财产价值几何

2004 年 11 月 13 日，20 岁的美国海军陆战队队员贾斯汀·埃尔斯沃思在伊拉克遇难。1 个月后，其家人请求雅虎公司提供贾斯汀的电子邮箱账号和密码。“我们希望看到他曾收发的信件，以此怀念他，这是我儿子留在世间最后的东西了。”他的父亲说。

但雅虎公司拒绝了这一请求：“虽然我们对死者的家人深表同情，但雅虎账户是不能转让的。本公司有明确规定，用户连续 90 天未登录服务器，雅虎将自动删除其全部记录。所有雅虎用户从最初就认可了这一用户须知——用户的 ID 和记录在用户死亡后将终结。”

这起事件在美国引发巨大争议，直到次年 4 月，在全国激辩数字遗产的舆论压力下，雅虎公司才做出让步，采取了折中的办法——将贾斯汀的邮件复制到一张光盘上交给其家人，而不是直接给出密码。雅虎再三声明，雅虎邮箱是一种“私人交流方式，内容是个人秘密，不对第三方公开”。

数字遗产包括什么？它含义宽泛，根据美国《连线》杂志的解释，包括个人在电脑上的全部数据档案，比如图片、视频、在各种网站注册的账号等。这些资产大多是人们在不经意间逐渐积累的，其价值似乎始终是一个未知数。

2002 年 11 月，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起草的《保存数字遗产宪章》对数字遗产做出如下定义：数字遗产是人类特有的人类知识及表达方式，它包含文化、教育、科学、管理信息和技术、法律、医学，以及其他以数字形式存在的信息，或从现有的类似模式转换成数字形式的信息。

2011 年，伦敦大学史密斯学院对 2000 名英国人进行了调查，结果显示，超过 1/2 的人拥有网上财产，包括付费购买的音乐、电子书和电子杂志等；1/4 的人的网上财产价值超过 200 英镑（今约合人民币 1750 元）；1/3 的人认为 200 英镑这一数额已足够大，应由亲人继承；1/10 的人已将相关账号和密码写入遗嘱。

畅销书《世界是平的》的作者托马斯·弗里德曼指出，如今越来越多的交流以字节形式储存在服务器上，却没有一个政府可以控制整个网络王国。当一个人死后，他的“字节”该由谁掌管？在后工业时代，我们必须扩展相关所有权的观念。

按照弗里德曼的说法，除了物质资产，一个人储存在云备份里的照片、自制的视频、购物记录、App 上购买的音乐、博客日记、电邮及社交关系等，与留下的房子一样是其

读书交流QQ群：97172793

个人资产。

美国法学家迪文·德赛表示，探讨这个问题变得越来越重要，因为第一拨使用网络的人群，正在走向生命尽头。

遗产如何处理

实际上，因涉及个人隐私、家庭伦理和相关法律，处理“数字身后事”，是一项非常棘手的工作。

在英、美、瑞士等国家，已有专门的公司帮助人们处理数字遗产。谷歌在2013年就首先开始支持用户选择数字遗产继承人，这些遗产包括Gmail电子邮件、云存储服务和其他服务的数据。谷歌将这样的继承人称为“非活跃的账号管理者”。

游戏账号的继承也有先例。2017年5月，世界著名游戏公司暴雪宣布了一项新政策：当玩家去世后，账号所有权可以由他人继承。

在国内，由于网络虚拟产品的遗产继承问题比较复杂，目前还没有系统的数字财产继承方面的立法。业内主流的观点是依照《继承法》，即具有人身性质的虚拟遗产不可以继承，如即时通信工具QQ、MSN、网络ID等；而没有人身性质的虚拟遗产可以继承，如网上店铺、作品版权、游戏币等。

针对继承账户财产，支付宝和微信都曾专门做过正式回答。支付宝称，“继承人只需要拨打客服电话，按指引准备相关证明给支付宝运营者，即可取出离世者的钱”。如果不知道支付宝账户，也可以通过身份证号，查询其是否有开通的支付宝账户。且只要账户里有余额，花呗、借呗里还有欠款，支付宝账号就不会被注销。微信的做法基本相同。

淘宝店铺也能继承。2013年，淘宝已宣布推出“离婚过户”“继承过户”细则，以解决因夫妻离婚、店主去世等情况带来的店铺在分割和继承上难以解决的问题。

那不能继承的虚拟资产，将何去何从？实际上，很多网络虚拟财产的所有权最终都通过注销回收流向网络供应商。

在我们注册互联网账号时，都需要勾选同意一个用户协议，很多人会忽视协议中最重要的一条：注册用户只拥有账号的使用权，账号的所有权归公司所有；用户不能擅自买卖、转让、出租账号。

例如，腾讯规定QQ的所有权归腾讯所有，用户只有使用权。如果用户3个月没有登录，其QQ号就可能被自动注销，号码归公司所有。

微博同样规定，若用户连续90天未使用微博，微博有权回收用户的昵称和账号。

也就是说，如果一个人不在了，他生前又未将账号密码告知亲友，那么3个月后，他的QQ、微博账号将因长期未使用被回收。

因此，对那些想要继承亲人账号的人而言，最大的障碍可能就是没法获取密码。没有密码就无法登录，供应商也不支持亲友进行“过户”继承。

把数字遗产写进遗嘱

数字遗产催生了一个新行业：数字遗产守护者。2015年，瑞士信息技术从业者托拜厄斯的一个朋友在车祸中去世，直到现在，托拜厄斯还能收到这个故友社交账号发来的邀请函或是生日祝福。“这让我感觉很不舒服。”他告诉瑞士电视台，这是因为那些网站设置了自动发送功能。

不过，这让他有了一个创业点——成立公司，专门保存和管理顾客的数据资料。用户可以把密码存在公司里，并指定继承人。“5年后，我相信会有很多人把数字遗产写进遗嘱。”托拜厄斯说。

新浪微博上专门关注逝者的账号“逝者如斯夫dead”人气很高，该账号负责人林东平被媒体称为“网上入殓师”。他会把素昧平生的逝者的微博从头到尾阅读一遍，然后用几句温情的文字勾勒其生平，并撰写“墓志铭”。死亡究竟意味着什么？林东平曾这么回答：“全球几十亿人口，死一个真的没什么。但后来我发现，一个死者的微博，就是一个世界。”

在CNN看来，互联网不过是区区几十年间发展起来的新生事物，相关的管理和数字遗产保存等一系列问题尚无定论。但随着最早使用互联网的一批人老去，这些由0和1组成的字节势必超越数据，成为人们寄托感情的载体。

（十五删摘自《齐鲁周刊》2018年第15期，小黑孩图）

当商标变成日用品

◉〔日〕大村拓

日本设计师大村拓利用3D打印技术把一些知名品牌的商标制作成日用品，从Adobe衣架到本田开瓶器，这样的脑洞有点儿酷。

读书交流QQ群：97172793

当谈论冰岛的时候，我谈些什么

◉〔日〕村上春树 ◎施小炜 译

世界上作家比例最高的国家

只要天尽头有东西存在，就想去看一看，这是我的癖好之一。为此，我曾去冰岛参加过一次我并不擅长参与的“世界作家会议”。

到了冰岛，最令人震惊的事，就是人们热衷于读书。这大概与冬天太长，人们多在室内打发时光有关。我听他们说过，看看一个人家里是否有一个像模像样的书架，就能衡量出那个人的价值。相对人口而言，冰岛的大型书店为数众多。冰岛的文学也很发达，赫尔多尔·拉克斯内斯曾在1955年获得诺贝尔文学奖。据说他去世时，他的代表作——长篇小说《独立的人们》在广播里被连续朗读了好几个星期。其间，全体国民名副其实地被“钉”在了收音机前，巴士停运、渔船停航。冰岛的作家也为数众多，据说仅雷克雅未克一地，就有340名作家登记在册。如永濑正敏主演的电影《冷冽炽情》中提到的那样，冰岛是世界上作家人数占总人口比例最高的国家。

冰岛人能说一口流利的英语，尽管如此，他们对冰岛文化和语言抱持的热爱，就是在我这一介过客看来，也是明确而坚定的。冰岛语是一种成分接近古挪威语的语言，大约从公元800年开始至今，几乎没发生过变化。也就是说，文学性在欧洲获得高度评价的“冰岛萨迦”所使用的语言，源远流长，一直延续至今。细想起来，1000多年前的“叙事语言”，在日本来说就是与《源氏物语》同时代的语言了，居然原封不动地仍在使用，这可是相当了不起的。

冰岛人对本国文化的独特性有极强的保护意识，直到现在仍尽量不使用外来语，比如fax（传真）、computer（电脑）这类词，都不会照搬发音，而是创造新的冰岛语词汇。

大得像湖泊一样的温泉

冰岛全境都有温泉涌出，驱车出行，常常可以看到冒着白色热气的小河。

冰岛人利用这些温泉进行地热发电，严冬季节用热水供暖，还用它进行温室栽培。托它的福，不管住进多么寒碜的旅店，房间里都是暖洋洋的，花洒里的热水也喷涌不停。其次，因为利用温泉进行温室栽培，市场上蔬菜瓜果的种类十分丰富——这里本是极难种植蔬菜的苦寒之地。虽然我没吃过，但听说冰岛产的香蕉相当不错。还有，在冰岛，只要是小镇（甚至根本算不上小镇的地方），都会配备很大的温水游泳池。我特别喜欢游泳，这对我来说可是天大的好事，简直是好事连连。

冰岛最著名的温泉是距离雷克雅未克不到一小时车程的“蓝湖”，不是开玩笑，这里真的非常大。在大得像小湖的温泉里，人们身穿泳衣戏水。在冰岛洁净的天空下，淡蓝色的“湖面”上暖意融融，蒸腾着令人愉悦的热气。这个温泉其实是近旁一座地热发电厂排放的“废水”——将海水引入熔岩底下加热，再用它来发电；用过的海水就这么废弃，未免太可惜，于是作为温泉再次利

读书交流QQ群：97172793

环游世界的陀螺

◉尤 今

我在德国南部慕尼黑的火车站上车，准备到离此20公里的达豪集中营去。

他就坐在车厢角落的位子上。短发，瘦削，肤色白皙，带着若有所思的神情。我注意到他的膝盖上放着一本书，书名是《西欧八国游》。

他来自香港，单枪匹马游德国。一个人走天下，是需要胆识的。我看着那张年轻的脸，问他在德国的行程，他说："我的第一站是汉堡，由汉堡南下去纽伦堡，再北上到法兰克福。前天，我才由法兰克福那儿下来到慕尼黑。"这小子的行程，竟然不是根据地理位置的便利性安排的。忽南忽北，其间不知浪费了多少时间在冤枉路上！

我把自己的想法告诉他，他竟然说："没关系啊，反正我有的是时间。"

知道他前天已经来到慕尼黑，我问他："啤酒屋，你去了吗？"

他露出茫然的神情："什么啤酒屋？"这是慕尼黑最出名的地方标志呀，他居然不知道！我指了指他膝盖上的旅游指南，问他："你的书上没有介绍吗？"

他摇头。一本150多页的旅游书，介绍了欧洲8个国家，对于每个国家的介绍，如蜻蜓点水般一掠而过，绝不足以作为自助旅行的指南。我再问他："你没有别的资料了吗？"他耸耸肩，说："旅游资料对我不重要，因为我旅行的目的不在看名胜古迹。你知道啦，我是读社会学的，更大的兴趣在于观察当地的社会概况。"

对于那个社会的一切一无所知，又怎样去观察所谓的社会概况呢？我暗自纳闷。

我换了一个话题问他："你现在要去哪里？"没想到他又耸了耸肩，说："我没有固定的目的地，反正我买的是有效期两个月的欧洲青年卡，火车嘛，不坐白不坐。我白天坐，沿途看到有趣的或是美丽的地方，便下去走走。到了晚上，我就坐在车厢里睡觉。"

我愈听，头愈晕。

他自称采取自助的方式去旅行，但是，在我眼中，他和一只陀螺并无区别。

陀螺不辨方向、没有目的，转呀，转呀，转累了，便停下来，自言自语地说："啊，我终于环游世界一圈了。"

（**生如夏花**摘自《辽沈晚报》2018年7月18日，**视觉中国**供图）

用。

看不见的虫子和随处可见的极光

在冰岛旅行，有几个发现。

在9月的前半个月里，我几乎没看到过虫子。唯独一次，在宾馆的浴室里看见一只小蜘蛛，一副孤独无依的模样。倘若在平日，也不会把在浴室里见到蜘蛛当一回事，然而那次，我毫无来由地感到亲切，很想嘱咐它一句："啊，你也要加油哦。"不喜欢虫子的人与其前往加里曼丹岛，不如到冰岛来旅行……

夜里10点左右，走在雷克雅未克的街头，我曾看到鲜绿色的极光。我从未想过竟然能在都市中看到极光，所以有缘目睹时十分震惊。由于没带相机，我只是茫然地仰望着那飘浮在天上的巨大绿丝带，久久不动。极光清晰可见，时时刻刻变幻着形状。美丽，又不单单是美丽，似乎更具某种灵性的意味，甚至像是这遍布着苔藓、沉默与精灵的神奇北方海岛的灵魂的模样。

不一会儿，极光仿佛混乱的言辞、模糊的意义，徐徐变淡，最终没入黑暗，消失不见。我在确认它已消失之后，返回温暖的宾馆，连梦都没做一个，沉沉睡去。

（**李金锋**摘自南海出版公司《假如真有时光机》一书，本刊节选）

向塑料宣战

◉袁 野

禁塑成全球趋势

2018年7月9日，星巴克宣布其全球所有店面将在两年内淘汰塑料吸管，取而代之的是该公司悬赏1000万美元征集来的设计：一种类似儿童用“鸭嘴盖”的新型杯盖。

环保运动为什么盯上了吸管？因为它的回收率极低，与其庞大的使用量形成了鲜明对比。据估计，星巴克每年使用的塑料吸管超过10亿根。

禁塑正在成为一种全球趋势。截至目前，包括中国、法国、美国在内的60多个国家和地区相继对使用一次性塑料制品收费，或禁止使用。

在这方面，欧盟走在了世界前列。2018年5月28日，欧盟委员会公布一项草案，提议全面禁用吸管、带塑料棒的棉签等一次性塑料制品，并严格控制塑料餐盒、水瓶等，计划到2030年令欧盟市场上的所有塑料包装都可回收利用。法国《欧洲时报》7月12日称，巴黎市议会近日通过决议，学校、养老院、体育馆等市政公共机构9月起将逐步禁用塑料吸管。

放眼全球，最严厉的禁塑令来自肯尼亚。据英国广播公司报道，肯尼亚政府2017年8月决定对塑料袋采取零容忍措施，任何人制造、销售或使用塑料袋都将被处以最高3.8万美元（约合人民币26万元）的罚款，甚至面临长达4年的牢狱之灾。

几乎处于无政府状态的索马里也出台了禁塑令。“今日俄罗斯”电视台2018年7月3日报道，索马里极端组织“青年党”宣布，他们将塑料袋加入违禁品清单，与西方音乐制品、卫星信号接收器、手机及人道主义机构并列。

塑料袋就这样成了极端分子和英国女王的共同敌人。伊丽莎白二世2月27日宣布，在其所有的王室房产内全面禁用塑料吸管和塑料瓶，白金汉宫和温莎城堡里禁止出现不可降解的塑料。英国自2015年开始对塑料袋收费，每个袋子5便士（约合人民币0.4元）的价格一举使其使用量下降了83%。2018年3月底，政府准备对塑料饮料瓶多收押金，促使人们退回空瓶。

在地表最深处发现塑料袋

1967年，随着化学工程师摸索出低成本的制造技术，塑料迅速遍布地球。短短半个世纪，全球塑料产量从每年200万吨激增至2016年的3.8亿吨。美国科学杂志《科学进展》估计，到2017年7月人类已生产了至少83亿吨塑料。不幸的是，其中只有9%被回收、12%被焚烧，其余的都被丢弃在大自然中。

据《华盛顿邮报》报道，人类每年制造的超过3亿吨塑料垃圾中，10%被倒进海洋。2015年刊发在美国《科学》杂志上的一项研究称，192个沿海国家和地区在2010年将1270万吨塑料倒进了海洋。

每年1270万吨是什么概念？在你从本文开头阅读到这句话的时间里，大约有30吨塑料垃圾入海。联合国秘书长古特雷斯警告，海洋中塑料垃圾的总重量可能在2050年

读书交流QQ群：97172793

棉T恤和塑料海洋

◉苗　炜

每到夏天，廉价的T恤成为必备服装，穿脏了就洗，穿一季就扔。快时尚品牌出产大量看起来漂亮、实际上不耐穿的衣物，给环境造成极大负担。2017年，一份报告显示，仅2015年，时尚界就消耗掉7900亿吨的淡水，这些水足以填满3200万个奥运会标准的游泳池。预计到2030年，这个数字将增加50%。这是一个惊人的数字，但它是有依据的：制造一件纯棉T恤需要2.72吨水。这是什么概念呢？这些水够你喝上3到4年的，请注意，这只是一件T恤。那么你喜欢的牛仔裤呢？制造一条牛仔裤需要3.48吨水。

为什么一件简单的衣服要消耗这么多水？原因之一：棉花。

棉花是一种容易“口渴”的农作物，每生产1公斤棉花，需要20吨水。尽管在全世界范围内，棉花的种植面积只占农田总面积的2.4%，但棉花在种植过程中，却要用掉全球总量24%的杀虫剂和11%的农药。棉花的灌溉需要淡水，这些灌溉水与杀虫剂和农药混合后再流回河道，造成可怕的污染。棉花种植已经导致中亚的咸海几近干涸。在20世纪70年代，乌兹别克斯坦的咸海是世界第四大淡水湖泊，是鱼类的栖息地；可现在，它几近干涸，因为当地人用它来灌溉棉花。这些依靠渔业和农业为生的当地人如今不仅没了生计来源，被污染的湖床也导致癌症和肺部疾病的大规模爆发。

然而，棉花不是唯一消耗水资源和导致水流污染的罪魁祸首，在全球范围内，大约有8000种合成化学品被用于纺织品加工，比如聚酯纤维。聚酯纤维是世界上最常见的纤维之一，它其实和塑料瓶的材料相同。当我们每次洗涤含有聚酯纤维成分的衣服时，成千上万的塑料微纤维会被冲入下水道。据保守估计，单一的聚酯纤维面料服装可以释放1.9万个塑料微纤维，如果这还不够直观，那么请试想每年有50万吨因此而产生的塑料微纤维——相当于500多亿个塑料瓶，通过废水进入下水道和河流，最后流入海洋。

纺织品的染色和加工，是造成消耗和污染水源的另一大原因。全球20%的工业水污染来自时尚业的纺织品染色和处理工艺。这几年，一些有责任心的公司逐步转变生产方式，他们承诺在2020年前开始使用可循环利用的再生纺织品。虽然不同公司的重点领域和参与程度各不相同，且这个过程会非常缓慢，但至少这是一个有希望的开端。

（**李金锋**摘自《新民周刊》2018年第23期）

超过鱼类。据新加坡《联合早报》2018年5月6日报道，联合国和日本的研究团队在地表最深处——马里亚纳海沟底部，也发现了塑料袋。

在大洋中心，洋流制造了广阔的垃圾带。令研究人员惊讶的不是垃圾带的面积之大，而是太小。所有垃圾带加在一起“仅仅”包含几十万吨垃圾。人类倾倒入海的数百万吨塑料去哪儿了？研究人员认为，它们很可能在海洋生物的肚子里。塑料散发出的味道与藻类相似，令海洋生物误以为是美味佳肴，主动捕食。制造了大量塑料垃圾的人类，也因食用海产品而无法摆脱误食垃圾的命运。

“摄取”塑料的途径不只有食物。2018年3月，美国科研人员检测了来自9个国家、11个知名品牌的250瓶瓶装水，其中93%含有塑料微粒。美国非营利新闻机构Orb Media委托研究机构对各国的自来水进行了150多次检测，结果在83%的自来水中检出了塑料微粒，纽约特朗普大厦内特朗普烧烤餐厅的水也赫然在榜。

（一　先摘自《青年参考》2018年7月19日，邝　飚图）

服色密码

◉臧 楠

今天的人们常常会为“明天穿什么”而苦恼。而在遥远神秘的中世纪，艺术在社会氛围的压制下逐渐成为宗教的衍生品，只为满足其需要而存在。而当时的服饰色彩在宗教势力的控制下也不得不服务于宗教要求。为此，人们在选择服色时需反复斟酌，以免违背其社会性符号功能。

《贝里公爵的豪华时祷书》中对“五月节”的描绘，1411 年—1416 年

象征青春与爱情的绿色

如今多数人认为，衣橱装得再满，能穿的永远只有那几件。而中世纪的欧洲人似乎无须为此苦恼，每个人生来便携带着自己的“服装基因”。由于中世纪欧洲的纺织业发展迅速，人们可以享用丰富多彩的织物。而此时，色彩的丰富正迎合了人们对服色象征作用的重视。服饰的颜色彰显着每个人的身份与地位，成了符号般的存在。

其时，服饰色彩的象征性以绿色、蓝色和红色最为突出。中世纪时，人们十分重视五月节。每逢五月节，人们便要穿着绿色服装，还会从森林中采集刚冒芽的嫩枝来装饰自己，以此庆祝夏天到来。据悉，这种绿色名为 vert。

五月在中世纪被认为是恋爱的季节，象征着爱情、结婚与孕育。在《阿尔诺芬尼夫妇像》中，我们可以看到其妻子身穿绿色长裙，此时绿色的服装象征着他们的婚姻关系以及新生命的孕育。通过这对夫妇的装束，我们也可以了解当时富裕市民阶层的基本着装。

除了五月节的服装，绿色还象征着活力、年幼与青春，因此在童装中也时有出现。而洋溢着青春活力的绿色在中世纪也不乏伪装功能，因此也成为猎装的首选色。如中世纪画作中，便有对骑士穿着绿色服装的描绘。

象征愚蠢与低劣的蓝色

在中世纪，蓝色织物多数由在欧洲随处可见的油菜科植物染就，因此较为廉价，多为农

《贝里公爵的豪华时祷书》中对农民的描绘，1411 年—1416 年

读书交流QQ群：97172793

民所穿着，因而蓝色在很多贵族眼中象征着贫穷与愚蠢。从中世纪油画中，我们可以了解到蓝色是农民的常见服色。

但是，在当时，蓝色织物不仅会出现在农民的财产目录中，许多富贵人家的财产目录中也有蓝色衣物。可见当时的染色技术也有优劣之分，蓝色并非全部代表廉价。从历史记载中可见，不仅正在耕作的农夫会穿着蓝色衣服，贵族女性以及圣母也会穿着蓝色服装。

《洛林大臣的圣母像》，扬·凡·艾克，66cm×62cm，1435 年

象征权力与地位的红色

中世纪的西班牙与法国南部的柏树上有一种名为胭脂虫的寄生虫，从其身上可得到名为 scarlet 的红色染料。而作为唯一能够染出鲜艳、耀眼红色的染料，其染就的衣物价格高昂，颇受人们的欢迎。当时的法国大法官便穿着红色服装，以昭示其至高无上的地位与权威。

而为了向世人宣明皇室荣耀的永恒，每当国王驾崩时，太子与大法官都会以红色服装代替黑色丧服。由此可见，红色衣物在中世纪的欧洲有着举足轻重的地位，且象征着无上的权威。

不仅如此，当时的画家在作画时多数会将圣母与耶稣的服装绘为红色，此举不乏对色彩象征意义的考虑。在宗教支配一切的中世纪，艺术也同样需要服务于教会，鲜艳的红色充分体现了当时的人们对宗教的虔诚与敬意。

象征哀伤与清贫的黑色

由于在中世纪的法语中，黑色常被用来比喻丑陋的东西，因此并不受欢迎。但当中世纪末期的人们生产出精美的黑色天鹅绒后，这种沉静的色彩便迅速在意大利流行起来，且很快波及法国。黑色在当时奢侈禁令的刺激下越发突显出其洗练与时髦的特性。

在 15 世纪的欧洲，以勃艮第宫廷为中心，流行穿着黑色服装。据悉，当时勃艮第的菲利普三世因其父亲遭遇暗杀后一直无法摆脱哀伤的心情，常穿着一袭黑色丧服，不愿脱去。而代表悲伤与痛苦的黑色，于中世纪末期流行，也与当时人们无限的忧愁感有着一定关联。

中世纪的基督教贝来狄派穿着黑色服装，代表清贫与谦让。从当时的绘画大师对圣母的描绘中可以看出，沉着内敛的黑色也与宗教题

《勃艮第公爵》，罗吉尔·凡·德·韦登，49cm×32cm，1460 年

材有着不可分割的关系。

中世纪的教堂壁画中不乏对《圣经》故事与宗教节日的描绘，而穿着黑色长袍的人物在画中十分常见。从圣洁的天使到虔诚的信徒，黑色成了作画者传达虔诚之情的最佳选择。

象征背叛与珍贵的黄色

在中世纪的服饰中，黄色极其罕见。当时的人们普遍对黄色抱有一种蔑视感。而表示黄褐色的法文词通常又代表着背叛。因此在中世纪的书籍插画中，人们通常将耶稣的门徒犹大的服装绘制成黄色，表示其对耶稣的背叛。

但同时，中世纪藏红花的金色柱头十分名贵，常用作食物佐料、香料或是染料。据悉，藏红花在很多时期与同等重量的黄金价格不相上下。从古希腊、古罗马开始，直至中世纪，许多王室服装均使用这种金色染料进行染色。

中世纪油画中的天使与贵族常常身着金黄色服装，也是因为这种金色染料的名贵与稀有。

丰富随性的当代服色

不同于中世纪欧洲的服饰色彩文化，当下的服饰色彩越发多元化与自由随性。虽然一些设计师在颜色的选择上仍然会考虑服饰的适用场合与色彩含义，但依照身份与地位选择服色的时代已同我们渐行渐远。

比起中世纪的人们无时无刻都要受困于教会与王室的压制之下，今天的我们在服色的选择上可以更多地考虑视觉效果与个人喜好。从日常度假到官方场合，光鲜夺目抑或乖张古怪，全部取决于个体的思想与偏好。

《葡萄牙的埃莉诺拉与腓特烈三世》（局部），汉斯·布克梅尔，1500年

无论是自带“服色基因”的中世纪先人，还是特立独行的现代青年，人类在历史的洪流中对艺术或是自我的要求总是时而苛刻、时而宽容。然而，不管时代如何更迭，艺术的伟大之处总是在于它的天真与自在。那么，抛开一切潜在的制约因素，继续想想明天穿什么吧！

（二 萧摘自微信公众号“时尚芭莎艺术”）

现代服饰

读书交流QQ群：97172793

意林

扶一把

◉刘　墉

某人坐计程车，路上看见一个因为超速而翻倒在地的摩托车骑手。骑手面孔朝下地趴在路旁，鲜血自额角流出，经过的人居然没有一个去救他。

“最起码应该把他扶起来，头朝上，以降低脑内的血压，否则活不了多久。”司机说。

某人一路上不断想司机的话，下车时忍不住问：“你既然知道把他扶起来可以救他一命，为什么刚才不去做呢？”

“你既然听到我这样说，为什么不叫我停车，自己下去扶呢？”

（**若　子**摘自文化艺术出版社《点一盏心灯》一书）

高　人

◉祁白水

东晋苏峻作乱，吴国内史庾冰为一郡卒所救，郡卒用一领破席子盖着庾冰，只身驾船送他出钱塘口。为了骗过搜捕人员，郡卒中途停船，去小岛上沽酒，大醉而归，挥起船桨对着小船大声喊道：“不是要找庾冰吗，这里边就是！”搜捕的人见船很小，根本藏不下人，都笑郡卒耍酒疯。庾冰由此逃过一劫。

乱平后，庾冰想报答郡卒，问他有什么愿望。郡卒说：“我出身不好，也不愿当官，以前当差辛苦，不能痛痛快快地喝酒，以后要是天天有酒喝，那就好了。”

瞧这点出息。

阮籍主动请求做一名步兵校尉，只是便于成为一个酒徒吗？

（**海底飞花**摘自《今晚报》2018年7月6日）

徒作苦

◉江泽涵

《神雕侠侣》中有一出争盟主的戏。金轮法王对阵小龙女时说：“你若接不住我十招，那便怎样？”

“接不住就接不住，又待怎样？”小龙女淡淡地答。

法王一时语塞。

此等反呛，看似挑衅，实际是她淳朴之至，不懂个中潜台词：接不住，就识相退出！

想得多如同做得过，徒劳无功，自作苦。

（**宁静姿涵**摘自《文苑·经典美文》2018年第3期）

平常的茶最好喝

◉〔印度〕安东尼·德·梅勒

◎孙张静　译

日本有一群老人喜欢定期举行茶会，互通消息。他们的一个嗜好就是收集各类名贵茶叶，将其混合后，创造出口味绝佳的新茶。

一日，轮到其中最年长之人做东。他的茶道仪式颇为讲究，还用金器盛着茶叶，郑重地分给在座诸人。所有人都对他的茶赞不绝口，向他请教如何能制出如此绝品。

老人微微一笑，说：“各位，你们认为的绝品其实就是我的佃户们喝的茶。生活中的绝品既不昂贵，亦不难寻。”

（**张秋伟**摘自湖南人民出版社《失落的神谕》一书）

死于蛛网的牛虻

◉〔法〕拉·封丹

“滚蛋！你这不足挂齿的小虫！”这一天，狮子发怒地对牛虻吼道。牛虻也被激怒了，向狮子发起进攻。

“你以为你号称百兽之王我就会怕你吗？蛮牛比你有力气，都任由我摆布。”说话间，牛虻扑扇着翅膀，发出嗡嗡声，然后摆开架势，对准狮子的脖子一头扎下去。

小小牛虻战了百十个回合。狮子浑身上下都遭到攻击，它真是怒火万丈，用尖牙利爪把自己撕咬得遍体鳞伤，用尾巴抽打着自己的身体，可每一下都扑空了。愤怒而疲惫的狮子终于无力地瘫倒在地。此时，小小的牛虻高兴地笑了，它鸣金收兵，凯旋。

一路上，牛虻到处夸耀自己的战果，却不料蜘蛛张网以待，断送了它的性命。

由此得知：最可怕的敌人是轻敌思想，能够战胜强大对手的人，往往会因小小的失误葬送了自己的前程。

（**若　子**摘自《意林·原创版》2018年第6期，**视觉中国**供图）

黄土的儿子

◉王安忆

1

我去陕北，是和我的好朋友、上海一家杂志社的记者林华同行。像我们这些城市里生、城市里长的人，如同生活在一个再造的世界，我们对自然已经很隔膜，书本才是我们的好伙伴。

我们特别善于从理论上去了解生活、对待生活。我们把生活也看成是书本那样的再造的自然。

这其实使我们损失了许多，这损失主要在于和自然的情感。

我们总是通过媒介去和自然发生关系，城市里到处是这类媒介，城市本身就是一个大媒介。

我们的情感渐渐地变成一种形式，它来源于我们的理性认识，而不是感受。我们的头脑还不错，心却渐渐麻木。

当我们听闻陕北的贫困闭塞之时，就对路遥提出这样一个“科学大胆”的建议：为什么不把人们从黄土高坡迁徙出去？这话其实刺伤了路遥的心，他短暂地一怔，然后脸上露出温和宽容的微笑。

他说：“这怎么可以？我们对这片土地是很有感情的啊！初春的时候，走在山里，满目黄土，忽然峰回路转，崖上立了一枝粉红色的桃花。这时候，眼泪就流了下来。”

后来我们目睹了崖上的桃花，它总是孤零零的一棵，枝条疏朗，那一点点粉红几乎要被汹涌澎湃的黄土颜色淹没。

黄土上方的天空显得格外蓝，似乎专为照耀这片黄土，使这荒凉更加触目惊心。

我不明白在这样荒凉苍茫的土地上，为何能迸发出如此娇嫩的粉红桃花。它好像是抽空了生命中所有纯洁如处子的情感，用尽全力，开放了花朵。

如果没有路遥的提示，我们不会注意到它。它在黄土与蓝天的浓郁背景上只是轻描淡写的一笔，但它是路遥眼中永远能触动心弦的景色。

2

我们到陕西的日子，还是作协里兴起“算命”热潮的日子。

我们的算命方式据称来自弗洛伊德，其实是一种心理测验。我们让被测验的一方快速地报出一只动物，然后报出由此动物想起的形容词，报完一只动物，再报一只，报三只为止——第一只动物的形容词是你对自己的描绘，第二只动物的则是别人对你的描绘，第三只的却是实际上的你自己。

我们看出路遥接受这项测试是出于不使我们扫兴，带有捧场的意思。

他脸上带着温和宽容的微笑，像一个听话的好学生，一一回答我们的提问，然后耐心地等待我们破译。

当我们说到第三个动物的形容词其实意味着实际上的自己的时候，路遥不由“哦”了一声，脸上的笑容消失，眼神变得严肃了。

我记得路遥第三个想到的

读书交流QQ群：97172793

我的秦腔记忆

◉陈忠实

在我最久远的童年记忆里，顶快活的事当数跟着父亲到白鹿原上和塬下的灞河川道里的村庄去看戏。

在瓦沟里的残雪尚未融尽的古戏楼前，集聚着一大群穿黑色棉袄棉裤的老年、壮年和青年男人，还有如我一样不知子丑寅卯的男孩，旱烟的气味弥漫不散。伏天“忙罢会”的戏台前，一片或新或旧的草帽遮挡着灼人的阳光，却遮不住一条条淌着汗的紫黑色裸膀，汗腥味儿和旱烟味弥漫到村巷里。

我在这里接受的音乐熏陶，是震天轰响的大铜锣和酥脆的小铜锣截然迥异的响声，是许久才响一声的沉闷的鼓声，更有作为乐团指挥的扁鼓密不透风、铿锵利爽的敲击声。板胡是秦腔音乐独有的个性化乐器，二胡永远都是作为板胡的柔软性配乐，恰如夫妻。

自然还有唱腔。花脸和黑脸那种能传到二里外的吼唱，曾经震得我捂住耳朵，这时也有接受的颇为急切的需要了；白须老生的苍凉和黑须须生的激昂悲壮，在我太浅的阅世情感上铭刻下音符；小生和花旦的洋溢着阳光和花香的唱腔，是我最容易发生共鸣的妙音；还有丑角里的丑汉和丑婆，用关中话里最逗人的话语做最恰当的表述，从出台到退场，被满场子的哄笑声迎来送走……我后来才意识到，大约就从那一回的那一刻起，秦腔的旋律在我并不特别敏感的乐感神经里，铸成终生难以改易，更难替代的戏曲欣赏倾向。

如今，在我久居的日渐繁荣的城市里，有时在梦境，有时在一个人独处的时候，眼前会幻化出旧时储存的一幅幅图景：在刚刚割罢麦子的麦茬地里，一个光着膀子、握着鞭子、扶着犁把儿吆牛翻耕土地的关中汉子，尽着嗓门儿吼着秦腔，那声响融进刚刚翻耕过的湿土，融进正待翻耕的被太阳晒得亮闪闪的麦茬子，也融进已搭在塬顶的太阳的霞光里。

秦人创造了自己的腔儿。

这腔儿无疑最适合展示秦人的襟怀。

黄土在，秦人在，这腔儿便不会息声。

（**张秋伟**摘自中国社会出版社《记忆》一书）

动物是牛，他形容牛用了沉重、辛劳一类的字眼。

3

据说路遥在病重时流过泪，表现出不甘心的意思，这真是教人痛断肠了。

他在四十不惑的日子里辞世，远没抵达知天命的年岁。不惑其实是最叫人痛惜的，一切都已明澈如水，什么都骗不了他们。他们正走在通向最深哲理的路途中，走过去，便得真谛。而他们却中途夭折，这带有一种被强夺的意味，一种被生剥活扯的意味。

我永远忘不了我们行走在黄土沟壑里，就像行走在大地的裂缝中，崖上的桃花在遥远的天空上映下疏淡的花枝，路遥的心是如何的被激荡了。

我想他其实从来不是在稿纸的格子里写字，而是在黄土上，用他的心血写字。我想，用文学这两个字去命名他的劳动太过轻佻了，那其实是如“人生”一般艰辛的跋涉。

生命就像一场阻击战，先是祖一辈的倒下，然后是父一辈倒下，现在兄长一辈也开始倒下了。我们渐渐失去掩护，面对自然残酷的真相，有人已经呕尽心血，我们还有什么理由做游戏？

其实这世界原是由荒瘠的黄土凝成，绿地只是表面的装饰。这个世界上装饰越来越多，将真相深深掩盖。

其实，破开绿地，底下是黄土；风刮起黄土，底下还是黄土。

路遥，我们都是黄土的孩子。

（**李金锋**摘自人民文学出版社《王安忆散文》一书，本刊节选，**李小光**图）

小叔

◉路　明

我至今记得小叔的模样。

花衬衫，喇叭裤，长长的鬓角像钩子一样紧贴面颊，有时斜背一把吉他，在小镇的青石板路上招摇而过，一不留神踩一脚泥——小叔是出了名的时髦青年，八十年代流行的东西，没有他不玩的。

“大儿锄豆溪东，中儿正织鸡笼。最喜小儿亡赖，溪头卧剥莲蓬。”幺儿从来是最受宠爱的吧。爷爷常埋怨奶奶，把小叔宠成了废材。他对这个到处惹是生非的“小畜生”头疼不已，可除了打，好像也没有太多的办法。

我爷爷的打算是，让初中毕业的小叔先晃荡两年，等他退休了，让小叔顶替他进国二厂。我爷爷是八级钳工，老党员，凭一双手做到工人阶级的塔尖。据说要不是脾气臭、酒后爱打人，他早当厂长了。新任厂长是他徒弟，应该会卖他这个面子。

小叔一边往嘴里扒饭，一边嘟囔：“我才不去国二厂……我要做生意。”

我爷爷放下筷子，问：“做什么生意？”

“跟阿福、塌扁头他们去深圳批点牛仔裤、电子表，不要太好卖！”小叔眉飞色舞地说，“他们去过好几趟了，说一次能挣几百块。”

“你哪来的本钱？”

“本钱嘛，你借我一点？”

“啪！”一记清脆的耳光。“咣当”一声，饭碗落地，像一个斩钉截铁的句号。

我爷爷有充分的理由揍小叔一顿。

国二厂的全称是县国营第二碾米厂，响当当的大厂，进厂就发两套工作服、一双翻毛皮大头皮鞋。逢年过节，整箱整箱的国光苹果、整条整条的大青鱼放在仓库里，等职工搬回家。在我爷爷看来，那些做生意、跑单帮的，不过是暂时钻了政策的空子，国家早晚会回过头来收拾这帮投机倒把的。我爷爷坚信，个体户再有钱，不过是一时风光，国营大厂才是千秋万代的。

第二天小叔没回家。我奶奶翻床头柜，发现少了一百八十五块钱。

小叔是跟阿福、塌扁头他们一起走的，先从镇北的长途汽车站坐车去上海，再乘绿皮火车去广州。还没出广州火车站，小叔的钱和证件全被偷了。他大概觉得回家太丢脸，硬着头皮留下来，在工地打黑工。

小叔年轻气盛，三天两头跟人打架。最后一次，他被打断了几根肋骨。工友背着他去医院，发现他口袋里连挂号的钱都没有。

肇事者跑了。工友们凑了点钱给他治病。等能下地走路了，小叔偷偷溜出医院，扒上回程的火车，一路逃票回到小镇。

他躲在阿福家里，白天睡觉，晚上偷偷摸到爷爷家门口，徘徊良久，不敢推门。

彼时腊月，天寒地冻。

大年三十晚上，大家正围着桌子吃年夜饭，家里的狗突然狂吠。奶奶神色大变，摔下饭碗冲了出去，逮住了瑟瑟发抖的小叔。

我几乎认不出

读书交流QQ群：97172793

他。眼前的这个人，套一件油腻腻的棉袄，腰间扎着草绳，蓬头垢面，分明是一个乞丐。

过完正月十五，爷爷提着木棍，把小叔赶进屋子。爷爷锁上房门，吩咐："没我的话，谁都不许进来。"

屋子里传出小叔的号哭声："爹爹，我错了，我再也不敢了！"

奶奶坐在院子里，一句话不说。

我"咚咚咚"地敲门，门不开。我又跑去拉奶奶，让她求爷爷手下留情。

奶奶坐着，纹丝不动。突然间，她喊道："打得好！"

回头一看，她满脸的泪水。

打你个年少轻狂，打你个游手好闲，打你个不辞而别，打你个没心没肺。

我爷爷拎着一瓶泸州大曲、一条红壳子（牡丹）去了厂长家，一路上反复练习谦卑的表情。用爷爷的话说，"老子一辈子没这么低三下四过"。小叔提前进了国二厂，成了电工班的一名学徒工。每天穿一身黄灰色电工制服，骑着自行车，蔫头巴脑地跟着爷爷去上班，一路上不敢超过爷爷。小叔的主要工作是换灯泡，给师傅递烟泡茶，帮师傅扶梯子，听师傅吹牛皮。在此期间，他跟同厂一个叫淑珍的女工谈起了恋爱，去县里看过三四场电影。就这样安分了一年多，小叔又一次消失了。

传言满天飞。有人说他在上海城隍庙摆地摊，有人说他在珠海给老板拎包，更离谱的，说他加入了海南的黑帮，成了一名厉害角色。

每次得到消息，爷爷奶奶都匆忙赶去，然后一无所获地回来。最远一次去了哈密，只因为电视新闻里一个人的侧影像小叔。淑珍来过爷爷家几次，哭着来，哭着走。不知折腾了多少回，花了多少钱，在十几家报纸登了寻人启事，还是找不回这个任性的儿子。

有一天我去爷爷家。爷爷出门买煤球去了，奶奶一个人在家，桌上摆了一只鲜奶蛋糕。那时候的小镇上，蛋糕还是一个稀罕事物。

我欢呼一声，扑了过去。我大快朵颐，抹着嘴巴问奶奶："怎么知道我今天会来？"

奶奶笑了："今天是你小叔生日，便宜了你个小鬼。"

十年过去了。

国二厂的日子一天不如一天，工资发不出来，工人只上半天班；老街上，显赫一时的供销社被拆了，原址建起一座"温州皮鞋城"。我常看见淑珍骑着助动车，驶过尘土飞扬的街头，送她儿子上小学。

关于小叔，有了些不好的传言。有人说他在煤矿出了事，几十个人全部闷在了井下；有人说他死于黑帮械斗，尸体被趁黑沉入海底。

奶奶怎么都不信。她拉着我的手，絮絮叨叨："你小叔六岁时掉进河里，差点儿送了命。那天我在纺织厂上着班，突然一阵心口疼。母子连着心，真要出事了，做娘的一定感觉得到。"

爷爷想起这个儿子就暴跳如雷，不是骂他没出息，有家不敢回，就是骂他没良心，赚了钱忘了爹娘。骂完瘫坐在躺椅上，大口大口地喘气。

渐渐地我才明白，爷爷的痛骂何尝不是一种自我安慰：情愿他是个孬种，情愿他忘恩负义，也不愿相信更残酷的结局——小叔已经不在人世。

有一天爷爷把我叫到跟前，很严肃地问我："偷渡的人是不是很难回来？"我支支吾吾地说："是，国外管得严。"我不敢看爷爷的眼睛，我怕毁了他的救命稻草。

第二天，墙上贴了一张世界地图。

渐渐地，大家开始回避小叔的名字。在一次大装修后，小叔的房间成了厨房，锅碗瓢盆替代了昔日的吉他。床被拆了，墙上的歌星海报被撕下，旧衣服被塞在樟木箱里，搁在大衣柜顶上，书和磁带大多被我带回家。

往年的年夜饭，桌上都会多放一副碗筷。从这一年开始，这副碗筷被撤下了。

爷爷老了。他不再大声说话，不再发脾气，不再昂首挺胸地巡视他的菜园子。他把躺椅放在那张世界地图前，一坐就是一下午。

不知从哪本书上看到，人死的时候，最先丧失视觉，然后是味觉和触觉，最后是听觉。爷爷去世前，用力睁大眼睛，直勾勾地望着门口，瞳孔慢慢地散开。我知道，他已经看不见了。我多想在他耳边说，小叔回来了。

用一个弥天大谎，换他最

后的安心。可是我没有。

奶奶的手颤抖着，合上了爷爷的眼睛。奶奶从此绝口不提小叔。一场葬礼，宣告了两个男人的死亡。

两个姑妈不放心奶奶一个人，都想接她过去住。奶奶不肯，说她一个人过挺好的，别的地方住不惯。她甚至不愿去子女家过年，宁可一个人守着老屋。

奶奶的生活很规律，这多少让子女放心。她每天五点起床，在院子里做一套自己发明的健身操，早饭是咸菜热粥，吃完出门散步，去附近的公园坐一坐。钟点工阿姨过来做午饭，没吃完的晚上热一热再吃。下午打个盹儿，看看电视，偶尔有老相识过来聊些闲话。晚饭后早早锁了院门，躺在被窝里听收音机。

墙上挂着新拍的全家福，一大家子人簇拥着奶奶，祖孙四代，前后三排，站得密不透风，不觉得少了一个人。奶奶眯着眼睛，笑得很开心。

前年除夕，我和爸妈回老家陪奶奶守岁。奶奶在爷爷的照片前点上三炷香，放上一碗他最爱吃的红烧鳜鱼。暮色昏黄，屋外的鞭炮开始此起彼伏。

夜里，我睡在老屋里，点着火盆，压着厚厚的棉被，沉重而安心。

半夜，不知为什么醒了。我走出房间，看见院子的大门开着，零星的烟火，照着一个苍老的背影。

是奶奶。她一动不动地站在那里，像在等一个人。

伫立良久，奶奶轻轻地合上大门，没有插门闩。然后转过身，慢慢地拖着那条患痛风的左腿，走回房间。

我知道自己该怎么做了，我熟悉那些温情小说的路数。我应该蹑手蹑脚地跑出去，拉开大门，在门外弄几个模糊不清的脚印，或者在门闩上放一个红包。第二天早上，奶奶会以为小叔回来过。

可是我没有。

（丁　强摘自《文汇报》2018年7月28日，本刊节选，沈　璐图）

趣味古诗词

智趣

1. 谈异地恋时，下面哪句诗词能正确表达对ta的思念之情？

A.泪眼问花花不语，乱红飞过秋千去。

B.江南无所有，聊赠一枝春。

C.孤帆远影碧空尽，唯见长江天际流。

D.离恨恰如春草，更行更远还生。

2. 与爱人闹矛盾的时候，你会用下面哪句诗词来表态？

A.淇则有岸，隰则有泮。

B.心似双丝网，中有千千结。

C.天长地久有时尽，此恨绵绵无绝期。

D.山无陵，江水为竭。冬雷震震，夏雨雪。

3. 关于“死生契阔，与子成说。执子之手，与子偕老”，下面说法正确的是？（多选）

A.这是爱情。

B.这是战友情。

C.这是同性之间的感情。

D.这是异性之间的感情。

4. 下面四句诗词中忧伤的程度，由浅到深的顺序是？

A.只恐双溪舴艋舟，载不动许多愁。

B.自在飞花轻似梦，无边丝雨细如愁。

C.美人卷珠帘，深坐颦蛾眉。

D.问君能有几多愁？恰似一江春水向东流。

5. 下面四首词的痛苦程度，由浅到深的顺序是？

A.临春谁更飘香屑？醉拍阑干情味切。

B.最是仓皇辞庙日，教坊犹奏别离歌，垂泪对宫娥。

C.斜托香腮春笋懒，为谁和泪倚阑干。

D.离恨恰如春草，更行更远还生。

（答案见下期）

第18期智趣答案：D

每个数字其实对应的是相应英文单词的组成字母，所以，“3+4+5+8”代表的是MAMA（妈妈）。

读书交流QQ群：97172793

等待和希望

◎汪广松

小说《基度山伯爵》的结尾是五个字："等待和希望。"这不就是在说，一个人永远不要绝望吗？

爱德蒙·唐泰斯（即小说里的基度山伯爵）说："人类的全部智慧就包含在这五个字里面。"他有理由这样说。他在新婚之日遭人诬告，被警察抓走。又因为案件牵涉检察官维尔福的父亲（即诺瓦蒂埃），维尔福害怕因此影响自己的前途，就不惜枉法，未经审判，将唐泰斯作为政治犯发到伊夫堡监禁——相当于无期徒刑。

在狱中的唐泰斯只有一个名字，叫三十四号。他在黑暗的地牢里度过了漫长的十四年，经历了"希望—绝望—再希望—再绝望"的过程，终于有一天他消耗掉所有力气。就在这时，墙壁上传来了沉闷的声响。这是命运在敲门！他重新燃起了希望，不再绝食，而他也终于在厄运的尽头见到了法里亚神甫——获救的唯一希望。

几经周折逃出伊夫堡的唐泰斯获得新生，他拥有渊博的知识和巨大的财富，以基度山伯爵的身份重新出现在世人面前。他首先去报恩，然后才去复仇。他报恩的方式是直截了当的，而为了复仇，他深谋远虑，为每一个仇人"量身定制"了一套方案，以彼之道还施彼身。

在小说里，唐泰斯三个主要仇人的最终命运各不相同。费尔南自尽，维尔福发疯，而唐格拉尔一夜白发，一无所有。伯爵本打算让唐格拉尔饿死的，但他对维尔福家的人伦惨剧感到震惊，觉得自己的复仇也许过头了，就宽恕了银行家。正如他自己所说的那样，复仇者自己也需要被宽恕。

他每次复仇成功，面对仇人的时候，最后总会露出真面目，说一句："我是爱德蒙·唐泰斯！"这句话就像闪电，一下子就击溃了对手的心理防线。但他报恩时并没有这样说，反倒是老船主在弥留之际想起来，说有一个朋友从坟墓里出来拯救了自己。"他是爱德蒙·唐泰斯！"这句话深深地击中了伯爵，也让人回味不已。

还有一段就是唐泰斯以基度山伯爵的身份去见梅尔塞苔丝，他曾经的未婚妻，但那时她已经是费尔南的妻子。虽然伯爵的外貌乃至气质都已经大变，可梅尔塞苔丝还是一眼就认出了他，但她不动声色，只是观察他、试探他、关心他。直到后来，伯爵要和她的儿子决斗，她为了阻止悲剧发生才吐露真相，一开口就喊出了"爱德蒙"的名字。这世上所有人都忘记了他，只有他的恋人还记得他，还爱着他。

人间复仇的故事虽然痛快，但也只是痛快一时，只有恩和爱才是永恒的记忆。

《基度山伯爵》是一部关于时间的故事。人生有太多时间在等待，甚至有些人生本身就是等待。世界在一扬眉、一眨眼间，无数次生成与毁灭。绝望是否相当于一个吞噬一切的黑洞？希望是否标志着时间的真正开始？

"等待和希望"是从正面来说，它的反面是绝望，把全部智慧浓缩在正面，是一种扶阳抑阴的努力，"这表明一个人永远不要绝望"。希望是种子，不知道它什么时候会开始，也不知道它什么时候会结出果实，只好顺势而为。

一切都是时间的艺术，它会自己生，自己长，长成世界的模样。云门曰："目前无异路。"眼前的事物都经历过无数次的"扬眉瞬目"，我们能做的也只是顺着时间走，耐心等待。

（**孤山夜雨**摘自《文汇报》2018年7月24日，本刊节选）

【编者按】

读者读书会为大家推荐的第34本书，是阿富汗裔美国作家卡勒德·胡赛尼的《追风筝的人》。书中，他以扣人心弦的笔触，讲述了一个结局并不完满的故事。但就是这个读来令人悲怆、震撼的故事，使读者能够从中体会到悲悯与温情，洞悉人性的复杂和命运的无常。书中的主人公最终找到了自己的救赎之道，这给故事不完满的结局添上了一抹亮色，同时也让每个读者陷入思考。

关注读者读书会，开启美好阅读生活

读者荐书 034

我有工作，我不喜欢接受施舍

◉〔美〕卡勒德·胡赛尼　◎李继宏　译

我们在弗里蒙特的邻居多数是巴士司机、警察、加油站工人、靠救济金生活的未婚妈妈，确切地说，全是被里根的经济政策压得喘不过气来的蓝领工人。爸爸是我们那栋楼里唯一的共和党党员。

但被污染的空气刺痛他的眼睛，汽车的声响害得他头痛，还有，花粉也让他咳嗽。水果永远不够甜，水永远不够干净，树林和原野都到哪里去了？开头两年，我试着让爸爸参加英语培训班，以提高他的英语水平。但他对此不屑一顾："也许我会把'cat'拼出来，然后老师会奖给我一颗闪闪发光的星星，那么我就可以跑回家，拿着它向你炫耀了。"

1983年春季的某个星期天，我走进一家出售平装旧书的小店。我跟爸爸说等我5分钟，他耸耸肩。他当时在弗里蒙特某个加油站上班，那天正好休假。我看到他横跨弗里蒙特大道，走进一家杂货店，店主是一对年迈的越南夫妻，阮先生和他的太太。他们白发苍苍，待人友善，太太得了帕金森病，先生则换过髋骨。

我正在翻阅一本破旧的悬疑小说，突然传来一声尖叫，还有玻璃碎裂的声音。我放下书，匆匆穿过马路，走进杂货店。我发现阮氏夫妇站在柜台后面，吓得脸如死灰、紧贴墙壁，阮先生双手抱着他的太太。店里，橙子散落一地，杂志架翻倒在地，一个装牛肉干的罐子被砸得粉碎。

原来爸爸想买橙子，身上却没有现金，他给阮先生开了一张支票，阮先生想看看他的身份证件。"他想看我的证件，"爸爸咆哮道，"快两年了，我在这里买这些该死的水果，把钱放进他的口袋，这个狗杂碎居然要看我的证件！"

"爸爸，这又不是针对你。"我说，并朝阮氏夫妇挤出微笑，"他们理应查看证件的。"

"我不欢迎你来这里。"阮先生说，他站在他妻子身前，用拐杖指着爸爸，然后转向我，"你是一个很好的年轻人，但是你爸爸，他是一个疯子。这里再也不欢迎他。"

"他以为我是小偷吗？"爸爸抬高了声音说，外面围满了旁观的人，"这是个什么国家？没有人相信任何人！"

"我要叫警察。"阮太太说，她探出头来，"你快离开，要不我就喊警察了。"

"求求你，阮太太，别叫警察。我把他带回家，请别叫警察，好不好？求求你。"

"好的，你带他回家，好主意。"阮先生说。他戴着金丝边眼镜，眼睛一直盯着爸爸。我拉着爸爸离开，他出来的时候踢飞了一本杂志。我让他在街边等我，然后转身回店里向阮氏夫妇道歉，告诉他们爸爸处境艰难。我把家里的电话和地址给了阮太太，告诉她估算一下损失了多少东西。"算好之后请打电话给我，我会赔偿一切的，阮太太，我很抱歉。"阮太太从我手里接过纸片，点点头。我看到她的手比平时抖得厉害，这让我很生爸爸的气，他把一个老太太吓成这样。

"我爸爸仍在适应美国的生活。"我解释说。

我想告诉他们，在喀布

读书交流QQ群：97172793

尔，我们折断树枝，拿它当信用卡。哈桑和我会拿着那根树枝到烤馕店去。店主用刀在树枝上刻痕，划下一道，表示他从火焰升腾的烤炉中取了一个馕饼给我们。每到月底，爸爸按照树枝上的刻痕付钱给他——就是这样，没一点儿问题，不用身份证件。

但我没告诉他们。我感谢阮氏夫妇没叫警察，然后带爸爸回了家。我炖鸡脖子饭的时候，他在阳台抽烟生闷气。

那晚我们默默吃饭。爸爸只吃了两口，就把盘子推开了。

我的目光越过桌子，望着他，他的指甲开裂，被机油弄得脏兮兮的，他的手指被刮伤了，衣服散发出加油站的味道——尘灰、汗水和汽油。爸爸像一个再婚的鳏夫，总会想起故去的妻子。他怀念贾拉拉巴德的甘蔗地，还有帕格曼的花园。他怀念那些在他屋里进进出出的人，怀念索尔市集拥挤的通道，他走在那里，和他打招呼的人认得他、认得他的父亲、认得他的祖父，那些跟他同一个祖宗的人，他们的过去交织在一起。

对我来说，美国是一个埋葬往事的地方。

对爸爸来说，这是一个哀悼过去的地方。

“也许我们应该回到白沙瓦。”我看着玻璃杯里的冰块说道。我们在那里度过了半年的光阴，等待移民局核发签证。我们那间满是尘灰的房子散发着脏袜子和猫粪的气味，但住在我们周围的全是熟人——至少爸爸认得他们。他会邀请整条走廊的邻居到家里吃晚饭，他们中多数都是等待签证的阿富汗人。当然，有人会带来手鼓，也有人带手风琴。茶泡好了，嗓子还可以的人会高歌一曲，直到太阳升起，直到蚊子不再嗡嗡叫，直到鼓掌的手都酸了。

“你在那边更开心，爸爸，那儿更有家的感觉。”我说。

“白沙瓦对我来说是好地方，但对你来说不是。”

《追风筝的人》书影

“你在这儿工作太辛苦了。”

“现在还好啦。”他说，“再说，我又不是为了自己才让我们两个来到这里的，你知道吗？”

我把手伸过桌子，握住他的手。我的是学生哥儿的手，干净柔软；他的是劳动者的手，肮脏且长满老茧。我想起在喀布尔时，他给我买的那些卡车、火车玩具，还有自行车。如今，美国是爸爸送给我的最后一件礼物。

我们到美国一个月之后，爸爸在华盛顿大道找到工作，在一个阿富汗熟人开的加油站当助理——他从我们初到美国那天就开始找工作了。

每周六天，每天轮班十二个小时，爸爸给汽车加油、换油、擦洗风挡玻璃，还要收银。有好几次，我带午饭给他吃，发现他正在货架上找香烟，油污斑斑的柜台那端，有一个顾客在等候。在荧光灯的照射下，爸爸的脸扭曲而苍白。每次我走进去，门上的电铃会“叮咚叮咚”响，爸爸会抬起头，招招手，露出微笑。

被聘用那天，爸爸和我到圣何塞去找我们的移民资格审核官杜宾斯太太。她是一个很胖的黑人妇女，眼睛明亮，笑起来会有两个酒窝。爸爸将一叠食物券放在她的柜台上。“谢谢你，可是我不想要。”爸爸说，“我一直有工作。在阿富汗，我有工作；在美国，我有工作。非常感谢，杜宾斯太太，可是我不喜欢接受施舍。”

杜宾斯太太眨眨眼，把食物券拿起来，看看我，又看看爸爸。“我干这行十五年了，从来没人拒绝我。”她说。就是这样，爸爸结束了在收银台用食物券支付的屈辱日子，也消除了他最担心的事情之一：被阿富汗人看到他用救济金买食物。爸爸走出福利办公室时，好像大病初愈。

（三 肴摘自上海人民出版社《追风筝的人》一书，本刊节选）

失眠（节选）

◉〔阿根廷〕博尔赫斯 ◎王永年 译

今晚的宇宙具有遗忘的浩渺
和狂热的精确。
我徒劳地想摆脱自己的躯体，
摆脱不眠的镜子（它不停地反映窥视），
摆脱庭院重复的房屋，
摆脱那个泥泞的地方，
那里的小巷风吹都有气无力，
再前去便是支离破碎的郊区。

我徒劳地期待
入梦之前的象征和分崩离析。

宇宙的历史仍在继续：
齿蚀死亡的细微方向，
我血液的循环和星球的运行。

（我曾憎恨池塘的死水，
我曾厌烦傍晚的鸟鸣。）

今晚我感到了可怕的静止：
没有一个男人或女人在时间中死去，
因为这个不可避免的铁和泥土的现实
必须穿越所有入睡或死去的人的冷漠
——即使他们躲藏在败坏和世纪之中——
并且使他们遭到可怕的失眠的折磨。

酒渣色的云使天空显得粗俗：
为我紧闭的眼帘带来黎明。

（四 豪摘自上海译文出版社《另一个，同一个》一书）

佩斯卡雷尼诺/布面油画/〔意〕杰罗拉莫·因杜诺

读书交流QQ群：97172793

秋天来了！ 这里有一份换季好物攻略请查收

又到了换季的时候了！随着气温逐渐转凉，小师妹办公室的同事们都已经陆陆续续穿上了外套。换季的时候无论是家居还是衣服都会存在更新换代的情况，本期小师妹为大家带来了四款换季必备好物。

秋季基础款情侣卫衣

（满 199 元减 10 元）

手机淘宝扫一扫

近年来，卫衣已经悄悄成为了大家衣柜里必不可少的一件单品，小师妹的衣柜里带帽的不带帽的卫衣加一起也有个五六件吧。它虽然设计简约，但穿起来却是非常轻松舒适。讲真的，卫衣这种单品就是给不会搭配的懒人准备的。穿上它，无论你怎么搭，都会有不一样的味道。

这款圆领卫衣采用纯棉面料制成，有加绒款和不加绒款。因为是纯色，还可以作为情侣装入手。按照小师妹的习惯会比较喜欢不加绒款，在搭配方面会更加灵活。这款卫衣的整体风格就是简约，就连细节方面也延续了整体简约的风格，只是在袖口处添加了品牌全称定制胶章装饰。在这夏秋交替的季节，备上一款百搭卫衣是非常有必要的哦。

防霉防潮樟木条

19元

（满 39 立减 5 元）

手机淘宝扫一扫

入秋了，处在南方的朋友对潮湿阴冷这个词恐怕感受颇深。小师妹上大学的时候，一到秋冬季，洗的衣服挂在阳台上总是晾不干，挂在衣柜里的衣服摸上去也会有些许湿润的感觉，并且还很容易有虫。可能部分朋友这时候就会用樟脑丸了。樟脑丸是以煤焦油中提炼出的苯为代用品再添加一些二氯化苯，会给呼吸道带来一定损害。于是小师妹这里就给大家找来了这款老樟木条。

这款老樟木条取自天然，环保，对身体无害。采取陈年老樟木，木材本身由内到外都散发着樟木香。樟木块所有的边角通过人工仔细打磨成 3.0mm 的圆角圆边来避免勾坏衣物，每块都会经过钻孔、打磨后匹配棉绳。放在衣柜里驱虫除味还防潮呢！

泰国手工大米皂

39.9元(两块)

（联系客服领 20 元优惠价）

手机淘宝扫一扫

从夏日毒辣的阳光进入小雨绵绵的秋季时，想必大部分人的肌肤都会出现不同的问题。除了晒黑，有些人还会过敏长痘痘。不过没事，小师妹早知道会有这一天，已经为大家准备好了美白祛痘法宝。用了这款大米皂，白到发光不是梦！

这是一款来自泰国的大米皂。大部分的女孩子都知道一个美白妙招，那就是用淘米水洗脸。相传泰国有位煮饭厨娘，常年劳作一脸皱纹，唯独一双手白嫩细滑，特别神奇。后来人们才在大米中发现了可以淡化、阻隔黑色素的米糠酵素，于是有了这款手工冷制 jam 大米皂。大米浆中，除了米糠酵素，维生素 E 和 B 的含量也很高，可以提高肤色，保持肌肤弹性。超耐用的特性加上超低的价格，果然是泰国好物的一贯风格！

红枣桂圆枸杞茶

39.9元(20包)

（两件 7.5 折）

手机淘宝扫一扫

嘀。你的养生好友小师妹又上线啦！要说在气温逐渐转凉的秋季喝什么最合适，答案肯定是养生茶啊。秋季属于高发病季节，每天喝点养生茶不仅可以强身固本，还可以预防 20 多种秋季病呢！今天小师妹要推荐的就是红枣桂圆枸杞茶啦。

红枣是秋季进补的第一选择，它不仅营养丰富，而且有着非常好的补气养血的作用。把红枣切成片泡水喝，更容易被吸收。在天气转凉以后，湿寒体质的人很容易手脚冰凉。用桂圆泡水喝不仅排除湿气寒气，还能增强御寒能力。红枣加桂圆还有着调节女性经期，预防妇科病的作用呢！另外秋季燥热，也是非常适合食用枸杞的季节。枸杞有着滋阴补肾、润肺明目的功效。总之，要想生活过得去，是免不了一杯养生茶的。